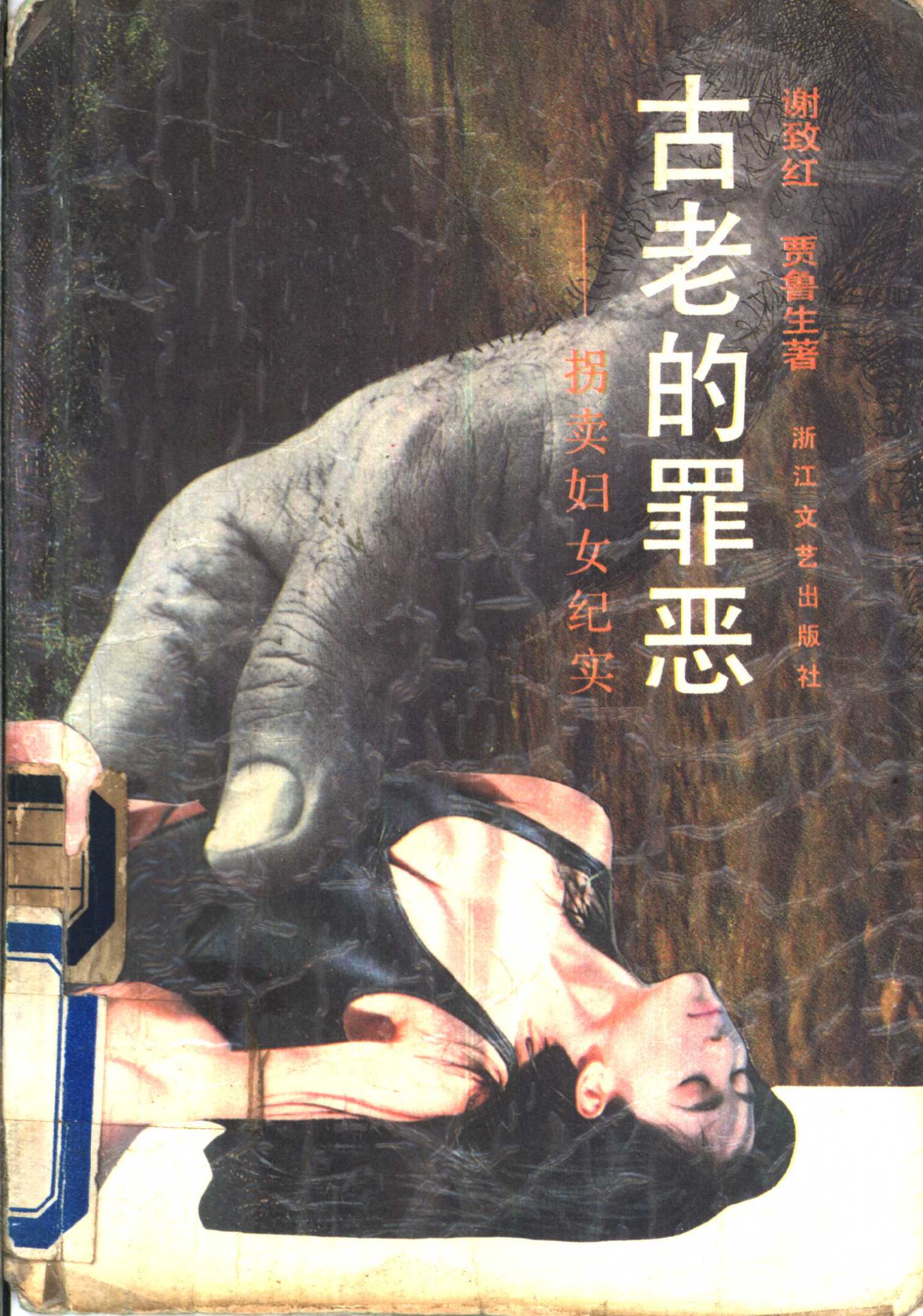

古老的罪恶
——拐卖妇女纪实
谢致红 贾鲁生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古老的罪恶

——拐卖妇女纪实

谢致红　贾鲁生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

古老的罪恶

——拐卖妇女纪实

谢



目　录

第一章　“人口市场”启示录　1

女人——四季畅销的“货物”　2

女人——“黑市”比“明市”便宜　14

女人——封建化商品经济的“玩物”　21

第二章　魔鬼的智慧　31

——关于“头发长见识短”的科学和非科学依据　31

“美国牛皮”和“中国中央军事情报局”　33

公开的“劫道者”　53

神秘通道和女人“镖局”　64

荒唐的协议　73

第三章　悲剧性别　81

残破的头颅与健康的生理器官　82

永远的牺牲品　91

“女儿湖”的哀歌　101

出走的"娜拉" 109

第四章 男人为什么买女人? 118

贫穷的野兽 118
性比爱合算 买比娶贱 124
儿子——生命的第一意义 134

第五章 炼狱之火 145

男人的拳头 145
女人的血肉 158
在永远的牢笼里 167

第六章 罪恶的女人和女人的罪恶 174

卖女人的女人 174
出卖自己的女人 185
耍弄男人的女人 201

第七章 苦难乐园 207

虚幻的幸福 208
怪诞的重婚 212
物欲的满足 221

第八章 罪恶与荒唐 231

男新娘 232

欺骗对欺骗的敲诈 237
300元钱一个老太婆 246
罪恶是罪恶的凶手 250
两兄弟和一朵桂花 256

第九章 难以解救的性别 265

永远找不回来的贞操 265
“法律”斗不过金钱 273
……? 282
一个纯粹的偶然 288

第一章

“人口市场”启示录

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人类开始了自己买卖自己的生意——

一种人或者一类人，把另一种、另一类的人弄到市场上标价出售。被买卖的人中，有奴隶，有儿童，最大量的还是女人！

一般来说，女人是专门卖给男人的。

女人能够给男人生孩子，做饭、洗衣服，还能满足男人某种生理的欲望，所以男人需要女人。

既然大自然创造了男人和女人这两种性别，那么男人和女人之间就应该是一种相互需要的关系，也就是说双方都没有权利用自己的需要剥夺另一方的需要。可是当女人被买卖之后，女人的需要，无论肉体的还是精神的，就完全被男人占有和剥夺了。

买卖女人，人类处于蒙昧状态时产生的罪恶。

这种罪恶随着人类文明的进程，本来早就应该灭绝

的，可是到了80年代反而越来越严重了，这不得不引起人们对自己的文明进行思索和反省了。

说实在的，当我们把发生在这个光明的国度里的买卖女人这种蒙昧时代的罪恶揭示出来的时候，心中是极其悲哀的。

我们希望没有阴影的光明，希望没有罪恶的文明，但那是幻想。我们应该抛弃幻想，正视现实！我们绝不能回避我们不希望的东西，正如医生不能回避创伤和脓血一样，也正如历史学家不能回避帝王的淫乱一样。

我们应该对文明进程中的病症进行无情的诊断，哪怕用锋利的手术刀割掉坏死的腐肉和即将扩散的肿瘤。

在我们许多的病症中，买卖女人是最为严重的一种。

因为它毒害的是整个社会的肌体。

问题的严重仅仅靠抽象的理论是说不清楚的，还是让我们深入到社会的底层，到那些乌烟瘴气的"人口市场"上去看看吧！

女人——四季畅销的"货物"

春天是美丽的——

小草吐出了嫩芽儿，花蕊向天空和大地喷吐着芬芳。树木焕发了青春，披着绿色的新衣服在微风中摇曳着。彩蝶翩翩起舞，蜜蜂忙忙碌碌地在田野里工作着。鸟儿唱起

了幸福的歌儿，献给自己心中的伴侣。

春天，大自然开始了新的生活！

然而，在新的生活面前，人献给这个世界的礼物却是丑恶的。

山东、河南交界处的一个热闹的集市上，有7个年轻的女人，她们只穿着裤衩、背心，裸露着光洁的腿和柔嫩的臂膀，紧贴着用麦秸和泥土砌成的粗糙而野蛮的墙壁，也许这墙壁就是她们生活的背景。

她们的背心上，用毛笔写着各自的名字和从2000到3000不等的阿拉伯数字——

被我们这个民族视为最骄傲的艺术品的书写工具此时却在干着最卑劣、最邪恶的事情：为女人标价！

标价只有一个目的：

出卖！

从某种意义上说，出卖任何东西都不算是罪恶，唯独出卖人是罪恶的，尤其是出卖人中的女人那更是罪恶之上的罪恶！

这些即将被出卖的女人，她们竭力蜷缩起身子，试图掩藏起自己裸露的大腿和臂膀。她们的脸上只有两种表情：一是羞辱；二是恐惧。她们低着头，捂着脸，啜泣着，声音很低很低却比那种撕心裂胆的嚎叫更令人惊惧。

在她们的身边，窥伺着她们的是皮鞭和棍棒，还有几个五大三粗的汉子——

人贩子。

人贩子指指点点，高声叫卖："黄花闺女，二、三千元一个，快来买，买回家去做老婆，又便宜又好使。"

集市上的人呼地拥过来。

这些被出售的女人，她们面对着的是自己的同类：那一大群男女老少，那一张张长在脖子上的面孔：

椭圆

三角

四方

圆柱

多棱……

在各种各样的几何图形上我们可以看见人类各种各样的邪恶表情：

贪婪

凶残

狡黠

算计

幸灾乐祸……

我们绝不排除这时候许多人的表情是同情、忧愁、愤怒，然而却没有任何制止邪恶的举动。面对着如此罕见的邪恶，如果没有正义的行动，即使你所表现的情感是善良的，也令人憎恨。

魔鬼的生意在人类的种种表情下开张了：

"我要这个结实的。"

"我要这个胖些的。"

“我要这个便宜的。”

这些吆吆喝喝的买主，他们中也许有人是从牲口集市上过来的，也许有人刚刚赚了一笔钱；也许有人在此之前还不知道买什么好，当他们付了款，把女人领走之后，几乎全都是那种心满意足的表情……

夏天是热烈的——

夏天的歌手是蝉，热情地为太阳唱着一支永远的赞歌。太阳高悬在天空，摆出一副威严而正义的样子，把大地烤得火热，似乎不允许一切邪恶存在。

所有的生命都遵守着太阳的法律，安分守己、老老实实地呆在自己应该呆的地方。

唯独人，借着树荫、草帽、扇子、电扇和空调的庇护，继续干邪恶的事情。

山间小路，四个男人推推搡搡地驱赶着三个女人，向山坡上那座聚集了十几条光棍的村庄走去。

三个可怜的女人，蓬头垢面，汗水和泪水在脸上淌出了一道道沟痕；眼珠灰白，痴呆呆地盯着脚下坎坷不平的山路，显得那样苍老、丑陋。衣服被汗水湿透了，紧紧地贴在身上，饱满的乳房一颤颤地隐约可见，唯有这一点才能让人清楚地知道她们原来是青春勃勃的女人。

临近村口，有人像吆喝牲口一样地喊了一声：“站下，到河沟里洗洗。”

在一块山石下，有一个不大的浅浅的水坑，大概是山

里人饮牲口的，坑边和水中到处是牛羊的粪便。

这三个女人却欣喜若狂地扑了下去，膝盖着地，双手支撑身子，爬在坑边咕咕嘟嘟地喝起坑里的脏水，好像她们忍受了一辈子的干渴。

人，只有在走投无路的时候才会用动物的姿势喝水！

“没出息！起来，起来，把你们的臭脸洗洗。”人贩子扔过毛巾和香皂。洗掉脸上的污垢，这时候她们便露出青春和美丽的面容。

“把这身臭衣服脱了！”又一声吆喝。三个女人脱得赤身裸体，哆哆嗦嗦地站在四个野兽般的男人面前。

“嘿嘿，咱们兄弟行行好，帮她们洗个澡。”于是，八只贪婪的魔爪便在三具早已失去了知觉的柔嫩的躯体上抚摸、揉搓起来。

接下去就发生了那种对女人来说极其耻辱和痛苦的事情！

在山石的缝隙间，在阳光照不到的地方，在法律昏睡的时候，响起了一阵杂乱的声音，狞笑，哀求，急促地喘吁，痛苦地呻吟，由皮肉和石板磨擦而产生的微弱得只能感觉到的哀鸣……

“够本了。”发泄完了兽欲，他们给仍然处在麻木状态中的女人换上了新衣服，如同给即将出售的货物换上新的包装。

在村口摆起了摊子，一声吆喝：“有要老婆的吗？”

那些光棍们，那些长期忍受着性饥渴的折磨、忍受着

寂寞和孤独的熬煎、忍受着断子绝孙的恐惧的男人们便一窝蜂地涌了上来：

“给我一个！”

“我要，我要！”

“奶奶个熊，我先要的，你抢个×！”

就在最后一个下流的字眼从口中喷出的同时，拳脚也迅速跟了上去。接着是脑袋与脑袋的碰撞，相互搂抱着在地上翻滚，卡脖子，撕扯衣服，一群光棍们用祖宗传下来的庄稼人的搏斗方式打成一团。

“住手！”人贩子大喝一声。“你们再闹，一个也不给了！抢什么？真没出息，女人有的是，只要你们有钱，买女人还不容易吗！这会儿轮不着还有下会儿呢。放心吧，保证你们个个都能有个做饭、压炕的。”

最后采用了拍卖行的报价的方式，从2500元涨到3500元，用“公平”的竞争平息了这场几乎要大动干戈的争执。

秋天是欢快的——

蔚蓝的天空下，满山遍野，火红的柿子像灯笼似地闪烁着幸福的光彩。沉甸甸的谷穗，在清风中频频地向养育了自己的大地母亲点头致意。蝈蝈是秋天的歌手，喜欢唱丰衣足食的歌儿，抒发欢欣的情感，令人陶醉。

邪恶和苦难常常是在人们陶醉的时候突然出现在人们面前的。

冀鲁豫皖交界的地方，在这一片古老的土地上，曾经爆发过秦末陈胜、吴广领导的农民起义；楚霸王项羽和汉高祖刘邦在这里争夺天下；一代枭雄曹操叱咤风云；这是一片令人崇敬、令人畏惧的土地！

在这片土地上有一个普普通通的乡村。

正是收获季节，村民们扔掉了镰刀、镢头，把丰硕的果实让给了老鼠和麻雀，好像家中失了火似地急忙忙赶回村里。

开市了！

——卖女人的集市。

在这个季节里除此之外的任何买卖都要暂时停止。

12个女人，一色的裤头、背心，身上标着各自的价格，哆哆嗦嗦地站在那些刚刚从田野里走来、身上还带着汗酸味儿和稻谷的芬芳味儿的村民面前。

本来，这些个女人，在收获的季节里她们也应该享受幸福的果实，也应该欢笑和歌唱的，大自然把这个权利赋予了她们。然而这权利却被社会的邪恶剥夺了，她们只能享受屈辱和苦难而不能享受幸福，她们只能哭而不能笑，只能哀求而不能歌唱。她们竭力把头缩进脖子里，腾出手来掩饰自己的羞愧部位，自从女性的母亲夏娃偷吃了伊甸园那个知善恶的果子之后，所有的女人便懂得了掩饰自己最隐秘的部位。可是当她们被当作货物出售的时候，这些便成了按值论价的标准，越透明越容易成交。

你看那些贪婪淫亵的目光，竭力要透过薄薄的衣衫钻进她们的隐秘之处去探询个究竟……

你看那些黑黑的布满了老茧的粗手，肆无忌惮地干脆伸进去，随意抚弄揉捏，并伴随着一阵阵放荡的笑声……

更多的是你看不见的疯狂的念头，想象着一些令人难以启齿的具体的行为！

这个胖些了。

那个瘦些了。

这个姿色可以。

那个身材不错。

这个年龄稍大些凑合着。

那个年轻正好……

毫不脸红地谈论着女人如同在选择牲口和种子。

人贩子，总共有7个。

在我们美好的社会里，在神圣的法律的眼皮下，7个男人居然能够贩运出售12个女人——

他们哪儿来的力量？

是手中的皮鞭、棍棒还是那血迹斑斑的铁链？

是口袋里鼓鼓囊囊的人民币还是那永远也无法满足的贪婪的灵魂？

是女人自身的生理和心理的弱点吗？

是贫穷和富裕犹如正电和负电般地相互碰撞而产生了巨大的能量被魔鬼利用了吗？

对这些数不清的问号我们放到最后再去寻找答案，眼

前先看看这12个女人的命运。她们被卖掉了，经过了一番讨价还价的争吵之后，她们一个不剩地被领走了，被那些强悍的光棍或者痴呆、残废得仅仅算是男性的人用人民的货币买回家去了。

人群散开了，一切又恢复了正常的秋天的状态。

而这12个女人，很快，当太阳落山，夜暮覆盖了蔚蓝色的天空之后，她们就要被扔到供人们睡眠的地方遭受蹂躏，成为宣泄欲望、繁衍后代、操持家务的工具，从此她们就永远地被毁灭了，活着如同死去一样，只能把唯一的希望寄托于来世。

冬天是纯洁的——

洁白的雪花悄无声息地从天空飘落下来，谁也没有惊动。

整个世界都变成了白色，那样的安宁，那样的纯洁，那样的神圣。

在冬天的山村里，我们听不见尘世的喧嚣，也看不见人间的污浊。然而，当一片杂乱的脚步声响起来以后，山间小路光洁平滑的雪面被肮脏的脚步污染了。

3个男人用匕首押解着5个女人，走进了这个纯洁的山村。

女人是他们的货物。冬季，男人们闲着不用从事沉重的体力劳动，有充沛的精力，在暖和的屋子里吃得饱饱的，这时候，女人便成了他们最迫切需要的东西了。人贩

子知道，在这个季节里女人能卖出最好的价钱！

也许是因为有了充足的时间，买主便格外仔细地挑拣起来，先看外观，身材、脸面、高矮、胖瘦；然后脱光了衣服检查，乳房、臀部、胳膊和腿，最要害的部位是按生育能力的标准检查的。

选定之后，便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窗外，雪花依然静悄悄地从天空飘落下来，从外面看这个世界依然是那样的纯洁、神圣……

大自然是多么残酷啊！

它不肯在邪恶面前收回它的美好，它让买卖女人这种万恶之首的行为在美丽的春天、热烈的夏天、欢快的秋天和纯洁的冬天都能发生，它诱惑芬芳的花蕊呼吸恶臭，欺骗天真的小鸟和蝈蝈聆听人贩子的叫卖声，硬让丰硕的果实去品尝污垢，强迫善良的雪花抚摸野兽的灵魂。

可是大自然有什么办法呢？

大自然绝不可能收回它已经创造了的季节和生命，人类如果忍受不了美好和丑恶的强烈反差的刺激，那就应该立刻收回自己的邪念恶行！

可是人类有什么办法呢？

人类太贪欲了！

人类太狂妄了！

人类太糊涂了！

人类连创造了自己的大自然都想征服，人类还能克制

自己的邪念恶行而和周围美好的一切协调起来吗？

当舆论在呼吁救救妇女的时候，当法律发誓要严惩拐卖妇女的罪犯的时候，当公安部、司法部和全国妇女联合会采取种种措施保护妇女的时候，“逆天理，悖人伦”的这个古老的罪恶却越加猖獗起来了。

1986年以来，从全国各地被人贩子拐卖到江苏省徐州市所属6个县的妇女共有48100名。徐州市由40多名出租汽车司机组成的犯罪团伙，共劫持、拐卖妇女101人（其中年龄最小的只有13岁），获赃款136700余元。铜山县伊庄乡牛楼村近几年增加人口200多名，几乎全部是从云南、贵州、四川被拐卖来的妇女，占全村已婚青年妇女的三分之二。

据四川省中江县公安局调查：全县1985年被拐卖妇女131名，比上一年增加了3.37倍，1986年被拐卖妇女323名，比1986年增加了1.47倍。重庆市目前所掌握的5起拐卖人口犯罪案件中，被拐卖的妇女就有100多名。成都市劳务市场是人贩子猖狂活动的场所，仅1988年1至7月，在新南门、黄瓦街、乡农市等三个劳务市场上，就发现10个犯罪分子在进行拐骗女青年的犯罪活动，已经被拐卖的女青年就有41名。

近几年，湖南省洞口县有355名妇女被拐卖。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和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耒阳市调查，从1984年到1987年3月，全市有人贩子和参与拐卖的人员900余名，被拐卖的妇女899名。妇女价格从前几年200元至300

元上升到现在的3000元至4000元。

据湖北省妇女联合会反映，鄂西自治州的利川谋道区，1985年冬至1986年春，有34名妇女被拐卖，年龄最大的21岁，最小的只有14岁。据已破获的以襄樊市火车站为中心作案地点的流窜拐卖妇女团伙交代，从1986年至1987年4月，他们拐卖了132名妇女。湖北省郧阳地区共有550名妇女被拐卖。

贵州省安顺市人民监察院统计，从1986年4月至1987年2月中旬，仅10个月的时间，他们便收到拐卖妇女的控告信87件，占来信总数的33%。该院对宋旗、四旗两镇调查，39个自然村，26个村都出现了拐卖妇女的现象。

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女联合会柳州地区办事处调查，仅忻成、三江、象州等6个县的不完全统计，1980年以来，就有180名妇女被拐卖。

据1987年山东省兖州市收容遣送站统计，近几年流入妇女逐渐增多，仅1985年10月份以来，就有357名被拐卖来的妇女。

从这些触目惊心的数字中，我们可以看出，拐卖妇女大都发生在代表了我们民族最自豪的古文化的集结圣地：

——齐鲁文化

——楚文化

——蜀文化

……等等。

古老的文明越是灿烂辉煌，现实中落后腐朽的东西反

而越突出、越猖獗。

难道古文明和现代文明竟是那样的不可调和吗？

难道历史和现实竟是那样的格格不入吗？

答案何在？

女人——“黑市”比“明市”便宜

这一串串触目惊心的数字说明了什么？

在地下经济，也就是黑市上，女人是四季畅销的“第一商品”。

贩卖女人可以获取高额利润。为了得到一个女人、得到一个传宗接代的生育工具、得到一个满足温饱之后的最基本的本能的享受，习惯于节俭的农民是舍得花钱的，哪怕是把大把大把的钞票全都扔给那些人口贩子，只要能换回一个女人也在所不惜——

1980年山东省莘县农民买媳妇花款52万元，1986年由于妇女的卖价普遍上涨2至3倍，全县农民买媳妇花款便高达103万元。

山西省北部的一个贫困乡买进四川姑娘100多名，农民花款达40多万元。

塞北农村有一个10万人口的县，仅1982年以来农民就买进700多名外地妇女，共花款300多万元。

由此可以看出，倒卖女人是地下经济最有利可图的经营项目了。

有人愿意买，舍得出大价钱，于是就有人愿意从事这项罪恶的经营活动，不惜冒着触犯法律的风险。

正如19世纪英国著名评论家邓宁的那句后来被马克思多次运用过的名言："一旦有适当的利润，资本就大胆起来……如果有50%的利润，它就铤而走险；为了100%的利润，它就敢践踏一切人间法律；有了300%的利润，它就敢犯任何罪行，甚至冒着绞首的危险。"

山东省临清市人贩子王明建，一年内作案24次，拐卖妇女28人，获取赃款3万多元。

莘县人贩子戴学谦勾结本乡外地一些人贩子，一年内先后拐卖妇女16人，得赃款31300元。

四川乐山市人贩子李安福勾结了一个18岁的少女当姘妇，两人游山玩水，坐软卧，住宾馆，穿时髦服装，吃香的、喝辣的，模仿黄色录像的镜头在包房里放荡调情，尽情地恣意纵欲，挥霍钱财也挥霍肉体。挥霍光了，便去作买卖女人的生意。仅从1986年3月至12月就做成了30笔拐卖妇女的生意。他究竟赚了多少钱至今也没有查出准确的数字，但被捕后他猖狂扬言："谁能把我放出去，十天之内我给他10万元！"

还有什么生意能比买卖女人更赚钱呢？

彩电、冰箱、钢材、汽车，任何紧俏的商品都不如女人的价值。

而且非常奇怪，一般来说，是紧为俏，物以稀为贵，数量少了价格才高，才能赚钱。可是女人的数量并不少，

照样能卖出好价钱。

那些搞物资投机倒把的"官倒"和走私犯，在人贩子面前也自叹不如。

徐州市，这座苏北地区古老而贫穷的城市，近几年突然繁华热闹起来，有一些现代都市的味儿了。

变化最大的是徐州火车站，过去是一条小街，几座旧楼房，一副破烂肮脏的样子。如今广场宽阔，高楼大厦林立，夜间霓虹灯闪烁着现代文明的光彩。这座古老的城市应该向商品经济表示感谢！

然而就在霓虹灯的阴影下，邪恶也悄悄地行动起来了。

由43名犯罪分子组成的拐卖妇女团伙，与市客车运输公司、华航汽车出租公司、云龙旅游服务公司和个体运输管理处的40余名出租汽车司机串通勾结，在火车站广场将来自云南、四川、贵州等9个省区的101名妇女劫持到铜山县伊庄乡、吕梁乡、郭集乡和安徽省栏杆区等处窝点，以1800元至3600元不等的价格贩卖到附近4个县的一些乡镇。

从1987年8月至1988年1月，在短短5个月的时间里，获取了136700余元的赃款！

如此巨额利润，他们当然敢"冒绞首的危险"了。

然而他们并不代表了资本的利益，与资本原始积累时期新型资产阶级所犯的罪恶完全是两回事情——

前者是文明进程中的罪恶，是不可避免的分娩前的阵痛。

后者所表现的社会本质，完全是一种历史的倒退，是古

老的罪恶在新的时代的复苏！

地下经济中的"女人市场"、"女人股份有限公司"，说穿了不过是自然经济在稍稍富裕一些以后，在贫穷中冬眠的罪恶便苏醒了。

农民舍得花钱从人贩子手中买女人，除了有众多的需要之外，最主要的是因为买来的女人比明媒正娶的女人便宜。

目前北方农村青年结婚平均消费高达6000元至8000元以上，而买一个女人只需要2000元至4000元钱。

也许有人会问：买来的女人能有爱情吗？

可是用高聘礼换来的女人也能产生爱情吗？

所谓明媒正娶，说穿了也是一种买卖，不同之处就在于从人贩子手中买女人不合法、需要在阴暗之中像做贼一样偷偷摸摸地进行；用聘礼买女人法律管不着，舆论谴责毫无用处，小小的老百姓完全可以不在乎舆论如何，只要自己愿意就行，何况那些舆论常常只是谴责某种现象而很少涉及到具体的人。

在这里，法律和传统的道德并肩站在一起了。

道德不讲感情，它只管是否名正言顺。

道德的名正言顺，无非就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已。

牛满江，这个年近30的汉子，他在责任田里辛辛苦苦地干了几年，好不容易攒下了6000多元血汗钱。

该娶媳妇了。

在这个自然条件差得连兔子也不拉屎的地方，前些年

家里穷得一无所有，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俺家里全都是透风的东西。"

房子透风，被子透风，衣服透风，连那只黑色的一不小心就会划破嘴唇的粗瓷饭碗也是残缺不全的。

哪个女人愿意到他家里来透风呢？

如今好了，盖了一座新房子，打了一套新家具，还买了一台电视机虽说是黑白的但也很不错了。

手里还有6000元钱压在炕席底下，每天晚上拿出来数一数，听着钞票那哗啦哗啦的声响，确实也是一种享受。

可是只有钞票而没有女人始终无法摆脱那巨大的寂寞和孤独，人生应该享受的也享受不到，还有传宗接代的儿子从哪儿来呢？

正当他愁眉不展的时候，媒婆上门来给他介绍了一个姑娘，各方面条件都很好，就是彩礼太高了，娶回家全部费用加起来差不多就需要6000元钱，正好是他压在炕席子底下的数目。也许那媒婆早已侦察到他的钱数。

农民的习惯和精明告诉他这笔"买卖"不合算。

于是他就决定从人贩子那里买一个女人，即使买一个长得年轻漂亮的，最多也只要4000元钱就足够了，而且买回来的女人还可以省一笔婚礼的费用。

他和自己的舅舅商量这件事，舅舅说："买卖人口那是犯法的事情，还是让媒人给介绍一个吧，哪怕多花点钱也算是合法，钱不够咱们借一些，娶就娶个合法的以后过得也安生。"

听了舅舅的话，他摸着脑袋沉思了半天，然后又扳着手指头算了算，说："从媒人那里买和从人贩子那里买不是一样的吗？我真搞不明白为啥买媒人的女人就合法，买人贩子的女人就犯法。媒人是就近找女人卖女人，人贩子是从远道弄女人来卖，一个远一些一个近一些，又没有个里数的规定。要是买100里外的女人犯法，那咱就买个99里以内的女人。"

一个憨厚的农民用质朴的语言说出了一个极其复杂的社会问题：无论你承认也罢否定也罢，目前在中国大地上被社会认可、道德承认而普遍实行的传统的所谓名正言顺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结合方式本质上和买卖女人是一样的！

当然，也有一个区别，那就是卖方获利的数额。

人贩子卖一个女人一般都可以获取从1500元到4000多元不等的利润，而那种靠给人做媒为生的媒人则只能赚取几百元钱。

据云南省大理县调查，媒人每介绍成功一个女人要收取100至500元介绍费。

介绍费！

多么动听的词汇，这本来属于自由商品经济的语言，竟然能够在拐卖妇女这种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原始积累时期所特有的古老的罪恶活动中流行使用，完全是对文明的亵渎！

然而因为媒人使用了"介绍"这个词汇竟然就被法律

允许了。

云南省弥勒县查出充当所谓的婚姻介绍人的有216人，最高收费达1400元钱。对这些人有关部门仅仅是教育、罚款便不了了之了。

难怪那些人贩子给自己起了一个动听的名称：长线红娘！既可以掩饰丑恶又能够逃避法律的制裁。

这家伙如今成为村里人感激的对象了。

在这个偏僻的村庄里，最受村民尊重感激的只有3个人：

一个是党支部书记，模范执行党的政策大胆地搞起了生产责任制，分了土地和农具，使那些腰里缠着草绳子蹲在墙角晒太阳过冬的农民再也蹲不住了；

第二个是村里第一个专业户，搞废旧塑料再生发了大财，吸引了全村家家户户都办起了家庭小工厂，成为远近闻名的万元村；

第三个就是他了，在村里人刚刚起步还不是很富裕、许多光棍暂时还没有具备购买彩礼换取媳妇的财力的时候，他几次南下买来了不少女人倒卖给那些求妻若渴的光棍汉子，价格比彩礼要低得多，而且一时付不起钱的还允许赊账。

有人上法院控告他拐卖妇女，全村人出来为他作证说：他是长线红娘，为了帮助村里的光棍能娶上媳妇吃苦受累，尽心尽力。

那些被买来的女人因为这个地方比她们更加贫穷的故乡生活要好得多，也向法院证明自己是自愿嫁到这里来的。这样一来，法院便无法断定他是属于拐卖妇女还是属于长线红娘。

不管法院如何难以断定他的行为，但是他的那座漂亮的房子和贵重的家具摆设，却是来自那些可怜的女人的身体和灵魂。

女人——封建化商品经济的"玩物"

为什么要买卖人口？

为了赚钱！

用现象来解释现象，没有比这个答案和这种回答问题的方式更简单的了。

为了赚钱这是个人的具体的原因，但这绝不是社会总体的原因。

个人的原因常常与社会的总体原因存在着一些差距。

社会的原因应该从社会的群体中去寻找。

《中国妇女报》惊呼：警惕劳务市场上的人贩子！

重庆市劳务市场是中国劳工制度改革的试点。大锅饭被打破了，劳动力的正常商品性质终于被承认了。

多少年来，我们以"人是最宝贵的"这种美好的语言把人紧紧地束缚在自然经济的土地上，束缚在大锅饭的小圈子里，因而也束缚在一个固定的信仰、固定的观念和固

定的思维方式里，完全排斥了劳动力的商品性质和人的自由性。

应该说重庆市劳务市场是从根本上恢复人性的自由的第一步！

魔爪从阴暗之中伸向了劳务市场，利用这合法的空间干起罪恶的勾当：拐卖妇女！

“想干工作吗？”劳务市场上，一个面带微笑的年轻人对一些寻求职业的长得年轻漂亮的女人说。

“跟我走吧，工作条件舒服，工资很高。”他又加了一句。

这家伙叫余正伟，化名陈刚，重庆江北县人。他其实是个人贩子，专门拐卖妇女。

他太熟悉那些急于要找工作的女人了。

她们或者是为了摆脱贫困，或者是为了寻求女人的自由和地位。

在中国敢于直接到劳务市场上寻找职业的女人，大都是为身边的困境所迫。

余正伟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像一只恶狼似地窥伺着人群中的女人，用邪恶的目光检查女人的脸蛋、乳房、臀部、腰身，甚至趁着拥挤的机会摸摸、捏捏。他十分熟悉买方的需要，那些以传宗接代为主要目的的农民，那些仍然保持着传统审美意识的庄稼汉子，他们选择女人的标准是身体结实健壮，有较强的生育能力，会干家务活儿，性格温柔，能吃苦耐劳。

按照这个标准，他在重庆市中区上清寺市妇联门口、解放碑街道办事处隔壁等处的劳务市场上，和一群同伙从1987年7月至1988年4月，仅仅9个月的时间就挑选了70多个女人，拐骗到山东、河北、河南、安徽等省，卖给当地的二道贩子。

请注意他是在什么地方拐骗女人的：上清寺，市妇女联合会，解放碑，街道办事处，劳务市场！

全都是神圣的名字，一个是普渡众生的佛灵的殿堂，一个是妇女的第二个家，一个是人的解放的象征，一个是维持社会秩序的机构，一个是商品经济的产物！

在这样一些神圣的名称面前发生了最最邪恶的事情，这真是一种绝妙的讽刺。

所有的神灵都失去了他们的法宝，竟然对发生在自己身边的罪恶毫无察觉。后来余正伟到山东聊城县去贩卖女人的时候，与当地人发生了口角，他抽出了一把亮闪闪的刀子，凶狠地逼向对方……

是啊，谁敢触犯他呢！

一个把女人当作东西买卖的人，是野兽。

人是兽时比兽还坏！

刀子刺中了对方的身子，鲜血泉涌而出……

如果不见血也许现在也不会有人来管他，冒血了，公安局便收容审查了他。贩卖女人的罪恶才暴露出来。

也许有人会问：在劳务市场上买卖女人，这和劳务市场本身的性质没有什么区别，不同样是把人当作商品买卖吗？

请注意：他们经营的不是劳动力而是女人，他们不是把女人当作劳动力而是当作奴隶，他们不是给予女人应有的自由而是把女人原先已有的那一点点自由全部剥夺了。

如果说这也是把人作为商品买卖的话，那么这就是属于一种封建化的商品经济。

商品经济可以自由化、可以社会化，商品经济也可以权力化、封建化。

有一个农民，在责任田里辛勤耕作了几年，虽然过去那种吃不饱、穿不暖的日子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但始终也没有积攒下多少钱。当商品经济的浪潮涌来之后，他曾好奇地问经常到外面作买卖的人："啥叫商品经济？"

"这你还不明白吗？商品经济就是作买卖。"用农民的思维方式找到了一个类似"赶大集"一样的答案。

"作什么买卖呢？"他又谦恭地问道。

"你怎么长了个木头脑袋，硬邦邦的就是开不了窍了！这还不简单吗，什么赚钱就买卖什么。"对方指教他说。

"哦、哦，什么赚钱就买卖什么。"他生怕忘记了好不容易打听来的这一条发家致富的诀窍，一遍又一遍地嘟囔着。

这天，他正在捉摸着赚钱的门路，突然发现了一个满面污垢、衣衫褴褛的妇女躲在墙角里啜泣。

看样子是无家可归或者是有家难归。

他眼前一亮，心里想，赚钱的买卖来了。

他装做同情的样子，说："在外面挨饿受冻，你一个女人多可怜啊，跟我走吧，我给你找个地方暖和暖和。"

在这样的情况下即使有一丝丝的温暖，她也会感觉到莫大的幸福的。

那个女人被他领回了家。洗去了脸面上的污垢，换上干净的衣服，喝了一杯热茶，饱饱地吃了一顿饭，那女人顿时恢复了自己的美貌：白嫩的脸面上镶嵌着一双含情脉脉的大眼睛，苗条的身材，丰满的胸脯，一举一动都令人心醉神迷。

他惊呆了，直楞楞地瞪着两只大眼好半天竟然说不出话来了。

也许是为了报答他的恩情，在昏暗的、最容易诱发人的某种欲望的灯光下，那女人做出种种许诺的暗示，忽而妩媚微笑，轻轻扭动腰身，忽而愁眉紧蹙，轻轻叹息，后来干脆便移动到他的身边用微微的喘息撩逗他。

欲望被激奋起来，心中骚动不安，他恨不能一下子把这个女人紧紧抱在怀里，然后在她身上宣泄欲望……

就在这时候，耳边忽然想起了一个更诱人的声音："什么赚钱就买卖什么。"

发财的欲望立刻克制了肉体的欲望。

眼前这个女人，是赚钱的买卖呀，不能随随便便的就这样把她使唤了。总不能把一个旧货卖给别人吧，那样做未免太缺德了。再说，旧货要少卖一半的价钱呀。

想到这儿，他便平静下来，对那个正感到莫名其妙的

女人说:“你好好睡一觉，过几天我领你去找一份工作，以后你也就有了指望。”

那女人一听，禁不住热泪盈眶，啜泣着说:“你真是天下难找的好人啊。”

半个多月后，他领那女人到了山东省菏泽市，给她找了一份永远属于女人的工作，就是伺候男人!

他把她卖了，卖给了一个40多岁的男人，卖了3800元钱。

回到家里，他哗哗地数着那一大摞10元一张的钞票，禁不住又嘟囔了一句:“商品经济，什么赚钱就买卖什么。”

事情暴露以后，公安局逮捕了他。

审讯时，问他为什么要拐卖妇女，他还是那句连自己也似懂非懂的话:“商品经济，什么赚钱就买卖什么。”

最后，为了有一个好态度争取从宽处理，他认真地检讨说:“我在商品经济中犯了错误。”

弄得公安人员哭笑不得。

是啊，这本来就是令人哭笑不得的事情。

任何美好的事物一到了这片土地上就会变得丑陋不堪，杂乱无章——

文明被愚昧替代，善良被邪恶替代，秩序被混乱替代。

自由化(竞争)、社会化(股份)的商品经济被注入了封建化的基因，变种成为一个畸形的怪胎，以癌细胞的裂变方式产生着新的罪恶，也许直到躯体死亡之后才能终止。

湖北省襄樊市抓获了一个人贩子团伙，从1985年以来，他们连续作案110多起。审讯时，他们也是这样直言不讳地说："买卖女人，不费神，不费力，轻轻松松地就赚了大钱，何乐而不为。"

还有一个人贩子得意忘形地说："弄个女人到山东，胜种十亩责任田。干商品经济，最好的买卖就是买卖女人。"

人贩子懂得赚钱，也许是因为他们中间大多数人都或多或少地搞过商品经营：

徐州市特大劫持、拐卖妇女犯罪团伙的首恶分子韩瑞荣，是个开烟酒店的出身；

山东省阳谷县最大的一个人贩子曾经开过理发店；

四川省有一个拐卖妇女团伙，其中多数人是从服装经营"转行"的；

湖北省的一个靠拐卖妇女获取了上万元利润的人贩子，曾经搞过化妆品推销……

据统计，人贩子中，有60%以上的人曾经有过商品经营或者手工业生产的经历。

这些人贩子，过去长期以来靠小本经营积累资本，那样缓慢，那样艰难。

后来他们发现贩卖女人钱赚得多，赚得快；于是就把做小买卖时积攒的那一点点儿资金，投入到做买卖女人的生意上来。

如果仅仅从资本积累的现象上看，这些人贩子和欧洲十六世纪那些新生的资产阶级有许多相似之处。

然而，八十年代中国的人贩子，他们所代表的却是最封建、最腐朽的一股黑暗的势力，因为诞生他们的土壤是自然经济、小农经济的土壤。

什么样的土壤就适合什么样的植物。

欧洲的新兴资产阶级用贩卖人口积累的资金去开发矿山，去建造城市，去发展大工业生产。

我们的人贩子赚了钱干什么用呢？

消费！

一种地主式的消费：

买地，

盖房子，

造坟墓，

娶小老婆，

存金银首饰……

他们花天酒地，吃喝玩乐，挥霍无度。

向生产投资，他们没有这个环境和条件，也没有这个观念，他们永远在重复着一个单调、枯燥的过程：

买卖女人——赚钱——挥霍——再买卖女人，在一个走不完的圆里不停地绕着圈子，不知要走到何时？

山东省阳谷县——

这是一块因为武松打虎而辉煌的土地；

这是一块因为西门庆淫乱而暗淡的土地。

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人贩子的活动十分猖獗，大量的外地妇女被拐骗到这里“出售”给当地农民。

有一个曾经开过服装店的阳谷县人，他忽然改行做人贩子了。

“干这个比卖衣服赚钱多多了。”他说。

他赚钱的目的是什么？

“想办法再娶一个媳妇，我那个媳妇就是生不出来男孩了。”他坦率地说。

好啊！80年代的“西门庆”。

西门庆的商业活动有两个最显著的特点：

一、依仗官府势力，与权力相结合，形成商品经济权力化；

二、寻花问柳，娶妻纳妾，显示了封建商品经济的腐朽性。

我们应该感谢被历代王朝列为天下第一淫书至今仍然被禁锢的《金瓶梅》，这部绝不亚于《红楼梦》的伟大的著作（历史最终将承认它的不朽，尽管现在它被淹没在假道学的污言秽语中）向我们提供了一个时代的商品经济活动的最生动的细节。

“官倒”，这是商品经济权力化的集中体现；

“人贩子”，这是商品经济腐朽性的集中体现。

其实“人贩子”也在向“权力”渗透。

——有一个乡计划生育办公室主任花了1500元钱从人贩子手中给自己的儿子买了一个18岁的贵州姑娘。姑娘死也不与他的儿子同房，他就唆使儿子把她狠狠地揍了一顿，至今那姑娘仍在他们家受折磨。

——有一个村长先花了2000元钱买了一位四川妇女，因为女方至死不从，被他原价卖出。后来他又花了400元钱从人贩子手中买了一个女人，“试婚”了一个月后，因为厌倦了，便原价卖出。直到去年8月他又花了2000元钱买了一个24岁的姑娘，才心满意足地固定下来。

——有一个佩带金色盾牌的派出所民警，当一位被人贩子五花大绑的贵州女青年凄惨地向他呼救时，他非但不制止人贩子的罪恶行为，反而利用金盾的力量帮助人贩子把这位女青年带到自己的堂兄家里，任凭堂兄强奸了她之后，又以1800元钱的价格卖给了当地一个农民为妻。

这就是“西门庆”与“县太爷”式的结合；

“土地主”与“土皇帝”式的结合——

“腐朽”与“权势”的结合！

在这种结合中，封建化的商品经济充分显示了自己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的势力，威风凛凛，比起“金瓶梅”的时代毫不逊色。

由此可见，拐卖妇女的问题绝不仅仅是一个社会的道德、伦理、习俗、犯罪和法律的问题。或许我们应该更多地从经济的层面去剖析这个复杂的社会问题。

第二章

魔鬼的智慧

——关于“头发长见识短”的科学和非科学依据

在社会对女人全部的轻蔑的语言中，最尖酸刻薄的一句话就是：头发长，见识短！

如果抛开社会和文化的因素，仅仅从医学的角度来谈论女人的头发问题，至少有一点儿还是有科学根据的：头发长了，能够影响女性的智力。

女性从小就开始蓄留长发，这是古今中外的一条不成文的规矩。头发是女性之美丽的一种体现，一种象征。然而女性很少知道，这可爱、美丽，为自己所珍如生命的长发，却或多或少地影响了她们的智力。根据是什么？头发每时每刻都在生长，头发在生长过程中每时每刻都要消耗人体内的大量的营养。现代医学和化学测试表明，人的头发中含有几十种人体必不可少的成分，例如，铁、碘、锌，以及各种维生素等等。研究人员可以从人的头发中测

试出某人的血型，化验出血液的各种指标。这都充分证明了头发是要吸收人体内的各种营养的。如果人体供给头发的营养太少，就会出现头发枯萎甚至脱落的情况。供给头发的营养一分钟也不能停止，日积月累，被头发消耗掉的头部营养难以计数。如果人体供给头部的营养过多地被头发吸收了，脑部的营养相对的就减少了。长年累月，如此下去就会使脑部营养缺乏。而脑部的营养缺乏，又会直接导致头晕现象的发生，并且影响到智力的发展。

然而，我们能够由此而断定女人之所以容易上当受骗，被那些人贩子拐骗、买卖，是由于头发长，见识短吗？

我们能够因此而把女人的苦难归罪于女人自身的生理和心理因素吗？

我们能够因此而永远地把女人置于男人之下吗？

我们能够因此而把女人视为第二性别吗？

我们能够因此而原谅社会对女人的种种的不公正吗？

不能！

这个世界永远是属于男人和女人共同所有的。

男人如果轻视、排斥了女人也就轻视和排斥了男人自己。

对女人被拐骗、被买卖的悲惨的遭遇，我们应该从社会中，也就是说从男人和女人共同的存在中去寻找原因。

这是由各种各样的社会原因融合在一起而发生的对女人制约的原因，贫穷，愚昧，从“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

也”的时代代代相传下来的观念和习俗，三纲五常，女儿经，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好女不事二男，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贞操的神圣与廉价，贞节牌坊与贱娼名妓，孟姜女和秦香莲之类的光辉的榜样，高贵和贫贱之间的不平等，权势对“一无所有”的掠夺……

由于无数的社会的原因，所有给人类社会造成邪恶和苦难的原因，首先受伤害的是女人，因而也都是女人的悲剧的原因。

“美国牛皮”和“中国中央军事情报局”

19岁的年龄，对一个姑娘来说正是幻想未来的时候。

当然每一个19岁的姑娘都有自己的不同的幻想。

英兰幻想什么呢？

当一个白衣天使，身穿白大褂的护士。

别看如今城市里的姑娘没有愿意当护士的了，但是英兰愿意。其实这也是一种潜意识里的无可奈何的选择。一个乡村的姑娘，只有去干城市姑娘不愿意干的事情兴许才能够找到出路。

就为这个幻想，英兰来到了县城，打算自己拿钱先进修两年，然后再去考护士学校，毕业后说不定就能够分到大城市里，据说如今大城市的大医院里很缺护士，即使分配不到大城市至少也能分配到县城，比现在在乡镇企业里压塑料要好得多了。

英兰蹦蹦跳跳地走在县城大街上，心中充满了美好的幻想。

忽然有一个中年人，像是早已知道了她的心思，笑呵呵地问她说："小姑娘，你为什么这么高兴啊？"

"我要学习去了。"姑娘在幻想的时候对任何人都是信任的。

"学什么？"那人越问越多。

"学护士呀，到县医院里去学。"

"你真是个好姑娘。"对方赞扬说。"如今的年轻人没有愿意干护士工作的，你却愿意。就凭你的这份心，我介绍你到省城医院去学习，比在县医院，那条件可要好得多呀。怎么样，你愿意吗？"

"你是干什么的？你怎么能把我介绍到省城的医院呀？"完全是一种好奇，英兰的这种提问绝无怀疑的意思。

"我就是省人民医院的。到你们县医院来作学术报告的。"说着，他拿出了自己的工作证，"你看，我有资格介绍你去学习吧。"

"嘿，你是个教授啊，还是特级教授呢。"英兰惊奇地差点儿喊起来，根本顾不得仔细辨认一下那个模模糊糊的钢印上写的什么字，"特级教授全国没几个吧？"

"总共有10来个，像我这个30多岁年龄的再也没有第二个。不瞒你说，在咱们中国，评职称一般是论资排辈的，我是在美国留学的时候，美国华盛顿大学给我评定的，要是在中国评，我也评不上，遗憾，如果我在美国再

呆二、三年，说不定诺贝尔医学奖也拿到手了。不过这也没有什么，美国的学习和研究条件虽然好些，但社会太黑暗了，流氓骗子很多，有一次我也被骗了1000多美元。像你们这样的女孩子，一不小心，就要吃大亏的。所以我主动要求回国，祖国太需要我这样的人才了。临回国之前，里根总统亲自接见了我，劝我留下，给他当医学顾问。条件是给我一座小洋楼，一辆小汽车，还给我雇佣上保镖、厨师、女服务员，一年10000美元的工资，干好了还有奖金。人家美国不像咱们中国奖金比基本工资少，人家是奖金比基本工资多得多，如果一年10000元工资，奖金最少也得10万美元。里根总统接见我时，报纸记者，还有他们的中央电视台的记者又录像，又拍照，好热闹了一阵子。嗬，美国，那可是一个天堂一样的地方，别的不说，就说人家的大马路，别看汽车那么多，路上干净得就跟咱们家里的桌子面一样，一丁点儿土、一丁点儿灰也没有……”

这家伙越吹越牛皮，手舞足蹈，滔滔不绝。

如果稍微有一点儿常识的人，就凭他这些牛皮话，完全就能够断定他是个骗子了。

可是英兰，这个生长在偏僻乡村的姑娘，纯洁、天真和孤陋寡闻，使得她竟然被他的美国牛皮吹晕了头：啊，美国，那是一个什么样的天地呢？去过美国，教授有多么了不起啊！美国，美国……

她傻呆呆地瞪着两只大眼，除了敬畏和崇拜以外，脑子里便一无所有了。

欺骗女人，尤其是欺骗充满了幻想的小姑娘，最灵的办法就是吹牛，牛皮吹得越大越管用。

那些可恶卑劣的骗子啊！

相信牛皮，这是一种如同跳进深渊般的自杀方式。

英兰连家也顾不得回了，就跟着那位美国牛皮匠的特级教授住进了县招待所，说是第二天回省城。

"嘀铃铃……"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响，"教授"拿起听筒，脸色刷地变了。

他紧捂住话筒，压低嗓音，吱吱呜呜地说："好、好，我马上走，今晚就走……你说什么？派小汽车了，不用了，没关系、没关系，也不要让县委书记来送行了，不要客气，不要客气……下一次吧……没什么，没什么……好、好……今后一定经常来，经常来，再见，再见。"

"教授，您要赶回去？有什么急事吗？"英兰问。

"不是回省城，是到山东聊城去。中央卫生部发来紧急电报，说聊城地区发生了爱滋病，这种病在美国很普遍，比癌症还要厉害，传染很快，如果不尽快防治用不了多久就可能在全国流行。目前全中国对这种病有研究的，就我一个人，所以卫生部让我立刻赶到聊城地区。怎么样，要么你先回家，过些日子你去省城找我，我把地址和电话告诉你，还有一个办法是你跟我一起走，趁这次机会在实践中先学习一下护理基本方法，然后再一起回省城。"

"我跟你一起去，别的忙帮不上，可以帮你洗洗衣服。"这么一个寻找出路的好机会英兰怎么能放过呢！

"可是你还没有跟父母亲打个招呼呢？他们会不放心的。我看你还是先回家吧，你放心，学习的事情包在我身上了。"这是一种最简单的欲擒故纵的办法。

"没关系，我平时都是住在厂里的，每个礼拜回家一次，平时就不回去了，从来也不跟家里说。我这么大了，他们没有什么不放心的。让我跟你一起走吧，到地方给家里写封信，他们高兴还来不及呢。"英兰坚持说。

当晚，英兰和她所崇拜的教授便坐上了个体运输户的汽车，赶赴聊城。

汽车在颠簸不平的公路上慢慢腾腾地爬着，尘土从这辆将要被淘汰的破车的门缝、窗缝里钻进来，弄得乘客满身满脸。

坐在这样的破车里，最容易使人想到的就是命运和前途的艰难坎坷。

可是英兰却睡着了，靠在"教授"的身上，如同靠在一棵粗壮的大树躯干上，似乎可以抵挡任何风暴了。

她甜甜地睡着，还做了一个美好的梦，梦见自己大学毕了业，又考上了留学生到了美国，在"教授"学习过的那个"华盛顿大学"念书，美国总统里根听说了她是"教授"的学生还专门去学校里看望她，勉励她要"好好学习，天天向上。"梦中还有一个让人不大好意思的更美好的场景，她穿着新娘穿的那种拖地的长衣服，头上戴着一朵鲜艳的花儿，身边一个长得和"教授"一模一样的漂亮潇洒的小伙子，搀扶着她的手，就像在外国电影里看到的那

样……

是一阵痛苦的呻吟声把英兰从梦幻中惊醒。

"教授"捂着肚子，眉头紧皱，一副痛苦难忍的样子。

"教授，你这是怎么了?"英兰关切地问。

"我的胃病又犯了……哎哟……要穿孔……"

"教授，这……这怎么办?"英兰惊惶失措。

"下车，到……村里……先住下……"

"师傅，停车!"英兰吆喝司机。

车停了下来。

路旁是一个小村庄。

英兰搀扶着"教授"。

"教授"半趴在英兰的身上使她产生了一种异样的感觉，禁不住脸上一阵发热。此时正是深夜，天空漆黑一团，一切都是模模糊糊的。

"教授，咱们到这一家歇歇吧。"英兰说。

这时，她感到了一种无名的恐惧，心里一哆嗦，更紧紧地搂住了"教授"。

"还是到后面那家吧。""教授"一边呻吟，一边引路，"往左拐，往前走．再拐一个弯，好，就是这一家。"

英兰只顾害怕了，竟没有想到为什么"教授"对这里如此熟悉。

"汪汪汪汪——"没等敲门，院子里便响起了一阵狗叫。

黑洞洞的大门像是自动敞开的，如同地狱之门一般。

门洞里伸出一个脑袋，鬼头鬼脑地四面张望了一下，用嘶哑低沉的声音说："来了吗？"脑袋几乎伸到了英兰的脸上，好像要在黑暗中看清她的模样。"是她吗？"

"教授，咱们别在这儿住了，换一家吧。"英兰胆怯地说。

"放心吧，这一家我过去来过，给他们看过病，是一家老老实实的人。""教授"安慰英兰说。

一间收拾得干干净净的屋子。

因为电压不足，灯光显得十分微弱。

借着微弱的灯光，英兰看清了主人的模样，尖嘴猴腮，两只小小的三角眼，眼球紧紧盯住英兰狡黠地转动着，好半天，才阴阳怪气地对"教授"说："今晚你俩就住在这屋子里，小心点儿，别弄坏了，弄坏了可就不值钱了。"临出门前，又冲着英兰一笑，"嘿嘿，小姑娘，有了好事可别把我给忘记了。"

"哐铛"一声，门关紧了。

"英兰，过来，过来……""教授"就像变了一个人似的，胃病也好了，色迷迷地一步步逼近英兰。

"你……你……教授，教授……"英兰惊恐万状。

灯光无情地熄灭了。

英兰坠入了永久的黑暗之中……

英兰被"教授"糟蹋之后，以2500元钱的价格卖给了二道贩子。

二道贩子又糟蹋了她一次，然后以3500元的价格把她卖给了一个40多岁的见了女人就像猫见了鲜鱼一样的老光棍。老光棍更是野兽般地对她百般蹂躏摧残，似乎是企图要把自己“虚度”的几十年捞回来。

英兰神情恍惚，几乎不知人事了。

她蓬头垢面，疯疯癫癫地又哭又笑，嘴里不停地嘟囔着:“教授领我上美国，教授领我上美国……”

一个姑娘的凄惨的美国梦就这样破灭了！

像英兰这样受骗的姑娘不计其数——

四川省有一个姓薛的姑娘，和英兰一样充满了幻想。她想考大学，农村的姑娘最宏伟美好的理想就是考大学，否则就一辈子也别想摆脱贫困和枯燥、寂寞的农村生活。一年四季在稻田里辛辛苦苦地耕作，累得筋疲力尽，最后草草地嫁给一个男人，给他做饭、缝补衣服、生孩子，直到头发白了，皮肤皱了，成为一个谁见了谁讨厌的老太婆，到头来两眼一闭躺进棺材埋上黄土，一辈子就算打发了，活得真亏呀！

因此，薛姑娘决心要考上大学能活得幸福一些。

这一天，村妇女主任领来了两个男人。

他们穿着笔挺的干部服装，自称是某大学的招生人员。

妇女主任根本也没有想到认真地查问他们一下，问问他们为什么到这么偏僻的地方来招生。妇女主任相信他们身穿的干部服，从闹土改那会儿，干部服就是介绍信！

薛姑娘相信妇女主任，在这个村庄里，妇女主任是妇女的首领，从来也不会办错事。经过一番介绍之后，薛姑娘答应跟他们去天津上大学了。

汽车、火车，千里迢迢走了好几天，薛姑娘做梦也没有想到她被带到了古长城外。

冰天雪地，姑娘热烈的心凉了，哪儿有什么大学呀？

等待着她的是一个30岁的男人，花了3700元钱买下了她做老婆。

天真的姑娘在幻想未来的时候轻易不要相信陌生人的花言巧语，否则就会断送自己！

1988年4月27日，在太原市长途汽车站，也是一个对未来充满了幻想的姑娘，只有18岁，那模样和身材简直是舞蹈演员的材料。她是寿阳县棉织厂的姑娘，到省城来是想了解歌舞团的考试日期的。从姑娘那张喜悦的脸上可以看出，她正沉浸在对美好未来的幻想之中。这时候，一个身穿铁路服装、满脸胡子、走起路来一瘸一拐的40多岁的人主动上来和她答腔，自称是北京铁路局的干部，说着就掏出了工作证、介绍信。他说，正要去成都出差，可以顺便带她去玩玩。不知为什么姑娘就相信了这个瘸子的鬼话，连家也不回就跟着瘸子走了。成都、郑州、徐州，转了不少的地方，玩得也挺痛快。18岁了，这是姑娘第一次这样快乐。姑娘那银铃般的笑声，那婀娜的身姿，使后来的悲惨的结局更显得悲惨了：那瘸子把她卖到了微山湖畔——山东省鱼台县给一个30多岁的男人当了老婆。价格：

2800元！

又一个姑娘的幻想破灭了！

那么没有幻想讲究实际的姑娘呢？

她们可不容易上当了吧。

有这样一个姑娘，心灵手巧，靠卖绣花而攒下了不少的钱。她不想上大学，不想到城市里生活，更不想成名成家，只想嫁给一个勤劳朴实的靠得住的庄稼汉子。

这天，她正在县城卖绣花，来了一个中年妇女，自称也是绣花的，慕名来访，向她学习手艺。

一谈起绣花，她就解除了陌生人之间的警惕，把那个中年妇女领回了家。彻夜未眠，一边交流着绣花技艺，一边交谈着女人间的悄悄话。

最后那中年妇女邀请她到自己的故乡去玩玩，说那里的姑娘个个都是绣花的好手。她痛痛快快地答应了。

说走就走，先坐了半天汽车，又坐了一天的火车，最后到了山东省济宁市附近的一个村庄，进了一家院子她就再也出不去了。

“你先在这里等着，我去把村里会绣花的姑娘都给你找来，大家在一起比比手艺。”说完，那个中年妇女就走了。

她在一间布置得像新房一样的屋子里一直等到天黑，谁也没有等来，只是在吃饭时有一个老太婆进屋给她送的饭。

天黑之后，她心里正在犯嘀咕，进来了一个五大三粗

的汉子，喝得满面通红，二话没说，一下子就把她紧紧地抱住。

“你……你想干什么？救命啊——”

“你喊个屁，你已经是我的老婆了，我花钱买的你，3500元，说是你会绣花，将来能给我捞回本来。那是以后的事，今晚上，我得和你睡睡……”

说着，猛地把她按倒在床上，扯光了她的衣服……

可怜的绣花女，从此就再也不会绣花了。

她神经失常了，一天到晚傻呆呆地坐在凳子上难得动一动。

晚上，那男人说："上床。"

——她就乖乖地脱光了衣服，仰面朝天地躺在床上等着野兽般的蹂躏，直到野兽疲惫不堪地睡着了。

那男人说"绣花。"

——她就拿起一根针，一下下地朝手心上扎着，扎得鲜血淋淋，直到有了停止的命令才住手。

一个心灵手巧的姑娘，变成了一个机器人，没有比这更惨痛的事情了！

在被拐卖的女人中，有70%以上是受骗上当而误入歧途的。

湖北省襄阳县，有姐妹两个年轻姑娘，在襄樊市老汽车站卖竹编筲箕。

两个女人贩子早就盯上了这姐妹俩，和蔼可亲地走过

来，拿起筲箕仔仔细细地察看着，经过一番讨价还价之后，用大主顾的语气说："我们全包了。"

就这样，姐妹俩兴高采烈地跟着两个陌生的女人到了襄樊市饭店包房。

在房间里，人贩子又提出合伙做"唐伯虎画"的生意，说是这要比卖筲箕赚钱赚得多。姐妹俩信以为真，高高兴兴地跟着人贩子到了山东省济宁市郊区被卖掉了。姐妹俩被卖了3100元钱。

在济宁郊区还有一个从襄阳县被拐卖来的少女，才19岁。她是1986年10月在武当山旅游时，被人贩子以谈恋爱为名骗到襄樊，然后以1400元钱的价格被卖掉的。

广西象州县人贩子石平安，窜到本乡一女青年家里对她说："我的朋友在河北开了一个工厂，需要招收一批工人，进厂三年后可以转为正式工人。"

女青年信以为真，随石平安到了河北被卖给当地农民为妻。

也有的人贩子以传授武艺为名拐骗少女。

山东省莘县人贩子荣怀富，1987年10月在西安摆场子传授武功，先后拐卖了4名少女。

由此可见，在这样几件事情上，女人，尤其是少女比较容易上当受骗：一是考大学，二是找工作，三是赚钱，四是谈恋爱。

在任何时候，如果有陌生人主动向女人提出帮助解决

这四个方面的问题，那么至少就应该对他的动机打一个问号。

如今的贩子，他们骗人的手段五花八门，让人眼花缭乱，真假难辨。

有时候他们用真实来欺骗人，有时候他们用弥天大谎来吓唬人，伪造的介绍信、工作证，甜甜蜜蜜的花言巧语，悲痛欲绝的眼泪，大把大把的钞票，漂亮的时装，皮鞋和领带，温文尔雅的言行举止，高级宾馆的包房，照相机，出租汽车，一本书或者一张报纸，一瓶香水，一顿酒席，一个诱惑人的眼神，一次见义勇为的行动，跪倒在地上、磕头、声泪俱下……

谎言说得越邪乎，越容易被人相信。

在中国，这真是一种怪事情：你冒充一个厂长、一个村党支部书记或者一个乡的党委书记，人们可能怀疑你，要仔仔细细地审查你的证件、介绍信。但如果你冒充一个市委书记或者一个省委书记，甚至冒充一个市委书记或者省委书记的儿子，那谁也不会怀疑你，你一切的目的都有可能达到。

难怪那些拐卖妇女的人贩子说，撒谎，要么不撒，要撒你就撒个弥天大谎！

你看这 4 个人贩子，带着的介绍信一般人都能被吓唬住：

第一张是“中央军事情报局”；

第二张是“四川省公安局”；

第三张是“四川省人事局”。

三张大介绍信上盖着3个鲜红的大印！

在中国老百姓甚至党政干部的心目中，这样一类的部门是最权威的部门了。

为首的人贩子叫杨育华，我们不能不佩服他对中国“官本位”的认识之深，而且能够充分利用“官本位”在人们心目中、也就是说在民族意识和民族心理上的影响——“官本位”绝对是一种助纣为虐的东西！

杨育华和他的同伙流窜到四川省中江县中兴乡，找到村妇女主任，把3张大介绍信一亮，顿时就把这位妇女主任吓唬住了，吓得她连是真是假也不敢去想一想了。

“我们要在全国侦破一起大诈骗案件，需要一名20岁到25岁左右的女青年协助工作。”伟大的谎言脱口而出。“如果干得好，立功授奖，给予安排工作。”

妇女主任一听，立刻意识到这是一个重大的政治任务，她亲自安排招待这4个骗子，然后把全村女青年一个一个认真地作了筛选，按照文化水平、政治素质、活动能力、人才相貌等条件反覆对比考虑，最后选中了一个21岁的姑娘。

临动身之前，她还专门交代姑娘要好好学习、听领导的话，争取出色地完成这个重大的任务。

就这样，姑娘怀着喜悦、激动的心情跟着人贩子上路了。

最后到了内蒙清水河县，杨育华把她卖给了一个农民

做老婆。

也许是因为百里挑一，所以价钱也高些：4500元。

在这个世界上，任何东西都可以成为骗子的武器。

让我们来看看人贩子是怎样欺骗女人的。

美丽姑娘走在路上，忽然前面有个女人掉了一个小盒子，美丽刚刚弯下腰没等拣到手，一只男人的手便从旁边迅速伸了过来一把就拣了起来。打开一看，美丽惊呆了，金灿灿的一条做工精细的项链。美丽暗自后悔，心想如果自己动作快一些，这项链不就属于自己了吗。

这位姑娘，仅仅看外表长相，和她的名字十分相称：美丽。亮闪闪的两只大眼睛，柳叶眉，瓜子脸，樱桃小嘴，纤细的身材，说起话来声音里带着甜蜜的味儿，完全像是古书上美女图中描绘的。

美丽看项链看呆了，拣起项链的男人看美丽也看呆了。

他也是个年轻人，英俊潇洒，有点儿佐罗的强悍味儿。他的浓眉下的两只大眼放肆地盯住美丽的脸蛋怎么也不肯离开了。

两人就这样默默无言地在马路旁站着，站了许久。

大概是欣赏得差不多了，小伙子打破了沉默："这项链算是咱们俩一起拣到的，谁单独留下都不合适，这样吧，你一半，我一半，见面分一半这是老规矩了。"

"怎么分呢？"美丽问道。

总不能把一条项链截成两半吧。幸亏盒子里有一张发

票，上面写着价钱，4000元。她丝毫也没有想过应该拾金不昧，把项链还给失主。

小伙子说："这样吧，如果项链让我要，我给你2000元钱；如果你要的话，那么你就拿2000元钱给我，你觉得这公平不公平？"

"公平，公平。"美丽连声说，不管怎么说也是人家先拣到手的，能和自己对半分他已经吃亏了。"你是男人，要这种女式的项链也没有用，项链归我，我给你2000元钱可以吗？"

"可以，可以。"小伙子连连点头。

美丽从包里掏出了2000元钱。这钱是她贩卖服装赚来的。

回到宾馆里，美丽拿出项链戴上，对着镜子仔细地欣赏。

多么漂亮啊！

自己的容貌被金灿灿的项链衬托得更加美丽了。

突然，她发现项链上有一点儿不容易被人觉察到的暗点儿，心里一惊，用手摸摸，搓了搓，暗点扩大了，成为一块暗斑。

她一着急，就在墙壁上磨了磨，外面的金粉纷纷脱落了，露出了真相，是一铝合金的链条。一阵心酸，止不住泪水就滚落下来……

"咚咚，咚咚——"敲门声。美丽急忙摸了一把泪，打开了屋门。"你……我们上当了……这项链是……是假的

……”

“你原谅我吧……”小伙子扑通就跪倒在美丽的脚下，号啕大哭起来。

“你……你……你这是为什么？”美丽惊慌失措，不知怎么办才好。

“我是一个骗子，我欺骗了你。”小伙子啜泣着说了一个令人难以相信的故事。

他说，丢假项链的那个女人是他的姐姐，家里很穷，这次出门做生意亏了本。无奈，姐姐便想出了这个骗人的坏主意，已经欺骗了不少人了。

“可是，一看见你长得这样漂亮，我，我就……咳……我怎么能欺骗像你这样漂亮的姑娘呢？”

他说了一半的真话：用假项链骗人。

可是另一半的真话他却没有说，也不能说。

他是个人贩子，用种种卑劣的手段拐骗女人到河南、河北、山东的农村里贩卖。这一次，骗了美丽2000元钱后，总觉得赚得太少了，这么美丽的姑娘可以卖大价钱的。于是，灵机一动，又想出了这个更阴险的主意。

“你……你……别伤心了，你这个人还有良心，我……我不怪罪你，那些钱你拿去吧，只是以后别再骗人了……”

美丽姑娘被感动了。小伙子的真诚，还有他那英俊潇洒的样子，使得美丽动了恻隐之心。

“你真是个美丽善良的好姑娘啊。”小伙子从地上爬起

来,“我永远忘不了你的恩情，以后让我为你献出生命也在所不惜。”

就这样，两人交谈起各自的生活经历，越谈越投机。

后来便一起去吃饭，再后来便是掩饰了的故意的手与手的接触，一下子两人就拥抱在一起热烈地亲吻起来。

才相识了不过几个小时，美丽姑娘就把这位自诩为佐罗的小伙子留在了自己的房间里，把自己的肉体奉献给了他。

当然，在躺倒在席梦思上之前，美丽也曾稍稍犹豫了一下，这人可靠吗？

但是又一想，不可靠他干吗要回来坦白自己的欺骗行为呢？

于是她就坚定了选择这位终身依靠的人的信心……

“跟我回家去吧，让我父母亲见见他们漂亮的儿媳妇。”几天以后，小伙子提议说。

美丽点头答应了，热恋之中，没有不能答应的事。

那是一个刚刚富裕起来的村庄。

进了一座新盖的院子之后，迎面走出来一个40岁左右的长得歪鼻子斜眼的极丑的男人。

“这是我的亲哥哥。”小伙子介绍说。

美丽心中嘀咕，他怎么能有这么丑的哥哥呢？

简直像个丑八怪。虽然心里老大不愿意，但想到他的大哥的身分，还是恭恭敬敬地叫了声：“哥哥。”

“你先歇息歇息，我去接爹娘，他们到邻村姐姐家去

了。"临出门时，又嘱咐哥哥，给美丽做点儿好吃的，最后一句说得莫名其妙，"你可要好好待她呀。"

天黑了。

美丽左等右等，就是等不来人了。

偌大的一间屋子里，只剩下她和丑八怪两个人。

丑八怪不怀好意地嘿嘿笑着，东扯葫芦西扯瓢，不时凑近美丽的身边摸一下蹭一下，好像要赚什么便宜似的。

可是因为他是大哥，美丽不好意思发脾气，只是急切地盼望着心上人赶紧回来。又等了很久，差不多有10点多了，美丽实在忍不住了，问道："你弟弟怎么还不回来？是不是出事了，你去迎一下行吗？"

谁知，那丑八怪竟然把手搭在了美丽的肩膀上了，阴阳怪气地说："你急个啥呀，他不来还有我呢。我陪着你过夜不是也一样么。"

美丽被这突然发生的事情吓得一时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当丑八怪得意忘形地把手往美丽的衣服里伸的时候，美丽"啊——"地一声惊叫，紧跟着"啪——"一个耳光，高声骂道："不要脸，不要脸的东西！你……你这个下流的丑八怪！"

"嘿嘿，弄了半天你是嫌我长得丑啊。"他摸了摸挨打的脸面，下流地说，"告诉你吧，我比你那个小白脸可强多了。我至今还是个童男子呢，那小子玩女人玩得鸡巴都烂了，不信今晚上你跟我试一试，看看我和他哪一个更有滋

味儿。”

“你……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亏你还是当大哥的，你……”美丽气得说不出话来了。

“怎么，你还蒙在鼓里呀？什么大哥，告诉你吧，我才是你的男人！我花钱买了你，3000元钱，你那个小白脸把你卖给了我，你还盼着他，死了那份心吧！告诉你，从今以后，你要老老实实地跟我过日子，你要是敢跑，当心我砸断你这条小白腿。”

除了被卖给了丑八怪这个意思，美丽听明白了，其它的她什么也没有听见。

她像是被迎头打了一闷棍似的，脑袋嗡的一声，顿时失去了知觉……

什么也不知道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她闻到了一股令人恶心的气味儿，感觉到一个大脑袋在自己的脸上乱啃乱咬，两只粗糙的大手像爪子似地在自己的身上摸索揉搓，啊——衣服已经被脱光了……

一朵鲜花，就这样落入了魔爪，被糟蹋、被蹂躏得失去了芬芳和美丽，枯黄了，衰败了……

女人啊，你们为什么就那样容易被欺骗？

为什么你们的善良，你们的温顺，你们的美丽，常常就会成为你们苦难的根源？

难道，你们真的就像是那些轻视你们的观念和理论所说的是“弱智型”的“第二性”吗？

公开的"劫道者"

人贩子越来越猖狂，他们从诱惑、拐骗女人发展到在光天化日之下公然抢劫女人。威严的法律在他们贪婪的欲望面前变成了一纸空文。

藐视法律，

藐视正义，

藐视光明，

藐视真善美，

藐视整个人类，

人贩子是披着人皮的豺狼，是凶恶的魔鬼！

四川省某县。一个14岁的女孩子。

父亲生病了，住在医院里。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小小年龄，她就要承担起繁重的家务，到医院里照顾父亲。

这一天，她去街上给父亲买肉，在这个贫穷的地方，在这个贫穷的家庭里，能吃上肉就已经是一种奢侈了。

买了肉，她兴高采烈，急切地往医院返，心里还想着给父亲做一顿香喷喷的红烧肉。

正想着，被3个男人迎面拦住，他们嬉皮笑脸地问道："小姑娘，你这肉很漂亮啊，买给谁吃啊？"

"我……我……去医院……"吓得她躲躲闪闪，说不出话来。

"去医院干什么？跟我们走吧，到外地去，给你找一

份好工作，能挣大钱，让你一辈子舒舒服服地过日子，怎么样？”

“不、不，我不……”她哭着哀求，“放我走吧……”

“走？没那么容易！”那3个家伙掏出锋利的匕首，威胁说，“今天要是不跟我们，就宰了你！”

14岁的小女孩，吓得浑身颤抖，话也说不出来了。就这样，她被3个身强力壮的男人用匕首威胁着，劫持到了火车站，坐了几天几夜的火车，到了内蒙一个偏僻的地方。

一路之上，换车，等车，经常地可以遇见警察，可是这位小姑娘连一声呼救的话也不敢说。

她被卖了2700元钱，卖给一个农民做妻子。

那3个男人拿到钱后，临走时还气势汹汹地威胁她：“你如果敢逃跑回去，不仅我们见到要杀了你，政府也得把你抓起来！”

14岁的小女孩啊！

在绝大多数的家庭里，这些女孩还在母亲的怀抱里撒娇呢！然而，这一个被人贩子劫持拐卖了的小姑娘，虽然她尚未懂人事，却在“妻子”的名分下被一个花钱买了她的男人粗暴地蹂躏了！

天幕把光明遮掩住了。

那是一个漆黑的夜晚。

在那个愚昧的农舍里，当那个幼稚的小姑娘被扔到了肮脏的炕上，就像一只可怜的小绵羊似地被扔到了案板上

的时候，当那一声令人撕心裂胆、心碎肠断的尖叫响起的一瞬间，整个宇宙都被人类的这种罪恶惊呆了！

这只小绵羊被囚禁起来，信不能写，门不能出，白天干着沉重的家务活儿，晚上供一个野兽一般的男人宣泄最原始的欲望。即使她怀孕了，那男人也不放过她，也绝不让她休息一下……

流产了，昏倒在地，浸泡在血水里……

后来，当四川省派调查组来到她面前的时候，她已经被折磨得不成人样了。调查组的同志同情地问起她的情况，她战战兢兢地说："我是哥哥送来的。"

"你想不想回家？"调查组的同志问。

家？

家在哪儿呢？

父亲呢？

还在医院里吗？

自己给父亲买的那块肉呢？

回家以后那几个人会不会杀了我？

可怜的小姑娘，她的肉体和她的灵魂早已被摧残得变态了。

……

应该制定更严厉的法律，严厉打击、制裁这些人贩子！

枪毙他们！绞死他们！砸烂他们！

无论用多么残酷的手段对付他们都不过分。他们太可恶了，太猖狂了，竟然在派出所的门前，在警察的眼皮子

底下抢劫女人了——

"抓人贩子——"

一声呼喊，8个男人二话没说，揪住了两女一男。

湖北省襄樊市火车站，在众目睽睽之下，那8个人中的一个、看样子是个为首的，向围观者解释说："我们抓住了一个人贩子，是从山东来的，那两个女人就是被他拐骗的，我们把他送到派出所去！"说话的名叫梁刚。

"真是好人，见义勇为。"群众啧啧赞叹他们。

梁刚和另一个名叫尹军的，把那个人扭送到了派出所。民警立即开始了审查。

这时候，在火车站，另有6个人，恶狠狠地威胁那两个女青年："跟我们走，要是不老实，当心你们的命！"

说着，一拥而上，扭胳膊，拽衣服，连推带拖地把她俩架着走了。

这是一场贼喊捉贼的闹剧。这8个人才是真正的人贩子！

他们公然绑架了那两个女青年，千里迢迢到了山东省济宁市郊区，以3000元的价钱卖给当地的二道人贩子。

四川省三台县禾加乡一位女青年，在乡里看完电影回家途中，被两名罪犯拦截，用手帕捂住嘴，强行劫持到山东省阳谷县卖掉；

一位姓赵的外地妇女，在公共汽车上被几名犯罪分子劫持下车，卖掉了；

一位带着孩子的妇女在旅馆里被5名人贩子用匕首威

胁着，连夜坐车，卖给了几百里外的一个村庄里的刚刚死了老婆的农民；

两位湖北少女被人贩子用麻醉药麻醉之后，用绳子捆绑结实，装进麻袋里，贩卖到了千里之外的安徽省；

一位16岁的少女，被一个拿电警棍的人贩子胁迫着，从云南到了江苏，卖了3000元钱；

《中国妇女报》记者王灵书，在叙述了一系列的公然劫持女人的事情后，做了详尽地概括："光箭会将暗夜射向黎明，云鬼夜可让华日复现暮阴。在人贩子活动猖獗的地区，人们正常的安全感被恐怖的迷雾取代。姑娘、媳妇不敢单独外出。做父母、做丈夫的下地干活、外出办事情，就像自己家门上的钥匙一样把她们牢牢地带在身边，上班、上学都要有人来接送。孩子们不听话时，长辈们常常这样吓唬他们：再哭，人贩子来了；再闹，把你交给人贩子。尽管他们高度警惕，但不幸仍然像一枚枚炸弹一样，落到自家的屋顶上。"

王灵书愤然问道：

法律，在这样血的事实面前，你的威力呢？

正义，在这样丧失人性的恶行面前，你的声音呢？

文明，在这样凄惨蛮野的镜头下，你的圣洁呢？

应该由谁来回答，应该怎样回答这些充满了忧患和悲愤的质问呢？——

法律被践踏了！

正义被扼杀了！

文明被蹂躏了！

徐州，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古老的罪恶一次接着一次地发生了。

1987年8月30日。徐州火车站。

特大拐卖妇女犯罪团伙首恶分子韩瑞荣，像只猎狗一样伸着鼻子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寻找着他可以捕获的猎物。

对他来说，这个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的交通要塞，真是一块风水宝地，一座金山银山，几个月来，他在这里发了不少财。

凭着灵敏的嗅觉，他忽然发现了一只小羚羊，那是一个年仅19岁的云南姑娘。姑娘叫陈流英，从云南省巧家县双河镇泰岗坝来徐州做生意的。

韩瑞荣正要动手劫持，忽然发现姑娘身边还有两个小伙子。

他没有贸然行动，而是面带笑容，上前去和他们谈生意。毕竟是做过小买卖的人，没几句话就把对方蒙住了。他们高高兴兴地要跟韩瑞荣去做生意。韩瑞荣主动要了一辆出租汽车，把他们拉到了伊庄乡牛楼村，在这里换乘了一辆拖拉机。

开拖拉机的是和他一伙的人贩子。那急切地想做成一笔生意的两男一女，满怀着发财的希望，对韩瑞荣的热情帮助感激得不知道说什么好。

拖拉机在田间小路上"嘟嘟嘟嘟"地吃力地爬着，路旁高高的玉米喷吐着芬芳。

突然，一个急刹车，拖拉机停住了。韩瑞荣抽出一根棍子，他的另一个同伙牛德华抽出一条铁链，二话没说，照着那两个年轻小伙子劈头盖脸打去，打得他们鼻青脸肿，拼命逃跑了。

陈流英吓得跪在车上苦苦哀求。她趁人不注意跳下车来，就要逃跑。韩瑞荣等人，拖胳膊拽腿，又把她扔到了车上。

拖拉机在一个姑娘的哭喊、哀告声中继续开动了，在即将丰收的田野上，一直向前开去。当天，他们就以2100元的价钱把这个19岁的姑娘卖掉了。

这是一个魔鬼的群体。

他们不停地作恶，用暴力抢劫所有能够抢劫到的妇女。

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他们是强盗、土匪！

解放近40年了，解放初期就已经被剿灭了的强盗和土匪，竟然借着商品经济的浪潮又复活了。

1987年12月20日。北风呼呼地吹着。

古老的土地上一片萧条。

安徽省宿县栏杆区的一个村子前，一群人贩子强行从出租汽车上把一个叫李华菊的妇女的丈夫和表姐推了下来。李华菊和丈夫、表姐是从贵州省修文县六厂区大石乡来铜山县探亲的，没想到在徐州火车站就被劫持了。

李华菊在汽车里挣扎哭喊，他们死死地按住她，一直

把她拉到一个叫张成明的人贩子家里。进门之后，他们拿出匕首、铁链威胁李华菊说：

“我们要给你另找婆家。到了那里，你要敢说你有丈夫，就揍死你！”话音未落，其中一个人照着她的脸上狠狠地揍了一拳。

两天后，他们以3300元的价钱，把这个有夫之妇卖给了一个农民做老婆。

魔鬼的罪恶一个接着一个。

12月27日，距上一次的抢劫仅仅过了5天。

韩瑞荣这群强盗、土匪就在一辆乳白色的面包车上，轮奸了一个17岁的少女。

又是一个贵州姑娘，她和姑妈一起到泗阳县看望前年被拐骗走的表姐。在徐州转车，刚刚出了火车站就被韩瑞荣一伙盯住了。他们以廉价介绍住宿为名，把她们骗上了出租车，途中把姑娘的姑妈推下车，三个人轮奸了她。

第二天，以3500元的价钱，把姑娘卖给了一个农民。这个17岁的待业女青年的理想和前途就这样被毁灭了！

罪恶终究是不能长久的，罪犯终于受到了法律的制裁。

在徐州市公安局，关于这伙人贩子劫持、拐卖、强奸、轮奸妇女的罪行罄竹难书，仅证人材料就高达一米多。

徐宁和唐冬梅这两位善良的、满怀正义的地方报社记者，他们和头顶国徽的公安人员一起，寻找了一个又一个

受害妇女的下落，同时也寻找滋生这些罪恶的渊源和导致这一幕幕悲剧的社会原因。

他们站在古老的黄河故道大堤上，用长焦距镜头，用敏锐的目光和深邃的思维去追寻、探索，他们发现了隐藏在事件背后的问号：

“这样一个穷凶极恶的拐卖妇女团伙，能够在光天化日之下明火执仗、有恃无恐，而未受到及时打击，其中的原因难道不值得人们深究吗？”

他们用铁一般的数字，把这伙犯罪分子一个个地押解到历史的审判台上——

首犯韩瑞荣，男，32岁，铜山县伊庄乡牛楼村农民。从1987年7月至1988年1月，伙同40余名人贩子，先后拐卖了30多名妇女，在转运途中将4名贵州妇女强奸。该犯共得赃款63900元。

犯罪成员骨干分子之一：

张成明，男，36岁，安徽省宿县栏杆区贡山乡六台村农民。从1987年12月至1988年1月，先后参与拐卖妇女13名，得赃款50000元。

骨干分子之二：

张成祥，男，26岁，铜山县伊庄乡单林村农民。从1987年7月至1988年1月先后参与拐卖妇女30多名，得赃款60000余元。

骨干分子之三：

蒋昌友，男37岁，铜山县伊庄乡单林村农民。从1987

年8月至1988年1月，先后参与拐卖妇女23名，其中有7名妇女至今下落不明。该犯共得赃款40000元。

骨干分子之四：

杜文彬，男，22岁，铜山县伊庄乡单林村农民。先后参与拐卖妇女10名，伙同罪犯孔凡银、王会唤将湖北妇女杨丽娟劫持、轮奸后卖掉。该犯共得赃款10000元。

骨干分子之五：

牛德峰，男，23岁，铜山县伊庄乡牛楼村农民。该犯先后参与拐卖妇女9名，其中伙同罪犯韩瑞荣、张成明等人将贵州省少女杨某劫持并强奸。该犯共得赃款19000余元。

骨干分子之六：

尹兴龙，男，31岁，铜山县吕梁乡桃园村农民。该犯先后参与拐卖妇女6名，卖金13600元，从中分得大量赃款。其中伙同罪犯韩瑞荣等人将四川妇女罗云强奸。

骨干分子之七：

柳方平，男，26岁，徐州市云龙旅游服务公司出租汽车司机。该犯先后多次为这伙人贩子提供交通工具。1987年12月3日夜11时，伙同罪犯韩瑞荣、尹兴龙等人将四川妇女罗云劫持，途中将该女强奸。

骨干分子之八：

甄如胜，男，37岁，徐州市个体出租汽车司机。该犯从1987年10月至1988年1月，先后用车为这伙人贩子接送被劫持妇女达10人次，得赃款10000元。

骨干分子之九：

张玉喜，男，36岁，铜山县拾屯乡九里村农民。该犯先后参与拐卖妇女7名，其中一名妇女至今下落不明。该犯共得赃款17950元。

……

徐宁和唐冬梅在他们那篇《黑色旋涡》的报告文学中，用判决书的方式列举了这伙拐卖妇女的人贩子的丑恶罪行，然后又激奋地挥笔写道：

“罪恶，终于暴露在阳光之下。

“那些被罪恶之手轻易扔在这块土地上，已成为人妻的女人，那些至今下落不明的少女们，她们用滴血的心，痛苦地呼唤着庄严的法律。”

这慷慨激昂的语言，使得那“判决书”上的一串罪恶的名字和名字下的罪恶的事实把规律显现出来了（本来用这种方式写报告文学是极为枯燥的）：

几乎清一色的农民。

农民，似乎历来是怯弱的，朴实憨厚的，为什么竟然出现了如此猖獗的犯罪分子，是因为“法盲”吗？

没有一个人有犯罪前科。

犯罪时间是从1987年夏季开始的。

年龄在20岁以上，40岁以下。

在犯罪年龄普遍降低的今天，人贩子的年龄层却属于一个比其他罪犯更成熟的年龄层。人贩子的罪案手段之所以那样狡猾、凶残；他们的组织既具备那样松散的灵活

性，又具备那样严密的统一性，不知与他们的年龄层是否有一定的关系？

神秘通道和女人"镖局"

根据美国黑人学者杜波依斯的估计，从16世纪开始的300年历史中，欧洲和美洲的资产阶级投机者从非洲运到美洲、阿拉伯国家、波斯等地的黑人奴隶，包括在猎捕和贩运航程中死亡的非洲黑人总数，大约使非洲损失了6000万人口。

那么这几年，中国究竟有多少被人贩子拐卖了的妇女呢？

准确的统计数字恐怕公安部也难以算出。

我们也不需要做出这种统计。

数字多了容易损害我们文明的形象；

容易使人民对他们生活的地方产生某种误解；

容易在女性心理中造成不安定的恐慌；

容易刺激更多的犯罪；只有坏处没有好处——我们是遵循习惯的思维方式来思考问题的。

我们不需要数字。

我们只需要搞清楚一些既简单又复杂的问题：

那些人贩子把成千上万的女人，从云南、四川、贵州等偏远地区，千里迢迢地贩运到山东、河南、河北、江苏、安徽……

这是怎样的一条“运输线”呢？

人毕竟不是牲口、货物。

这么遥远的距离，竟然能把活生生的人运到目的地，仅仅靠几个人贩子用欺骗或者威胁的手段能行吗？

一路之上，到处都有人民警察；

有以妇女解放为己任的妇女联合会的干部；

有密如蛛网的各级政府机构；

还有无数有着“见义勇为”的传统精神的群众，人贩子怎么就能得逞呢？

难道人贩子有隐身术或是有一条深藏在地下的秘密通道？

让我们循着他们肮脏、罪恶的足迹，去看个明白吧。

太阳隐没了。

天逐渐黑了下来，很快便伸手不见五指了。

从阴森的墓地里钻出一个鬼头鬼脑的人来，四下里张望了一下，然后闪亮了三下微弱的手电光。

一阵索索的茅草声响，草丛里出来了几个黑影，中间被捆绑着的是一个女人，嘴里塞着布团，呜呜地含糊不清地叫着。

这是一个拐卖妇女团伙的“运输队”。

他们的任务是把“货物”送到下一个交接地。

那女人是上一站交过来的，接到“货物”之后，他们先在野外墓地里躲了一个下午，天一黑便开始行动了。把这个女人绑架到了县城以后，需要乘坐公共汽车，可是总

不能就这样明目张胆地把一个大活人绑着上车吧。

怎么办呢？

灵机一动，计上心来：化装成警察，押送一个女犯人。

也够神通的了。一会儿工夫，便弄来一身警服，一个人穿上，其他人全当是便衣。

用绳子把那女人绑绑结实，外面再给她穿上一件大衣，嘴里仍然塞着布团。上车后对司机说："这是一个犯罪分子，希望你能协助我们，别让她逃跑了。"

司机要给腾出最前排的座位，他们说："还是坐后面吧，离车门远，保险一些。"其实是保自己的险，在后面减少乘客的注意。

两个人挟持着她，其他人在前面挡着乘客的视线。整整坐了4个多小时的汽车，在蜿蜒崎岖的山路上颠簸着。

一个嘴里塞着布团、被捆绑得结结实实的女人，她受的那份罪啊！

晕车，恶心，呕吐却吐不出来只有再把那些酸臭的稀稀糊糊的东西吞咽下去……

还没有到达终点站，他们便高声喊道："停车，快停车——"

前不着村，后不着店，半路里就要下车，引起了司机的怀疑："你们……"

"这一带还有一个同案犯，我们决定在这里设下埋伏，一网打尽。"反应挺灵敏。

幸亏那一身警服。

司机对这荒唐的解释不仅没有表示怀疑，而且主动提出要等他们完成任务以后再走。

“谢谢你了。”掏出一个小黑塑料盒子，晃了晃，“我们有小电台，可以和上面通讯联络。警车马上就会开来。”

等公共汽车开走以后，手电光朝着远处的小树林里亮了三下。

“嘟嘟嘟嘟……”

一辆拖拉机便开来了，七手八脚地把那个死命挣扎的女人抬上拖斗，拖拉机在夜暮的掩护下开进了十多里外的一座村庄。

村边的一个破旧的农家小院。

院子里堆着一个草垛。

除了猪圈里睡得迷迷糊糊，刚刚被人的脚步声惊醒、发出几声不满意的“哼哼”的老母猪知道正在发生的罪恶之外，连村子里那些机警的、喜欢管闲事的狗也没有察觉。

“货物呢？”接货人是个50多岁的老头。

“在这里。”把人往前一推。

那老家伙伸手在她的脸上摸了摸：“嘿嘿，货色不错啊。没有起封吧？”

意思是，蹂躏了没有。

“您老人家的货物，谁敢乱动！”

付了报酬——每人50元钱，这伙人的任务算是完成了。

把女人关进一间空屋子里，一个人给她松了绑，拿出堵嘴的布团，让她洗了洗脸，还有热茶、热面条。当然是有条件的："你要敢喊叫，敢逃跑，就再把你绑起来！"

已经受够了罪，她只有暂时忍耐一下了。

另一间屋子里，那老东西正在和一个年轻人讨价还价：

"明天还要继续赶路，要乘坐火车，再也不能捆绑了。"

年轻人说："我有办法，保证平平安安地给你送到。不过，这价钱可不低呀……"

"好说，好说。"老东西装出慷慨的样子，"100元，不少了吧。"

"你真他妈的是属狗屁的，你另请高明去吧。"

"再加50吧，这下可不少了。"

"再加一个零，少一分也不干。"

"你让我倒贴钱啊。不行，不行。"老东西伸出一个巴掌，"这个数。"

500元！

"500元就500元。不过，我要先撕了她的封条。"

"你小子，可别让那边发现了，降了价，可得算到你的帐上。"

击掌成交……

黎明前，一个黑影悄悄地来到那女人的窗户外面，轻轻地敲了几下玻璃，用低低的声音说："姑娘，姑娘，快起

来，快起来……”

“谁?”被折磨了一路的姑娘，刚刚打了个迷糊，“你是谁?想干什么?”

“小点声，我是来救你的。快点儿，从窗户爬出来，跟我走。”

绝望中的姑娘什么也顾不得了。开开窗户，爬了出来。窗外的人伸手接住了她。

两人蹑手蹑脚地出了大门。

一出村子就拚命地跑起来，一口气跑了五六里路，累得姑娘气喘吁吁，实在跑不动了，才停下脚步。

东方露出了曙光。

姑娘看清楚了，救她的是一个年轻的小伙子。

小伙子机警地向四周张望了一下，说:“这一带人贩子很多，我们要多加小心，不论谁问，我们都说是兄妹，来走亲戚的。”

“你叫什么名字呀?”姑娘感激地问。

“你叫我……叫我长强好了。”

两人下了小路，直奔县城火车站。

一路之上，姑娘哭哭啼啼地讲了自己因为想找工作而上了人贩子当的经过。

小伙子也用愤慨的语言咒骂人贩子不通人性。

到了火车站，长强说:“他们发现你逃跑了，肯定四面八方撒了人，我们不能往回走，那太危险了。依我看，干脆咱们往北，他们原来就想把你卖到北方，肯定认为咱们

不会往北。”

“咱们上公安局报案吧。”姑娘说。

“你知道公安局里就没有坏人吗？现在，人贩子都是内外勾结，万一公安局里有他们的人，那可就糟了。咱们还是靠自己，我一定把你安安全全送回家。”

一番话，感动了姑娘。她信任地说：“我听你的，多亏遇见你这个好人，不然，我这一辈子算是毁了。”

火车疾驰北上。

车厢里，人拥挤得站都站不住。

长强用自己强壮的身体为姑娘硬挤出一点儿地方，让她靠在自己的身上打个盹儿。倒水，买饭，照顾得无微不至。姑娘感动地想，我要真有这么一个好哥哥，那该多好啊。

在一个城市转车的时候，两人住进了一家小旅馆。

长强只登记了一个房间。

“分开住容易被人怀疑我们不是兄妹，你睡床上，我睡地下。”他说。

深夜。

姑娘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了。而长强似乎睡得那样香甜，轻轻地打着鼾。

多好的人啊！如果我能嫁给他……

姑娘觉得脸上一阵阵发热……

姑娘蹑手蹑脚地下了床，来到长强身边。

她蹲下身子，默默地看了好一会儿，忍不住在她的好

哥哥的脸上轻轻地吻了一下。

长强翻了一个身，胳膊一伸，像是在睡梦中一样把姑娘搂住了。

“好哥哥……”

姑娘甜甜地叫了一声，两人便紧紧地拥抱在一起。

姑娘进入了甜蜜的梦乡。

长强却望着姑娘的脸，诡秘地笑了。

第二天一早，长强说：“离这不远的村子里，有我一个亲戚，今天咱俩去看看，明天就绕道回你家。”

雇了一辆手扶拖拉机，到了亲戚家，迎接他们的是一顿丰盛的宴席。

不知为什么，姑娘喝了一杯啤酒，就觉得晕晕糊糊地只想睡觉。

长强把她搀扶到里间的床上，关切地说：“你是太累了，先睡一觉。”

身子刚一躺倒，她就睡着了。

睡梦中，

她迷迷糊糊地觉得长强上了床，她虽然有些不大一样的感觉，但仍然没有完全清醒过来……

半夜里，

她感到口渴，头也有点疼。便推推长强，忽然发现不对。

怎么是另外一个人？

她有些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仔细看了看，真的不是长

强，像是身边躺着一条蛇似的，她“啊”地一声惊叫，赤身裸体地跳下床来……

床上那个男人被惊醒了，拉开电灯，见她光着的身子，忍不住就猛扑过去，紧紧地抱住了她……

“救命啊——长强——”她拼命挣扎、喊叫。

那个男人什么也不顾，死死地把她压倒在地上。

一切都迅速地结束了。

她掩着面孔，“呜呜”地啜泣着：“长强……”

“什么‘长强’，告诉你吧，你是我花钱买的，那小子把你送来，我已经给了他钱，4500元，他妈的，你也真够那值钱的了！这会儿，那小子拿着我的钱，不定又上哪个婊子窝里去了……”

这突兀其来的打击，彻底毁灭了她心中的一切。

她直楞楞地瞪着两只眼睛，一句话也不说，如同死去了一般……

……

如今，她还在那个农家小院里。

生了3个孩子，还是那副傻呆呆的样子。

她的丈夫，就是那个花了4500元钱买了她的人，经常地咒骂长强：

“说好了是个黄花闺女，叫这个骗子先赚了便宜，奶了个熊黄子！”不过，对她倒是挺好的。

所以，她也认了。

目前我们看见的还只是一条运输女人的“运输线”，一

条线不算是通道，无数条线聚集起来才算得上通道。

成千上万被拐卖的女人是无法从一条线上通过的。

这是一条神秘的令人恐怖的通道，在这通道之中有严密的组织、细致的分工、中转站和联络点、接头暗语。每当人贩子把女人运送到了某一个地方时，住宿、吃饭、火车票都有专人负责，有时候甚至可以调动小汽车紧急“抢运”。电报、电话，这些现代化的通讯工具成了人贩子的出色帮凶。譬如货物某月某日某次车到，再譬如请通知某某人到某某地方接货，等等，都是人贩子经常使用的语言。

在许多地区，人贩子常年雇佣了一些“运输专业户”，一般每运送一个女人可以得到100至200元钱不等的运费。所以有些人干脆联合起来，像是旧社会的“镖局”一样，但是专门保“女人镖”，如果途中失了“镖”要按价赔偿。这些“镖头”、“镖师”之类的人，在路途中常常色胆包天，奸污、蹂躏那些被拐卖的女人。

荒唐的协议

人贩子以招工、旅游、谈恋爱、介绍对象、合伙经商为诱饵，把女人弄到手后，为了逃避法律的制裁，他们逼迫被拐卖的妇女签订“合同”、“保证书”、“协议书”等等，承认自己是心甘情愿的。

然后在转手倒卖时，卖主和买主双方也经常立约为证，他们愚蠢、无知地认为，有了这白纸黑字，一切罪恶

就可以变为合法的了。

让我们来欣赏几份80年代买卖人口的罪恶契约吧——

兹因张府堂与李成风无法继续维持夫妻生活，同意分道扬镳、各奔东西。李又经介绍人介绍给山䃭村青年张有军为妻。恐某些局外人说三道四，日后滋生事端，本约讲明：张府堂与李成风离婚是双方自愿，李与张成婚，也属情愿，不存在威逼利诱等现象，而且张府堂并没有从中索取任何非分之钱财。空口无凭，特立此约为证。

立约人：张府堂、李成风、张有军（手印）

介绍人：皇甫二孟（手印）

旁证人：张吉、张二礼（手印）

立于1986年12月30日

从这份协议书的字里行间，我们看到了什么？

仁义道德！

但是自古以来仁义道德就没有干过一件好事。

这份字里行间满是仁义道德的协议书实际上是一个女人的卖身契。

李成风是一位四川少女，被人贩子拐卖给山西省原平县农民张府堂为妻。同居一年之后，张府堂又把李成风转让给了张有军。

女方要求：1.女方到达男方家后不得转手买卖。2.父母赡养费2400元，办婚酒后要一次付清；3.路费由男方负责；4.要有父母欢送，并在自愿婚姻书上签上家长和本人名字。

男方要求：1.女方不得在中途返回；2.女方到达男方家一定要按合同办理，不得另返别家。

男女双方共同要求：给介绍人600元钱的辛苦费。

这是一份《婚姻合同自愿书》。

谁自愿的？

一个父亲，自愿把15岁的女儿卖给一个27岁的男人为妻。可是女儿并不愿意，在从贵州到江苏的途中，女儿大吵大闹，终于被公安人员解救下来。

合同书，商品经济中最普遍使用的一种保障经济交往的合法性的文书，却被买卖妇女这种古老的罪恶充分利用了。

商品经济封建化或者叫做封建化的商品经济，在这份《婚姻合同自愿书》中集中体现出来了。

杨怀义愿意把阎丽娜卖给韩长千，现金3200元。

杨怀义（手印）

阎本人同意跟着韩长千。

阎丽娜（手印）

村民委员会（印章）

好啊！——

连村民委员会也参与了这种买卖妇女的非法行动。

那红色的大印本来是维护正义、惩处邪恶的，可是它却被盖到了不该盖的地方。它在一张纸上打下了红色的烙印，如同打在牲口屁股后面的烙印，打在奴隶额头上的烙印，因为当罪恶在这张纸上记录下自己的语言之后，这洁白的方寸之地就变成了贩卖人口的市场，大红印章变成了邪恶的卫士，这是多么地令人悲哀啊！

这张卖身的纸条，里面隐藏着双重的欺骗——

被出卖的女人，其实并不叫阎丽娜，她真名叫侯富丽，家住东北某大城市，是个17岁的妙龄少女。

去年3月，她退学了，因为在她看来："一大摞课本，也绝对顶不上一张'大团结'有用。"

闲着没事，她便自己逛商店、溜公园、压马路，无聊地挥霍生命，浪费青春。

这一天她正在动物园看老虎，偶然遇见了无业青年马旭光，大概是灵魂之中有某种相同的东西吧，不过一问一答，两个人便一见如故，成了好朋友。

然后她就跟着到了马旭光的家里。在那里结识了马旭光的邻居，另一位无业青年孙延历。3个人一起下了酒馆，吃吃喝喝商量起如何赚钱的事情了。

在这个世界上，他们唯一缺少的就是金钱。为了钱，他们调动了全部的智慧，想出了一条妙计……

4月20日，孙延历领着马旭光和侯富丽来到河北省东光县自己的姥姥家，请姥姥帮忙给阎丽娜找一个好婆家，他给侯富丽改了一个名字，说她是一个落难姑娘，是自己在作买卖的时候把她救出苦海的。

善良的老人轻信了外孙的谎言，便到处托人帮忙。

5月4日。

在青年人的辉煌的节日里，他们的邪恶的计谋得逞了：杨怀义答应娶阎丽娜为妻。因为他们编造的阎丽娜的悲惨的遭遇打动了他：

阎丽娜今年20岁，生母早就逝世了，继母经常虐待她。不久以前，财迷心窍的继母为了得到2500元钱的彩礼，竟然把她嫁给了一个60岁的病老头子。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她决定卧轨自杀。

危急关头是孙延历和马旭光把她从死神面前救了出来。

后来，他们好事做到底，用做生意的2500元的本钱从那个病老头子手中赎回了阎丽娜。她实在不愿意回继母家了，就跟着他俩来到河北，想找一个好人家安家落户，过一辈子舒心的日子。

老实憨厚的杨怀义轻信了他们合演的这幕假戏，愿意出3200元钱留下这个可怜的女人。

钱一到手，孙延历就暗暗地和侯富丽约定，10天以后来接她。让她如果有机会也想方设法逃跑。如果没有机

会，就在5月14日上午，在村口路旁划一个圆圈，他们就用出租汽车接她离开杨家。

杨家花了这么多钱买回来一个女人，自然格外小心保护，因为当地屡屡发生过“新媳妇”骗钱后不辞而别的事情。

所以当天晚上杨家就把她转移到一间僻静的房子里，同时找了一些年轻力壮的亲戚朋友担任“保镖”。

第二天，杨家就张罗着办喜事。侯富丽一听就慌了神，推说身体不舒服，要求过几天再办。

三天后，杨家催逼她结婚，这次就没那么客气了：“你是我们花钱买来的媳妇，不管你同意不同意，这婚事今天办定了。”

侯富丽一见大祸临头了，干脆要起泼来了，大哭大叫地说：“要我结婚，我马上就撞死在这里！”

这时候，杨怀义便觉察到了这个女人和那两个男人之间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为了防止发生人财两空的悲剧，便强行给侯富丽扒掉了外衣，让她只穿着内衣，跑也跑不了。同时增加了警戒人员，严加防范。

5月14日，约定的时间到了。

孙延历和马旭光雇了辆出租汽车来到村头，找了半天也没有找到联络暗号：地上的圆圈。

当天晚上8点左右，他们干脆把汽车开到杨家门口，那些“警卫”人员立刻吆喝起来，吓得他俩掉头就跑。

后来他们干脆扔下侯富丽不管，溜到青岛游山玩水去了。

一个多月过去了，侯富丽仍然死活不肯和杨怀义结婚。

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就把侯富丽转卖给了韩长千。

为了避免出问题，双方立下了一纸文书，并特地请村民委员会盖章作证。

有了这张盖着大红印章的“合同”，韩长千就无所顾忌了。“我这是合理合法的事情，手续也全。”他说。

侯富丽弄假成真，钱没有赚到，人却失去了自由。

这一生的幸福就要结束了，她常常痴呆呆地坐着出神，心中后悔万分。

她好像变成了另外一个人，白净的脸上平添了许多皱纹，目光呆滞，在夜间望着满天星斗枉自空叹。

她好后悔啊——

后悔晚了。

韩长千一纸“合同”在手，立刻大操大办，在6月15日这一天，强行与侯富丽举行了婚礼……

第二年春天，人民法院以诈骗、盗窃、妨碍公务数罪并罚，判处无业青年孙延历有期徒刑11年！

这时候，在河北省那个小小的村庄里，侯富丽挺着隆起的肚子正遥望家乡，思念亲人呢。她手中攥着那张“合同”，那是她的“卖身契”，80年代的“卖身契”，上面盖着村民委员会的大红印章——

她泪眼汪汪，心如死灰。她觉得如今一切都完结了，她的青春，她的幸福，她的少女的梦幻……

命运啊，你为什么如此残酷？
少女啊，你为什么这般草率？

第三章

悲剧性别

为什么说女性是悲剧的性别？

因为在男性主宰的社会的经济结构和文化形态里，女人始终处于男人之下，是作为男人附属品而存在的。

无论这种表述多么令人悲哀，多么令人愤慨，但是我们不能不正视这个极其不公的残酷的现实：

人类再伟大，

也只有两种正常的性别，

而女性——

竟然还在忍受着非正常的社会待遇！

不管我们如何地不愿意承认这个现实——承认这个现实需要有一定的勇气——然而现实却是不可否认的。

人们可以列举成千上万的“妇女解放”的辉煌事例以证明女性已经处于和男性平等的地位了，但是只要一个事实就可以无情地否定“妇女解放”的辉煌，这就是买卖女人这一罪恶的依然存在。

这一古老的罪恶在给社会造成无穷的秩序和法律方面麻烦的同时，也给社会造成了无穷的思想和理论上的麻烦，使得社会学家、历史学家、伦理学家乃至普普通通的男人和女人都在绞尽脑汁、费尽心机地研究和探讨女人为什么会被买卖的问题。

和这个问题密切相关的一个重要问题是：女人到底是什么？

如果单纯从自然的角度上讲，这是一个极其荒唐的问题：女人就是女人，人类的一种性别。

然而在社会之中，任何一个人都已经不单单是自然的人了；

在人的自然属性之上，还有社会的属性；

人的社会属性使得女人是什么的问题变得复杂了，人们在研究这个问题时不能单纯从人的自然属性来观察和思考了。

社会把女人是什么这个本来应该属于自然的命题变成了社会的命题。

残破的头颅与健康的生理器官

在人类历史由野蛮走向文明的进程中，究竟从哪一个世纪、哪一年、哪一次社会动乱开始，究竟是什么样的文化、什么样的经济环境，使女人、这个曾经是母系社会主宰的性别，在人类的意识里变成了一种有价的东西？

一种经济财产？

一种可以买卖的物品？

人类第一个被买卖的女人是谁，她的遭遇又是如何？

这一切我们已经无从知道。然而，翻开多采多姿而又冷峻无情的历史，我们看到的是一些活的画面：

古战场上，

旌旗猎猎；

号角声声，

战车辚辚；

无数勇士在长矛弓箭的射杀中倒下，血肉之躯在尘埃泥泞中呻吟扭动，马蹄从他们的身上跨越，他们挣扎着扭过脸去，眼睁睁地看着胜利者一边掠抢他们的财物一边点燃了他们身后的帐篷茅屋。老弱妇孺凄惨地哭叫着，在烈焰中奔逃……

呻吟的停止了呻吟；

哭叫的停止了哭叫；

胜利者的旗帜在坟场，在废墟上飘扬。

在大王、在领袖、在酋长的哈哈大笑中，俘虏们被分为两队，男人和老弱一队，年轻健康的女人一队。

胜者之王骄傲地跃下马来，用马鞭指一指最贵重的财物，将最漂亮的女人拉出队伍，扔在自己的马背上，然后大手一挥，由着他的部下去抢女人抢财宝。

中国古代的奴隶市场

一人犯罪，满门抄斩！

斩的皆是男人。

至于女人，哪怕你曾是相府千金，哪怕你前呼后拥、曾是官宦人家的妻妾，全得上市发卖，按年龄姿色、生育能力论价，尽受折辱，无一能幸免于难。

繁华街市，

人流如水；

妙龄女子，

跪倒尘埃。

泪水掩去了脸上的红晕，白色的孝服浸透着悲哀，“卖身葬父”的草标在秋风中抖瑟。

烟花巷里

肥胖的老鸨，一边剔着牙缝，一边用挑剔的目光审视着人贩子新领来的几个女孩子。

她们有的只有十三四岁，尚未完全发育。

老鸨“呸”地吐掉嘴里的牙签，开始用她肥乎乎的手掐一掐这个姑娘的脸，在那个姑娘的胸脯上揪一把，最后，冲着人贩子点点头，从裤腰里摸出钱袋。

夜晚来临了，在老鸨的皮鞭的威胁下，这些对性、对男人尚一无所知的女孩们，脸上涂上了厚厚的白粉、咧着猩红的嘴唇，敞胸露怀地上街拉客。

任那些猪一样的臭男人践踏蹂躏……

昏暗的赌场

一个穷汉，赌输了钱，被人索逼赌债。

赌红了眼的穷汉，把身上的棉袄一脱，说，这个棉袄

加上我老婆，再赌一回！

可惜，他又输了。

只好眼睁睁地让人把自已的女人拉走。

农家小院

一对中年农家夫妇正在昏暗的灯光下商量女儿的婚事、安排着女儿一生的“幸福”。

妇：“这个月来了三家说亲的吧？”

夫：“咋？”

妇：“你说，哪一家好些？”

夫：“那还有啥可说的，小刘各庄的杨家呗，他家给的彩礼最多。”

妇：“咱女能愿意？他家那个娃娃长相可是不大强。”

夫：“长相赖点咋？长得好是顶吃还是顶穿。你女是仙女？不是人家的娃娃长相赖点，人家肯出那些钱的彩礼了？”

妇：“（话到嘴边犹豫再三）我说，（看看男人的脸色，小心地说）你看出来没，咱女怕是喜欢振茂家的小子呢？”

夫：“别想！我就那一句话，谁家的彩礼多咱就把丫头给谁。”

妇：“（心想：你是嫁女还是卖女？）……”

卖女婴、卖女孩、卖少女、卖女人；

卖女儿、卖姊妹、卖妻子；

卖，卖！

多少年来，女人们被标上了价钱去卖、被买。

到了今天，我们中国已经进入了卫星和人工智能的高科技时代，社会的进步、文明的进步也已经到了人民大声疾呼民主、人权的时代，自由的商品经济的种子正在厚重的冻土层下苏醒过来，显示出不可抵抗的生命力。

然而，女人们可以被任意买卖的事实却没有什么改变。

妇女，特别是农村妇女的地位、处境没有什么改变。

一个社会对待女人的态度正是对这个社会的文化实质的一个极好的观照。

男人为什么要买女人？

女人为什么被卖？

这是一个包容了政治、文化、经济的大题目。

然而，从某一个角度来看，不管当初是什么样的原因造成了买卖妇女的历史，直到今天，买卖妇女最根本的原因并没有什么变化：

一个是性，

再一个就是钱。

成为这两样东西的基础的就是女人的处境、女人的地位。

杨老二活到四十岁还没有娶上女人，他实在不像个人样。

父母生了他们兄妹七人，那六个虽然说不上好看，至少是个正常人的模样，成人以后也嫁的嫁，娶的娶，都成了家。

唯有杨老二，一生下来就只有一只眼睛，半个鼻子，嘴幸亏歪歪着才勉强有了一个完整的。另外的半张脸上却多长出了一个大肉球，有半个萝卜大，满是黑森森的毛毛。

一落地，就吓晕了他的娘，要不是他奶奶拦着，他爹当时就要把他给扔了。

没人疼没人爱地长大了。

从来没有人在意他的存在，就更不会想起他也是个男人来。要不是有一天，他在高粱地里按倒了村子里的一个傻女人，被人抓住狠打了一回，他的爹娘也不曾想到，在他那个丑八怪的头颅下也有着一个健康男人的生理器官。

媳妇是娶不到的，杨老二越发地饥渴了。那一日，他的哥嫂二人正在欢爱，忽然听到门外传来异声，隔窗一望，是老二正在偷偷地听壁脚，一手还抚弄着自己，嘴里忘乎所以地哼哼着。

老大夫妻气得几乎背过气去，也顾不得家族的体面，扑出去与老二扭打成一团。

这件丑闻在全村大哗。

这是无论如何不能容忍姑息的。

第二天，整个家族里开会惩处杨老二。

这是杨老二有生以来头一次受到重视，受到一个正常人的待遇，虽然这种待遇可能并不美妙。

在众人的唾骂声中，杨老二扬起丑八怪的脸，眨着一只独眼说："俺丑，孬好也是个人呢，俺也得有女人，俺也

得有后啊。”

听了这话，众人都一惊。

继而，仿佛突然领悟了什么真理一样全场鸦雀无声。

是呀，仔细想想，这话可就是真理啊。

人活一世，不就是为了一代传一代么？

像杨老二这样的人，既然已经赋予了他一个生命，自然也就应该有传宗接代的权利和义务。

“不孝有三，无后为大。”

性，在中国首先体现为传宗接代，在这之外然后才是享受男欢女爱，当然，首先是男欢，至于女爱，那不仅是非常非常次要的，而且也是见不得人，万万不可公开提倡和谈论的。

人们这才恍然大悟。

杨老二长得丑，传宗接代却是与别人一样万万不可少的。

既然牵扯到人生目的这样重要的问题，不但不能惩处他了，众人还得帮助他，这才符合我们中国古老的民风。

于是终于有人给他出了一个“好主意”——买一个女人。

那女人也是该着。

结婚的时候娘家狠要了一笔彩礼，嫁过来后婆家的日子就过得十分清苦。

男人倒没什么，婆婆和小叔小姑们就不怎么有好脸，牛马一样地使唤她。为了砸坏了一个碗，和婆婆争吵起

来，被男人赶着打了两下，怄下一口气。那天趁着家里没人，拿了柜子里卖猪的二百块钱就跑了。

本来想着到城里逛一逛，坐上汽车回娘家去，偏偏就碰上了人贩子。

“大嫂，你家里有银元或者袁大头卖吗?”两个男人问。

“你们要那些干啥?”

“带到东边卖呀，可好卖了，能赚大钱!”

“带上我一份吧?”她动心了，要是能赚一大笔钱回去给他们看看，别说砸破了一只碗，他们所有的人都得来朝她说好话了。

两个男人互相看看，好像挺为难的。

“我有二百块钱做本。”她赶紧地说。

“好吧，算你一份。”

就这样，她糊里糊涂地跟着人贩子到了完全陌生的地方。

两个男人把她领到一户人家，说一声出去联系买主，扔下她就溜了。

吃了晚饭，天黑了好久，他们还没回来。

主人倒是很不错，给她收拾了一间房子，叫她先睡。她也的确是累了，不一会，就睡着了。

半夜里被人弄醒的时候，迷迷糊糊还以为是自己的男人呢，等觉出来不对，睁开眼睛一看，一个鬼!

是一个丑鬼正在撕她的衣服。

"啊——！"

一声恐惧到了极点的惨叫划破了夜空，她给吓昏了过去。

那杨老二不知是紧张还是没有经验，慌慌张张还没弄成她又醒了过来。怕她再叫、更怕她再昏过去，杨老二忙不迭地说："我是人。我叫杨老二，那两个人要了三千块钱把你卖给我了。"

这回，她没有再昏过去，而是非常清醒地死命拼打反抗，用长长的指甲去抓那张丑脸。

气喘咻咻中，杨老二不但没做成好事，反而被这女人闹得不行了。

这一下，四十年里，积累在心中的、丑陋给他带来的全部痛苦、全部仇恨，性饥渴给他带来的全部能量和全部疯狂在这一瞬炸开了，他变成了一头野兽。

天亮的时候，杨老二在炕的这一头睡着了。

睡得像一头猪。

炕的另一头，那个可怜的女人两手仍被反绑着，赤裸的身体布满了累累伤痕，阴部被抓烂了，流着殷红的鲜血。

杨老二在这个世界上，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可以说是最可怜、最卑微、最微不足道的人了。

在村子里，任何一个孩子都可以追在他的身后，一边扔石子一边嘲骂：

丑八怪，

独眼，

大肉包……

然而，只要他花上三千块钱，就可以任意蹂躏一个女人的肉体、践踏一个女人的尊严。

即使在这样一个被生活抛弃的男人手底下，女人也不是人，那么，谁能回答，女人到底是什么？

在诗人的诗句里，女人是那么的美妙崇高。

她们是玫瑰、是月亮、是春风、是甘露，是男人的心和生命……

在现实的男人世界里，女人却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她们是传宗接代的工具；

是男人的享乐品；

是做饭洗衣服的保姆；

是可以任意支配、奴役，用来衬托大男人威风的奴隶；

是可以用钱买卖、更换的物品……

女人，你们到底是什么？

永远的牺牲品

稍有良心或者法律知识的人都会知道，拐卖妇女是犯罪，而且是极其卑鄙下流，极其凶狠残酷的罪恶。

人类的良知、庄严的法律都不会坐视不管。

因此，不管买卖妇女的罪恶活动多么猖獗、多么泛

滥，在那些人贩子的头上毕竟还高悬着法律的利剑，在那些被害人的面前，毕竟还有一条解救之路。

横在中国更多女人面前的还有另外一种罪恶。

它是一种合法的罪恶，是在阳光下公开进行的罪恶。

它是一种极其古老的罪恶，它根植于封建土壤，披着传统伦理的外衣，法律对它无奈，人类的良知也早已经麻木。

然而，自古以来，一代又一代的女人被迫跪倒在这条充满血腥的罪恶之路上，哭泣、哀号、呻吟、挣扎，慢慢地憔悴，慢慢地衰老，直至彻底被葬送。

这就是不自由的婚姻！

这就是把女人当作商品的婚姻！

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在我们这片商品经济极不发达的古老土地上，把女人当作商品的历史却已经延续了数千年之久，在我们这个总是为祖宗灿烂的古文化、古文明自豪的民族里，这样野蛮的习俗竟然可以安然地一代传给另一代。

妇女解放的旗帜已经高高飘扬了很多年。

然而，中国的、尤其是中国农村的妇女至今婚姻不能自主。

当然，婚姻的不能自主毕竟遭到了越来越广泛、越来越强烈的反抗，只是这种反抗常常是软弱的、带有悲剧色彩。

还很少有人能够自觉地运用社会的力量。

哭闹、私奔、离家出走、自杀，似乎就是这些女人所能采取的全部反抗形式。

近年来，因不满包办婚姻而离家出走的现象更是与日俱增。

贵州桐梓县至今仍然是以包办婚姻为主，相当一部分女孩子十一、二岁就由父母包办定了婚，有的甚至五、六岁就定娃娃亲。

因为不满意父母包办婚姻离家出走的现象也就极为普遍。

近几年，这个县共有1300多名妇女儿童离家出走，其中，因不满包办婚姻的占了35%。许多人后来又落入人贩子的手中。

山东兖州市收容遣送站1987年全年一共收容接转2426人次，其中，被人拐骗的妇女儿童420人次，占17.3%。其中，相当一部分是因为逃婚出走后又遭到人贩子的拐骗的。

合法的罪恶就是这样在背后助长了非法的罪恶。

阳光下买卖妇女为黑暗中买卖妇女提供了更多的“货源”。

拐卖妇女赤裸裸地不讲人的感情，包办买卖婚姻常常披着血缘、亲情的虚伪面纱。这一种是习俗，一种是犯罪的两类买卖妇女的方式其实质并没有本质的不同。

那些被包办买卖婚姻所葬送的女人，甚至没有“解

救”之路。她们脱离苦难唯一的机会就是死亡。这些女人里处境更悲惨的，是换亲和转亲的人们。

穷困和愚昧能使人变得聪明起来吗？

这似乎是一个十分可笑的问题。

但是至少有一件事情证实了我们中国人就创造了这种奇迹：这就是在封建包办婚姻的基础上发展、完善起来的换亲和转亲的陋习。

凡是需要依靠换亲、转亲来解决婚姻问题的家庭不是太贫困，就是家里有难以娶到老婆的儿子，例如：

相貌丑陋、残废、有病；

再不济的儿子也是儿子，顶门立户、传宗接代还得指靠他们。

为了成全这一类儿子的婚姻，人们终于发明了牺牲自家女儿的幸福，用自家女儿去给这些不成器的儿子换回一个女人的办法来。

这是一个残酷无情的办法。

这个办法的出现、普及和发展，本身就是一个非常深刻、非常有力的明证：它比任何文字都更准确、更丰富地描绘出，女人在我们这个国家里的处境和地位。

它比任何文字都更形象、更真实地展现出“爱情”，这个文明世界的语言，在我们这个社会里处于什么样的原始状态。

在这个聪明的办法里，无数少女被毫不怜惜地送上了祭坛——

山东广饶县妇联在五乡一百三十个村庄进行了调查，一九八六年，登记结婚的一共有一千五百零一对，其中包办婚姻的就有一千一百二十五对，占75%以上，因干涉婚姻致人死命的占非正常死亡人数的5%。

山东周村乡一九八五年到一九八七年，父母包办婚姻占结婚总数的32%，由于逼婚，造成女青年自杀事件四起，三年来，占全乡非正常死亡人数的33%。

广饶县有一户人家用女儿给儿子换妻子，换了整整十五年。也许因为他家的儿子太糟糕，也许是时运不好，到后来也还是没能换成，把个二十岁的女儿生生熬成了三十五岁的老姑娘，也不肯让她出嫁。她一气之下，带着一颗破碎的心远远地跑了，她永远也不想再回到这个活活埋葬了她的青春的家了。

一九八六年的春节，鲁西北冠县的一个村庄里，有个名字叫玉兰的姑娘就要出嫁了。

自己的丈夫长得什么模样，是什么秉性她一点也不知道，她唯一明白的是她丈夫的妹妹要嫁到临清县的一个人家去，那家的女儿则嫁给自己那个瘸腿的哥哥。

这就是大概举世无双的转亲了。

高明的媒婆也是最善于从事组织和搭配工作的人，她们可以根据三家、五家、七家甚至十几个家庭中儿女的不同条件、不同情况完成极其复杂的转亲工程，使人人满意（注意：这个“人人”并不包括这些家庭中的女儿）。

只是这种满意是极其短命的，转亲毕竟是一种利害关系极大，特别容易引发纠葛的婚姻。

大部分转亲的媳妇在心理上把自己作为人质看待，对丈夫家怀着深深的怨恨，极少能够彼此相安无事。

在一番争执以后，这三个家庭达成协议：十天之内，三对夫妻全部完婚。

十天，一闪即过，恐怕不会出什么大问题，哪个先娶，哪个先嫁也就没有什么意见。

玉兰的父母同意了先嫁玉兰；

四天后，玉兰的小姑嫁到临清；

再过四天，临清的姑娘娶进玉兰的娘家门。

然而，谁也没有料到，还不到五天就出事了。

而且出了死人的大事。

婚礼还算热闹，两辆挂着彩绸和红花的拖拉机，两班吹鼓手来迎娶玉兰。

到了丈夫的家，玉兰多少天悬着的心得到了一些安慰。自己的男人不瞎不瘸、不呆不傻，虽说言语行动有点迟钝，对被用来转亲的女孩来说，也就算是万幸赶上个好的了。

婚礼的喜酒正喝得热闹。一伙媳妇们围着玉兰闹得很欢，把玉兰臊得抬不起头。突然，一个声音恐怖地大喊大叫起来，人们立时乱了。玉兰一看，心猛地凉了。喊叫的正是自己的男人，他手里挥舞着酒瓶子，见人就打，见碗就砸。男家一看不好，呼啦啦上来几个有劲的，按住了

他，用手扒开他的嘴，灌了几片镇静药下去。不一会，他倒在地下，像猪似地呼呼大睡起来。

新婚之夜，望着身旁昏睡的男人，玉兰把大半个枕头都哭湿了。

她今天才知道，自己的男人是一个有十多年病史的阵发性精神病患者，他的病随时都有可能发作，事先连一点预兆都没有。正是这个病，才使他三十八岁了还是光棍一人。

日日夜夜陪伴这样一个男人，这日子可该怎么过，这一辈子又该怎么熬？

玉兰真是想也不敢想啊。

她不敢怨恨父母心狠，把她嫁给这样的人家，也不敢跑回娘家诉一诉自己的委屈，她还得为瘸腿的哥哥着想。

只有她咬牙在这里生活下去，她的嫂子才会安心地和哥哥过日子，生孩子。何况，什么也没有用，什么也救不了自己，打从生下来，接生婆鄙夷地对父亲说："是个丫头……"

从那一刻起，自己的命运就已经被注定了。在这个家里，如果不得不委屈一个人，舍弃一个人的话，这个人只能是自己。

因为，自己是一个女人。

天亮的时候，药力尽了，睡了几乎一天一夜的男人翻了个身醒了。

玉兰害怕得要命，一骨碌爬起来，往炕脚躲去。

男人奇怪地看着她，楞了一会，突然咧开大嘴乐了：“对了，你是我的媳妇。人家告诉我，你长得好看，让我瞅瞅，你好看吗？”

一边说着，他一边掀开被窝窜了过来。

玉兰的眼睛里一下子出现了白天酒席上他发疯的样子，控制不了自己的恐怖，扯着嗓子叫了起来。

“别，别叫。我是你的男人。”他一把捂住玉兰的嘴，此时，他已经完全是一个清醒的人了。不容玉兰从惊恐中平静下来，他已经猛虎扑食一般，把玉兰压在了身子底下……

可怜的玉兰，不知道自己该喜还是该忧，男人犯病的时候是糊涂的，不犯病的时候又是一个正常清醒的人，玉兰简直不知道，自己愿意他清醒还是宁愿他永远糊涂下去。

第四天，该小姑出嫁了。

再过四天，玉兰的哥哥也该和临清县的姑娘一起生活了。

玉兰不正是为了这一天，才落到这份上的吗？

她的心里对和自己同命运的小姑十分同情，虽然还是新媳妇，按老规矩新媳妇是什么也不用干的，但她还是忙里忙外地帮着张罗。

一个不幸的女人为另一个不幸的女人张罗。

娶媳妇的时候，儿子犯病闹出了笑话，今天嫁闺女无论如何得平平静静的，好歹儿子今天不是主角，玉兰的公公婆婆一早就给儿子吃了他常用的镇静药，为了保险，比平

时的用量还增加了一些。

玉兰以嫂子的身分，去为小姑送亲。

公公婆婆打发走帮忙的人，安排家人吃饭，拾掇好乱七八糟的屋子，看看时候不早了，这才去叫还在昏睡的儿子起来吃饭。谁知道，怎么也喊不醒了，用手一摸，人好像已经没气了。

“服用镇静药连续过量引起的昏睡死亡”，请来的医生开出了死亡诊断书。

这可真是晴天霹雳，玉兰的婆婆一下跌坐在地上，悲惨的哭声刚刚出腔，就被老汉的一声吼给堵了回去。

可悲、可怜！

两个深知转亲中的利害的老人，新婚的儿子暴病身亡，为了怕走漏风声，竟是连哭一声都不敢，而是分秒必争地请来了两个素来足智多谋的知心乡邻，商量下面的对策。

儿子死了，儿媳妇肯定是留不住了。

最最要紧的是，怎么才能把刚刚被娶走的闺女趁着没圆房立马接回来。

此时，天已经快黑了。

二十七里地以外的亲家家里，娶媳妇的酒席还没有散。

正喝得昏天黑地，媳妇娘家村里来了人。

来人冲进屋子，大口地喘着气，拉住新媳妇的手号啕大哭，说是那边的爹因为又娶又嫁操劳过度发了疾病，眼

看不行了，口口声声喊着要见见女儿。请亲家行行好，让他把姑娘接回去见上一面，保证连夜把人再送回来。

话音未落，又是一拨人马到了，说是那边已经开始准备后事，再晚就赶不上了。

新媳妇一听伤心大哭，非要马上回家不可。

这一家虽说觉得有点蹊跷，也不敢乱怀疑这其中有诈。生死大事，于情于理没道理不让人家闺女回去。就这么放回去，可又不那么放心，这几年，转亲转得什么新鲜的花招没有啊。最后，想了一个自以为双保险的办法：派两个人，再带上点钱，陪新媳妇一起回去。亲家公真死了，也算是做得有情意，万一有诈，也不至于白白吃亏。

新媳妇一路上哭哭啼啼，顶着星光，赶回家中。到了家，才知道，家里是死了人，不过死的是哥哥不是父亲。蒙着被子躺在床上装病的老汉，一撩被子，坐了起来，说："咱们三家转亲，都是为了三家儿子的圆满。现在，我的儿子已经死了，儿媳妇愿意在我家过，我把她当自己女儿看；如果走，我也不能硬拦着。可是，我这个女儿，当初为了她的哥哥才勉强同意了这门亲，她哥哥既然死了，她愿意跟你们去我不挡，不的话，我也不能白白委屈了她。今天，叫她回来就是为了商量这个事。"

新媳妇一听爹这么说，立即大声哭喊着哥哥，一口咬定，死也不回男家去。

一场荒唐的转亲荒唐地结束了。

三家人劳命伤财，一无所获。

境遇最悲惨的还是玉兰，白白给一个疯子做了四天四夜的老婆，姑娘成了媳妇，媳妇又成了寡妇……

哥哥仍然是一个瘸腿的光棍，而自己以后怎么办呢？

回到家中，羞愤交加，痛苦万分的玉兰像一个活死人一样，在床上躺了整整六天，滴水不进，粒米不食，眼看就要气绝身亡，她的母亲抱着她软绵绵的身子，放声恸哭，抽打着自己的耳光说："儿啊，今后再也不用你去换亲了，你可不能死，不能死啊！"

玉兰似乎听见了母亲的誓言，费力地笑了一笑，动了动嘴唇，却说不出话来，倒抽了两口冷气，死了……

玉兰死了，眼睛却不肯闭。那两颗已经不会再转动的眼睛，可怕地瞪着，似乎是在控诉这个世界。

"女儿湖"的哀歌

一出青竹岭，眼前顿时豁亮起来。

那座远近闻名的山间水库，静静地展示在人们面前。

远远地望去，它安静地依偎在苍翠的群岭之中，水面上荡漾着柔曼的晨雾，像是一位蒙着婚纱的新娘，脉脉含情地等待着迎娶的花轿。

只有走得近了，才会感到那湖水的忧郁、黯淡和令人不安的沉寂……

在那黑森森的湖底，沉睡着十一位少女的幽灵。

因此，这个原来被人们叫做"大湖"的水库，才有了

一个美丽而悲哀的名字——女儿湖。

一九八六年五月，漫坡的青草绿了，点点簇簇的野花开遍了山洼洼。

三个衣衫破旧的少女，背着小山一样的柴草，从崎岖的山路上走来。汗水湿透了她们的衣服，印下一圈圈碱渍，沾了草屑的头发一缕缕贴在了面颊上。

“快到大湖了，我们在那里歇一会。”年龄最大的连荣说。她是三个姑娘里领头的。

俊英和五儿点点头，加快了脚步。

到了湖边，姑娘们迫不及待地卸下背上的重负，顾不上擦擦满头满脸的热汗就躺倒在柔软的草地上了。

白云追逐着午后的太阳，清凉的山风引动着竹枝轻轻吟唱，然而，大自然即使再美丽，对这三个年轻的姑娘来说也是毫无意义的，既不能改变她们目前的处境也不能改变她们未来的命运。

她们降生在这个美丽的世界上，好比一片竹叶，一缕山风，来也罢，去也罢，生也罢，亡也罢似乎完全没有什么意思。

此刻，她们仰卧在这绿水青山之中，放松疲惫不堪的身体，那因沉重的劳作变得有些麻木的头脑却活跃起来。

三个姑娘，三颗纯洁而痛苦的心。

再过七天，连荣就要出嫁了——

不是嫁给自己欢喜的小石匠，而是为哥哥换亲嫁进更深更穷的山里，嫁给一个她从未见过面的男人。连荣是个

内向的女子，几天前，爹在饭桌上宣布这个决定时，娘不放心地望着她，见她很平静，没掉一滴眼泪没说一个“不”字，悄悄地舒了口气，心疼地想：委屈了这么个懂事的女儿了。

这些天，连荣照样进山砍柴，照样洗衣烧饭，谁也没有理会，她的内心深处已经萌生了死的念头。

她知道，自己嫁过去不会有好日子过。

一个二十二岁山里女子，对自己的命运早就看透了。对生活，她没有什么好幻想的，唯一的寄托就是能嫁一个自己喜欢的人。

可是多少年了，有几个女人能嫁得情愿、嫁得满意？嫁鸡嫁狗，生儿育女，一阖眼就是一辈子，有什么不能过的呢？

小石匠临走的时候她去告别，说着话流着泪，小石匠突然发疯似地把连荣压在了身子底下。……

在那忘却一切，神圣而悲壮的结合中，连荣也没有忘记颤抖地问：“你，娶我？”

“娶，娶！”小石匠热泪纵横，死死搂抱着身下属于自己的女人，呻吟般地说。

小石匠走了。

为了迎娶的彩礼，山南海北地挣钱去了。

临行前，他告诉连荣，最多一年，他一定聘下大媒，带很多的钱来……

可是，才过了不到三个月，连荣就要被送去换亲了。

有苦难言啊，连荣。

就算她为了爹娘，为了哥哥，认命愿意去换亲，人家肯不肯容她还是一回事呢，有错有罪的是她。

这事情一旦遮掩不过去，她可就毁了两个家，毁了自己的一辈子了。

二伯家的儿子也是换亲的。

那媳妇因为没生出儿子来，受尽了折磨。见得着的打骂不用说了，隔着一道院墙，那夜夜传来的号叫足以证实那是怎样一个人间地狱。

二伯哥恨嫂子无用，就下黑手凌辱她。

嫂嫂却连娘家也不敢回，只要一进家门，二伯哥的妹妹、那边的媳妇二话不说，转身也回了娘家。

媳妇一跑，本来还有些同情她的娘家人都反过来骂她赶她走。

娘家不能回，只好夜夜忍受野兽的虐待，直到那一回半夜，二伯哥喝了酒，恶狠狠地把酒瓶子捅进了嫂嫂的身子，逼迫她蹲下起来，起来再蹲下地看她的笑话。瓶子碎在嫂嫂的身体里，眼看要出人命，才把她连夜送去了医院……

有谁出来替嫂嫂说一句话的呢？

最多也就是叹口气说：唉，虽说这家人太狠了些，到底还是怨她不生儿子断了人家的后。

嫂嫂出院后，连荣过去看她，她缩在屋角，脸上没了人样。见到连荣泪也没掉一滴，睁着空洞洞的一双眼睛

说："荣，做个女人还不如死啊。"

嫂嫂后来真的上吊死了。

连荣也想死。

嫂嫂仅仅是没生下男孩就受了那么可怕的罪，自己却是失贞的啊！

这样嫁过去，婆家、还有那个男人又该怎么折磨自己呢？

与其到了那份上再死，不如现在就死，还死得值些，清白些。

在这个世上，她也没有什么好留恋的，只有那小石匠让她放不下。

还有七天，男家就要来接人，是容不得他们再见上一面也容不得连荣再犹豫了。

"俊英，我们为什么要生成女的呢？"连荣痛苦地看着两个女伴。

俊英呆呆地望着连荣，五儿却在一旁抽咽起来。一句话触动了心事，她们俩也都各有一段愁肠。

五儿家里很穷，不仅日子过得艰难，还欠着一笔债。为了还债，只好把五儿当摇钱树，要很高的彩礼，一般的人家拿不起。七拐八拐，被一个外乡的暴发户知道了。那男的死了老婆，有两个孩子，说是三十八岁，家里也知道这是骗人的，可是哗哗响的票子放在眼前，也就装出很相信的样子，一口应了这门亲事。可是五儿才只有十九岁，她不满家里像卖个小鸡小猪似地用她来换钱，闹过几次。

可是谁又在乎她有什么意见，闹一场不过多挨几个巴掌罢了。

“要不，我们一起死吧。”一直没有说话的俊英突然说。俊英九岁时就定了亲，后来那男的长毒疮烂瞎了一只眼睛。俊英慢慢长大了，想悔婚又由不得她，心里一直不痛快。去死的话没多想就说了出来，哪知正好对了那两个人的心思。

“行，说死就一起去死，谁也不能反悔。”连荣马上说。

“死就死。”五儿也说。

接着是一阵沉默……

“怎么死法？”俊英问。

“投水。我们一起跳大湖。”连荣斩钉截铁地说，说完，站起来就往湖边走。

“哗哗”几声水响，连荣的脚已经没进了冰冷的湖水中。

湖水荡漾，映出了一个碎裂了的连荣，衣着不整，辫发蓬乱，她停住了脚步……

好一会，她回转身去，朝岸上两个面无人色的女伴说：“你们真的想死么？”

五儿不回话，抬腿也往水中走去，走到连荣身边，被连荣一把拉住。

“你呢？”连荣又问俊英。

俊英咬着嘴唇平静地点点头。

“那好，我们今天不要死。明日穿上好衣服，干干净净漂漂亮亮地来死。”说着，连荣拉着五儿走回岸上。

第二天，三个姑娘果然都穿上了自己最喜爱的衣裳，借口砍柴又来到了大湖，与她们同来的又多了另外两个姑娘，也是听说了她们要一起死，自愿跟着来的。

今天，她们做了认真的准备。

五个姑娘用特意带来的梳子将头发梳得整整齐齐，手脸都洗得很干净，每人还擦了一点香脂，这是那个暴发户送给五儿的礼物。

然后，五个姑娘跪成一排，朝着村子的方向磕了头，给她们自己烧了几张纸钱，就手拉着手往湖中走去……

没有眼泪，没有悲伤，走着走着，连荣领头唱起了山歌：

阿妹盼哥哥不回，
阿妹做鬼也相随，
阿哥牵着妹的手，
领妹走到天尽头……

山风静止了，流水凝固了，在这凄凉的歌声中，几个芬芳的生命消失了……

鬼使神差，五个姑娘只死了四个，俊英在沉入水底的时刻，本能地抓住了一块朽木，活了下来。

不久，她跟着人贩子走了……

几个姑娘的死在当地引起了不大不小的一场震撼，然而真正动心的却是远近的另外一些年轻姑娘——

八天以后，又有三人效仿前者，在这里投水自尽；

十七天以后，又死了四个。

其中有个叫春艳的，是这十一个人里面唯一念完了小学的，也是这十一个人里唯一留下了遗书的。

她的遗书很简单：

“不孝的女儿死了，你们不要难过，我是到好地方去了。我们活着没有意思，从小到老就是苦，干活干到死，吃不到好，穿不到好，大了随随便便嫁了人，生崽生女还是苦不到头，不如早死早好早求来世。”

十一个少女沉进了湖底，与人世间相比，仿佛倒是那山更忧伤，那水更忧伤。

女人的命运不会因为这十一个少女的死亡有丝毫的改变，她们仍然如同一个物件，一头家畜那样由着她们的长辈支配买卖。要不是后来传说有人听见半夜有女鬼在湖面上唱歌，谁知道还会有多少年轻的生命将会葬送在这片美丽的湖水之中？

一年多以后的深秋，俊英又一次站在了“女儿湖”畔，她的身后是她的丈夫，一个外乡男人，怀中抱着他们俩的孩子。

那一年，俊英死里逃生又被人贩子骗了拐卖到山东农村。

那里的生活比家乡好些，买她的那家子也是本分人

家，娶不起当地的媳妇才买了她，对她不坏，只是看得很紧，生怕她跑了。直到生下了孩子，觉得俊英真的死心塌地在他家过了，才放松了看守并且终于答应她回娘家看看。

其实，俊英早就认命了，横竖都是卖她，只是谁得她的卖身钱罢了。

对俊英来说，生活有了改善，男人也还好，她又有什么可抱怨的呢？

回家的第二天，俊英就来到了湖边，她要看看朋友们，看看几乎成了她的坟墓的地方。

走的时候，俊英带走了两个女孩子，是带她们去丈夫的家乡，带她们去嫁人的。

出走的“娜拉”

不甘心做丈夫玩偶的娜拉终于勇敢地出走了。

她的行为经常让人想到一个问题：

这就是著名的“娜拉出走以后”。

但是，不管娜拉出走以后的境遇如何，即使她无法生存、又重新回到她背叛过的家中，继续做她不得不做的玩偶，甚至比这更糟，但她最初的抗争、背叛仍然有着不可抹杀的进步意义。

她的出走毕竟是为了追求。

追求一个女人的经济独立，

人格的独立，

个性的自由解放。

她的进步是属于她个人的，

她的失败则不仅仅是她个人的失败也是属于整个社会的。

作为人，寻求更完整更丰富的人生、希望更为富裕、更为新鲜的生活的念头是永远也不会完全灭绝的，一有机会，一看到希望的火光，人们就会躁动起来。

去试验，

去冒险，

去开辟通往新世界的道路。

男人如此，女人也如此。

这是人类的天性，也是社会不断进步的动因之一。

改革和商品经济为男人也为女人打开了新世界的大门。

女人们即刻被惊呆了。

她们有生以来头一次知道：同样是活一辈子，然而不同的活法之间竟然有她们永远也想象不出来的天地之别。她们眼热心跳、因为羡慕而两腿发抖，她们急切地想去沐浴新世界的文明之光，去那里占据属于她们自己的一个位置，尤其是那些处境不好、面临各种困境的女人更是企图以奔向新世界的伟大行动改变自己的生活。

她们纷纷离开了女人们厮守了一代又一代的锅台、炕头，离开了曾经就是她们的全部世界的村庄、土地，有的

甚至暂时离开了丈夫孩子。

走向社会

走向商品经济的大市场

走向她们心田里的乐园……

根据云南省妇联所作的不完全统计，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七年上半年全省外流妇女人数高达一万九千九百四十三人（一九八五年以前全省历年外流妇女一共只有一万三千九百二十五人），妇女外流现象遍及十七个地、州的一百零三个县、市，年龄最大的五十五岁，最小的只有十二岁。

应该说，和娜拉的出走一样，这些女人的行动有着重要的历史意义和革命色彩，而且，其中一定会有一些人在经受了社会的洗礼后，获得灵魂的新生，最终成为完全不同于她们的母亲的新女性。

可悲的是，这支出走闯世界的女性大军中也有相当一部分人的出走是极其盲目的，没有任何心理准备，没有任何明确的目标，结果，一到了社会上，完全没有生存能力，甚至也没有自我保护的能力。

最后竟然落入了人贩子的魔爪。

山东兖州市收容遣送站近年来发现，他们所收容的对象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过去多年来，一直是他们收容遣送主要对象的，真正生活无着，流浪街头，靠乞讨为生的人少了，好逸恶劳、行骗生财的人多了，被拐卖的妇女儿童多了。

1987年，他们一共收容接转二千四百二十六人次，其中，被拐骗的妇女儿童四百二十人次，占17.3%。

为什么，你们本想改善你们的处境，却反而境遇更加悲惨？

你们要追求个性的自由解放，反而连人身自由也失去了？

为什么，通往新世界的大门却把你们引向了火坑、地狱？

面对着许多人贩子并不高明的骗术你们为什么那么容易丧失最基本的判断能力？

社会是丑恶凶险的，

你们则是无知软弱的。

大量的材料证实：

那些被拐卖的妇女绝大部分来自云南、贵州、四川等偏僻、穷困、落后的山区农村，其中85%以上是文盲或者半文盲。

没有文化和长期的封闭式生活使得这些女人们愚昧无知见识短浅，除了各种各样一厢情愿的美梦以外，对外部世界几乎一无所知，极端轻信、容易上当受骗。

有一个人贩子在他落网以后的交代中说："骗骗那些女人实在是太容易了，只要拿出城市、赚钱、找工作这三大法宝，她们的眼就直了，你说什么都信。"

玉凤、翠凤是姐妹俩，在集市上卖鸡蛋的时候就让人贩子拐跑了。

半年以前，她们去姑妈家里玩。

姑妈家在平原，这几年一下子富了起来，有了电视机。在姑妈家的那些日子里，她们从电视里看到了一个花花绿绿、令她们目瞪口呆的世界。

从那以后，她们就十分不满自己的生活，朝思暮想的就是什么时候也能过上城里人的日子，哪怕只过一天，也算没白活一辈子。姐妹俩常常在一起谈论此事，弄得干什么都没有心思。越来越觉得目前的生活不堪忍受，越来越疯了一样地做着五花八门的白日梦。

那天，爹叫她们第二天一大早去集上卖鸡蛋，姐俩商量好了要穿头年一起做的新衣裳去，谁知竟被娘当头骂了一顿“烧包”。

一路上姐妹俩非常伤心，唠唠叨叨抱怨自己投错了胎，连一件新衣服都没得穿，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集上人很多，姐妹俩却根本没有心思卖鸡蛋。

不一会，来了一个女人蹲在她们的摊前。

姐妹俩的眼睛几乎同时一亮：这女人好漂亮好时髦呀！

大红的裙子、白色的高跟鞋，手上带着银镯子，手指甲盖也涂成了红的，脸上红是红白是白也不知道怎么那么水灵，特别是脖子上悬着一条金光灿灿的项链，煞是惹人喜爱。

玉凤、翠凤的两只眼睛都不够使了，直勾勾地盯住那个女人看，嘴里情不自禁地“啧啧”赞叹。

这一切都没有逃过那个女人的眼睛。

她嫣然一笑，娇声娇气地说："好妹子，你们这鸡蛋怎么卖啊？"

"一块八。"玉凤回答着想："看看人家说话的声音都那么好听，喝牛奶长大的吧。"

"这鸡蛋又新鲜又便宜，我全都要了。"

"您都要了？"翠凤眼睛一亮。

"您是开饭店的？买那么些鸡蛋呀。"玉凤问。

"开饭店？"那女人"扑哧"一声笑了，"你们可真逗。"

玉凤、翠凤不知道自己哪一句话说错了，一下子羞红了脸。

"你们卖一回鸡蛋能挣多少钱啊？"漂亮的女人一边从一个缀满了小珠子的钱包里拿钱，一边漫不经心地问。

"能挣五十多块呢。"翠凤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多说了十块钱。

"哎呀，五十多块要这么辛苦，太可怜了嘛！"那女人大惊小怪、尖声尖气地叫了起来。

玉凤、翠凤就好像自己做了什么亏心事一样窘得抬不起头来。

"我这条金项链就要值五千块钱（其实是花了五块钱买的假货），你们卖一辈子鸡蛋恐怕也够不上一条金项链吧。"

两个姑娘的头更低了。

翠凤心里一阵委屈，几乎掉下眼泪来。

"唉，你们两个长得这样漂亮，真应该生在城市里，鲜花插在牛粪上，好可惜喽。"那女人同情地感叹着，一会突然想起什么似的，两手一拍，说："咳，我给忘了，有一个能挣大钱的事你们干不干？"

简直就是平地一声炸雷。

两个姑娘"噌"地抬起头来，面色潮红，两眼炯炯有光，不约而同地问："什么挣大钱的事？"

"我的一个朋友和美国人联合办了一个大饭店，专门要招收像你们这样年轻漂亮的女孩子做服务工作，一个月的工资是三百块钱。因为我时常在外面跑，我朋友让我帮忙给他挑一些漂亮的姑娘。可是，漂亮姑娘实在是太少了，要不是看见你们俩，我几乎把这事忘记了。怎么样，想不想试试啊？"

"想，想！"两个人异口同声地说，眼睛里流露出急切渴望的神情。

"那好，你们跟我走吧。"

"怎么，现在就走？"

"我们得回家去说一声呀。"

"看，我怎么把这事忘了。你们当然得回去商量一下，还不知道你们的父母是不是愿意让你们去呢。这一下可糟了，"那女人面露难色地说，"我已经买了今天晚上的火车票，不能等了，要不……要不只好以后有机会再说吧。真遗憾。"说着，她转身要走。

"大姐，大姐，你等一下！"

两个姑娘急了，拽住那女人的衣襟不放手。

最后，她们终于决定，为了今后的美好前程，立即就跟“大姐”走。

为了不叫父母着急，她们中一人和“大姐”等着，一个人飞跑到中学，让在中学教书的一个本村人告诉家里一声，就说是到大城市去干活了，一到了地方就请人帮忙，给家里捎信回来。

玉凤和翠凤兴高采烈地跟“大姐”走了。

带着玫瑰色的梦。

好几年以后，她们的父母才听人说，在河南听到过她们的消息。

她们被卖了，卖给人家当了老婆。

至于究竟卖到哪一个村子、哪一户人家，日子过得怎样，那个人也说不清楚。

河南，一个多么生疏的字眼。

那是什么地方？

既然叫河南，或许是在一条大河的南边？

后来，终于知道了，那是北方的一个省。

在很远很远的地方。

凭着这么一点线索，要想把两个女儿找回来，无疑是大海里捞针。

可怜玉凤、翠凤的母亲因为无法承受突然失掉了两个女儿的残酷打击，日日夜夜以泪洗面，两只眼睛几乎完全看不见了。

即使这样，这个老婆婆仍然常常坐在出山去的那条路口，用一双迎风的泪眼向着她一生不曾去过的远方遥望……

用她那颗衰老的心，为两个流落异乡的女儿祝福。

不知道，在那遥远的地方，是不是同样也有两颗年轻悲苦的心朝向家乡……

第四章

男人为什么买女人

荒唐的问题一个接着一个：

什么样的男人买女人？

正常情况下得不到女人的情爱；或者抛开情爱不谈，正常的情况下得不到一个女人来满足性的需求、传宗接代的男人才买女人。

瞎子，

瘸子，

傻子，

残废，

懒汉，

无赖，

恶棍……

再就是极端贫困地方的男人。

贫穷的野蛮

这一片山区，曾经是老革命根据地，战争年代为中国

人民的解放事业奉献出了无数优秀的儿女。

然而今天，在大部分农民生活得到改善，有些人已经相当富足的时候，它却仿佛被生活彻底地抛弃了。

这是一个不大的村子，一共不到三十户人家，却有四十六个老少光棍。

多少年来，眼见得村里一个个姑娘往外嫁，留不下一个；男人却娶不进来媳妇，七八年来村子里只有一个男人结了婚，那媳妇还是大路上捡的逃荒女。一家人二三个光棍没一个女人，这是很平常的事情。

是这里的男人孬吗？

不，是穷。实在是太穷了，穷得留不下女人。

这二十几户人家，没有一户住上砖瓦屋的，大部分还住在抗战时期甚至更早一些年代的草屋里。随便走进一家，总看见黑乎乎的屋顶漏着几个洞，从洞中射进些光亮来，山墙歪歪斜斜，勉强支撑着不倒下来。

每年夏天，一场暴雨过后就有一二户人家塌了山墙。

村子里没有电，也没有水。

人和庄稼靠老天的雨雪活着。

挖几个大坑，夏天蓄雨，冬天存雪，不遮不盖，草叶尘土，人粪马尿，这就是人喝的水了。干旱的时候，连这样的水也喝不上，要走十八里崎岖山路去弄水喝。

一年到头，人们很少洗脸洗衣服，小男孩小女孩们头发里虱子滚成了蛋，手脚都糊着一层黑痂。

吃的当然也苦。青黄不接的时候，没有一家不是靠地

瓜叶子度日的。

从来没看过电影，从来没读过报纸。

物质极端贫乏，精神极端贫乏，然而，体力劳动却铸造了结实的身体。人类最基本最原始的欲望是正常的，人类最起码的生活理想是正常的。天一黑，可怜光棍汉们无事可干，早早地进了被窝。

长夜漫漫，他们是多么渴望能有一个女人，一个属于自己、热呼呼的、活生生的女人啊。

日复一日，小光棍熬成了老光棍，女人却依然只出现在梦中。

想女人想得要疯要痴的男人们，只好聚在一起说说淫秽的故事过过嘴瘾。

这几年，村子里嫁出去的女人、外出谋生的男人们回来，总会带来一些个新鲜的消息。外面的世界渐渐在村民中有了一个真真假假、若隐若现的轮廓。他们一面啧啧感叹着别人的幸福，一面诅咒着自己的命运。回来的人们还带来了一个令人振奋的消息：

只要有钱，就可以买回一个女人来。

买一个女人！

光棍们愁苦的心立刻被希望的欢乐填满了。

“咱上山外挣钱去呀。”

一个叫石头的男人说。他是村子里唯一的当过兵的男人。

“去，去呀！”

“石头，你领头，俺们都跟你去。”

三十六岁的石头成了光棍汉们的救星，六个敢想敢干的男人随着他踏上了异乡的路。

离乡背井、颠沛流离，没见过世面、没念过书的汉子们，只能干那些不用脑子只要气力的活，挣最低的工钱，还常常遭人耻笑耍弄。整整一年的时间，舍不得吃舍不得喝，一个小钱一个小钱地积攒着，终于好歹有了买一个女人的钱，他们带着满身的疲惫，满怀希冀地奔向了离家乡不远、拐卖妇女最盛的徐州。

挑选、商量、犹豫……

讨价还价，交钱交货……

半个月以后，七个男人挟持着三个女人回到了久别的故乡。

为什么只有三个女人？

原来，石头和另外一个年轻人挣的钱不够买他们看中的女人，又不情愿对付着买一个，准备回家看看马上再出去干一年，买个可心的媳妇。

还有一对是亲兄弟，商量好了哥俩合着用一个女人，多下的钱再买一头牛。

那一个没买成女人的最惨，让人贩子把一年的血汗钱给骗了个精光，一气之下喝了农药，要不是身体结实救得及时，恐怕早已做了异乡的鬼了。

全村的人都来看新买来的三个女人。

兄弟俩合买的女人最年轻，看上去还是个孩子，一双

大大的眼睛却没有一点光泽，神情呆呆的。兄弟俩得意地告诉来看热闹的乡亲，这女娃是卖价最高的。据人贩子说，她叫翠玉——多响亮的名字，只有十九岁，黄花闺女啊。

“要买就不能买孬的，一个黄花闺女也不冤枉俺兄弟受这多年的罪了。”兄弟里的老大喜滋滋地说。

“哥，咱走。”老二平日里少言寡语，这时看不上别人用淫亵的目光盯着自己的女人，一弯腰，把那姑娘挟起就走。

“瞧他猴急的，咱看一眼又少不了一块肉。小心着点呵，别把一颗小嫩瓜×死了啊。”不知道谁嚷了一句，人们“哄”地笑了。

“叔叔大爷，求求你们放了我，我家里有孩子呀！”放肆的笑声中，一个女人扑通跪倒在地下，只说了一句，就忍不住掩面痛哭起来。

笑声忽地停止了。

见此情形，另一个女人也跟着跪了下来。

两个女人边哭，边诉说被人从遥远的贵州、云南骗卖的悲惨经历，诉说对家中亲人的思念，恳求放她们回家去。

尽管，村里的人们为这两个女人的不幸流下了同情的眼泪，但是他们却坚决不同意让她们回去——

难道钱能白花了吗？

难道到手的女人能放了再去当光棍吗？

不管你过去怎样，俺们花了钱就是俺们的了，就得跟俺睡，就得给俺生娃娃。

还有比这更简单更自然的道理吗？

就连那两个女人，除了哀求人们做做好事以外，也说不出半句比这更有理的话来。

于是，村民们有的唱红脸，有的唱白脸安排着两个可怜的女人，甚至也不避讳一下，就当着她们的面商量，用什么法子看守保险，能防止她们跑了；用什么法子能制住她们，安心在这里过下去……

就在这一天的半夜，村子里的人们在睡梦中被一声声惨厉的号叫声惊醒了——

人们凝神听去，那声音在静静的夜空中显得那样悠长而绝望，像是在痛苦地宣告灾难的降临，宣告人类的末日就要到了。

那是一个女人在叫。

人们听出来了，声音来自两兄弟那间破败的茅屋。

人们迅速无声地起床穿衣、迅速无声地走出家门，聚集在两兄弟家的门外。

惨叫声时断时续，间或夹杂着男人沉重的喘息和十分可疑的种种声响。

“大福、二福，你们这是干啥？”村里的一个长辈叫着两兄弟的名字喊。

惨叫声一下子闷了，想必是用什么捂住了那女人的嘴。

屋里静静的，屋外也静静的，人们仿佛是在等待着什么。

在这一片瘆人的静默中，“吱——”的一声门开了。一迈出门槛，大福就蹲在墙根极为窝囊地呜呜地哭了：“俺们遭黑心的人贩子骗了。她哪是什么黄花闺女，六七个人贩子把她玩够了才卖给了俺的。”

人们为两兄弟吃了亏叹息、不平，咒骂人贩子骗老实人的血汗钱不得好死，然后才小心地劝说：“那女人也可怜，手底下放轻些，孬好也是个女人，还能生娃娃。”

话音未落，屋里嗵的一响，接着那女人又是一声痛叫。

二福子像一头生驴似地窜了出来，对着众人声嘶力竭地喊着：“我的女人，她是我的！我想怎么着她就怎么她，你们都滚！”

说罢，又冲进屋去，一声声惨叫中，人间变成了地狱，人类变成了野兽，美好的性爱变成了凶恶的虐待。

愚蠢无知的男人啊，是什么把你们变成了野兽？

你们用自己的血汗钱买一个女人到底为了什么？

难道就是为了把你们几十年来所忍受的贫困、凄凉，把对生活全部的怨恨用残忍的暴力宣泄在比你们更为可怜的女人身上？

性比爱合算，买比娶贱

在那些并不偏远也不很穷困的地方，男人买女人也还

是为了一个“钱”字。

既然女人是有价可标的，即便不是被拐卖，仍然是值钱的。

不同的只是这笔钱有一个动听的名字——彩礼，并且得到这笔卖身钱的不是人贩子而是被卖者的父母。可是，在这个动听的名称后面，埋葬了多少爱情的尸体，演出了多少青春的悲剧。

夜晚，一个名叫陈河的男人，把那个不知名的四川女人按倒在自己的炕上，剥光了衣裳，在她身上疯狂尽情地宣泄之后，背转身去，痛心地哭了……

他哭自己的丑恶、卑劣，哭这个把他由人变为兽的世界，哭他那永远埋葬了的真诚、纯洁和爱……

在哭泣的悲伤中陈河渐渐地睡着了。

土炕的另一头，一直紧紧地蜷缩在被子里的女人的身躯动了一下，又动了一下，一张惊惧的面孔小心地探了出来。看看那头的男人没有动静，似乎睡得很沉，她胆子大了一点，将被子掀开，钻了出来。她向地上弯下腰，拾起自己的衣服。那是刚才疯了一样的男人粗暴地撕开剥掉、甩在地上的。衣服有几处已经破了，勉强还能遮遮羞。女人仔细地把衣服穿好，轻轻地向睡着的男人爬过去。

借着淡淡的月光，她细心地审视着那张睡梦中的脸，一颗眼泪涌出眼眶，滴落在冰凉的炕席上……

算上这一次，这个名叫瑞云的女人已经被人出卖过两回了。

她还只有二十岁，是四川资中县人。半年前，她因为不满意家里给定下的婚事，悄然出走，在开往省城的火车上遇到了一男一女两个热心人。

“姑娘，你怎么什么也不吃，是不是有心事呀？”女的拿出许多花生瓜子叫瑞云吃，见她低着头不肯吃，就很关心地问。

“一个人出门难处多。你家里放心你一个女娃娃在外面跑？”那男人说。

入情入理、充满善意的关切使伤心的瑞云感受到了一种她正迫切需要的温暖。父母逼婚的伤害、被迫离家出走的幽怨、对未来的茫然恐惧，此时此刻，化作了委屈的泪水，奔涌而出，对两个陌生人，瑞云敞开了心扉，诉说了内心的痛苦……

“莫哭，莫哭，妹子你放心，大姐我给你想办法。”女人一边抹着同情的眼泪，一边信誓旦旦地说。

“我们两个是夫妻，到这里走亲戚，顺便捎点值钱的药材卖。现在，药材都买齐了，准备回去。你要是信得过我们呢，这一趟买卖就算你一份，也用不着你做什么，只当是随我们出去玩一趟，挣下钱带上回家，你爹娘一高兴，兴许那婚事也就随你去了。你若是信不过呢，也别一个女娃娃在外面跑，赶快回家吧，碰上坏人可不是好耍的。”

那男人，皱着眉，吸着烟，想了好一会，才掏心窝地说了这一番话。

“大哥、大嫂，我跟你们！我什么都能干，我……”瑞云感激涕零地说，若不是在火车上，她一定会给这两个从天而降的大恩人跪下，恭恭敬敬地磕头的。

一路上，下火车、上汽车，瑞云沉醉在挣下大钱，回到家里，父母眉开眼笑地夸奖她，一口应允退掉那门亲事的美好幻想中，竟丝毫不存防范之心，这个涉世未深的农家女，怎知人心险恶，她已大祸临头。

那一日，来到一个“买药”的庄户人家，“大哥大嫂”笑呵呵地对她说，要去邻村找一个熟人，让她在这一家等一会儿，晚上再来接她。

“这些天，你也够累了，好好睡一觉，别到处跑，看把你跑丢了。”“大嫂”拉着瑞云的手亲切地叮嘱。

“哎。”瑞云答应着，心里暖烘烘的。

一觉醒来，天果真已经黑了，“大哥大嫂”没有回来。

不一会，那家的老太太端来一碗鸡蛋面条叫瑞云吃，她没多想就吃了。饭后，老太太一直陪着她说话，她没有表，也不知过了多久，仍然不见“大哥大嫂”的面，老太太下炕从柜子里拿出一身红衣裳要瑞云穿上，她这才感到不对头，不肯穿那红衣裳，一个劲地要老太太带她去找“大哥大嫂”。

“哼，你可真惦记你那大哥大嫂啊，”老太太冷笑着说，“实话告诉你吧，他们这会儿早就走得远远的了，他们把你卖给我家做媳妇了。”

“骗人，你骗人！”瑞云喊着。

她多么希望老太太真的是在骗她甚至是和她开了一个残忍的玩笑，然而，本能告诉她，这是真的。她被“大哥大嫂”卖了！一转身，她拼命地朝门外跑去。

“嘿嘿。”才跑了两步，一个黑塔似的身体把瑞云拦住了。

那是个三十多岁的汉子，张着两只蒲扇一样的大手来捉瑞云，眼睛里欲火中烧。瑞云被他逼进了墙角，腿一软，跌坐在地上。

那黑汉子不怀好意地“嘿嘿”笑着。

“告诉你，咱丑话说在头里，和我儿子好好过日子，有你吃有你穿，把你当我的亲闺女；你要是使性子，国有国法，家有家规，可别怨我心狠。别忘了，你是我花了二千块钱买来的。”老太太甩下几句硬邦邦的话，走了。到了门外，“咔嗒”一声，把门反锁上了。

“啊——！”

锁门的声音唤醒了瑞云吓呆了的意识，她像被人用刀子割了一般，死命地尖叫起来。

“啪”，一个耳光，打断了瑞云的尖叫，她还没回过神来，已经像一只破麻袋一样，被狠狠地扔到了炕上，一个沉重的身躯砸在了身上，那两只蒲扇一样大的粗手，一边撕着衣服一边毫不怜惜地蹂躏着那娇嫩的身躯。

瑞云是个烈性女子，此时遇到强暴便本能地拼死抵抗。她用力一咬，一股血腥的液体流进了嘴里。

“嗷——”那男人号叫着滚下炕，逃了出去。

嘴里的污血还没有吐干净，在老太太的带领下，四五个汉子冲了进来，瑞云看看不好心一横，一头朝墙上撞去……

她是以死抗争，然而，此时生死已经由不得她了。

老太太一声吆喝，七八只男人的手就把她紧紧地按住了。

……扭动挣扎的恍惚中，她的手脚被攥得死死的，一连串的耳光打得她眼冒金星，衣服被扒光了，一双双男人的大手在她身上任意地乱拧乱掐，身上疼得钻心，她刚要喊叫，嘴里就被塞满了撕碎的破衣服。终于，两双罪恶的手将她狠狠地拉开，在碎裂般的疼痛中，瑞云身子一挺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不知过了多久，瑞云醒来，她发现自己的脚竟然被一根铁链拴住了，动一动，浑身都疼，她的眼泪哗哗地流着。

整整四个多月，她就这样一直被铁链锁着，每天晚上，她的那个所谓"丈夫"都要想尽办法折磨她，在她身上发泄兽性，而瑞云也一直不肯屈服，稍有机会就又踢又咬，尽管事后要受到加倍的折磨。

一直到了最后几天，瑞云才有些动摇了，活下去的愿望毕竟是强烈的，邻居女人们的劝说是很现实的："事到如今，也许我该认命了。先在他家对付着过，真对我好就罢，要不就找机会逃出去。"

瑞云一次次地盘算着，可是，一想起他们母子二人那

样凶狠残暴地毁了她，就克制不住满腔的仇恨，一天天地僵持着不愿屈服。

然而，瑞云并不知道，四个多月的反抗，这一家人也早就厌烦了，不想要她了，正策划着把她转卖给他人——

她被转卖给了陈河。

瑞云悄悄地望着沉睡中的陈河。

这个男人年轻，相貌端正，虽然没有对瑞云讲过一句话，态度倒还和善，让她感到了极大的安慰。他动作鲁莽却不粗暴，遭受了整整四个月非人折磨的瑞云预感到自己有可能因祸得福，这第二个买她的男人要好得多。刚才，他躲在被窝里哭，瑞云也听见了。这会儿，他的眼角上还挂着一滴眼泪呢。

难道他也有什么伤心的事？

想到这里，瑞云又喜又悲，一串串的眼泪往下落。

陈河在哭泣中睡去，此时，又在瑞云的哭泣声中醒来，他睁开眼睛，看见那个已经属于自己却还不知道名字的女人正哭得伤心。憔悴的脸上，满是泪痕；瘦弱的肩膀不停地颤抖，不知是可怜她还是可怜自己，陈河只觉得阵阵酸楚，长叹一声，闭上了眼睛……

“爱情就是一个漂亮的娼妓，谁出得起大价钱就属于谁。与其买这样的爱情，还不如买性更真实。”第二天，陈河在日记中写下了这段话。

然而，仅仅半年以前，他的每一篇日记还在歌颂着爱情的伟大、坚贞、不朽。

是彩礼毁了他。

陈河是村子里数得上的青年。从小寡言少语，却很内秀，干什么像什么。只是家中人丁单薄，日子一直过得穷。

上中学的时候，他和一个女同学好上了，这一好就是山盟海誓的六年。六年里，陈河一次次去求亲，一次次被拒绝，要不是那个姑娘坚决，寻死觅活地和家里闹，这一对有情人恐怕早就棒打鸳鸯各东西了。

眼见自己的闺女一年年地耽误下来，姑娘的爹娘又恨又气，只好同意了这门穷亲事，却又拿出了杀手锏：二个月之内，没有五千块的彩礼别想把人带走。

五千块钱，陈河家就是卖了三间破草屋也拿不出，这不是急死人吗。

陈河的爹娘怨恨自己无能，对不起儿子，一天到晚唉声叹气，背着儿子要去借高利贷。陈河是个孝顺孩子，见父母为自己的婚事为难成那样，就装出一副不在乎的样子说："你们也别瞎想了，就算他家的女儿金贵，咱不要就是了。花上个千儿八百的，买个媳妇，还不是照样给你们生孙子。"

这本来只是陈河宽慰父母的一句话，他的心里其实是又急又怒，也托了朋友们想办法，谁知道，这话怎么就传到姑娘的耳朵里了。

姑娘伤心了！

六年来，为了陈河，她不知忍受了多少痛苦，多少次

想一死了之，终于坚持到了今天，至少父母表面上已经同意他们的婚姻。可是，陈河在五千块钱面前就打算将她、将他们心血凝聚的情感弃之不顾了。

六年的磨难之后，姑娘的身心早已伤痕累累，疲惫不堪，哪里还经受得起这种打击，竟然不愿意去问问清楚就做下了绝事。她没哭、没闹、没去寻死，咬破了手指，用鲜血给陈河写了一封恩断义绝的血书，悲愤之情，嬉笑怒骂溢于言表：

世人只重钱，我又何须洁？
陈河穷小子，正配买妇来。
我是凤凰鸟，'高枝'随意攀。
六年付流水，从此两相绝。

陈河和姑娘的家其实只隔着一道山梁，落后的通讯交通，这封信整整走了九天才翻过了这道山梁。

看罢信，陈河叫了一声姑娘的名字，就"扑通"栽倒在地，不省人事了……

第二天，陈河起了一个绝早。等他心急如焚地赶到姑娘家时，门上的大红喜字已经被山风吹落了一角……

两天以前，一辆披红挂绿的小汽车把姑娘送进了县城，送进了一个才死了老婆的暴发户的四层小楼里。

一个星期以后，陈河买了瑞云。

一对忠实于爱情的年轻人，彼此怀着怨恨，用自轻自

贱毁灭了一切。

陈河的日子，不好不坏，不咸不淡地过着。

大约两年以后，“大哥大嫂”因拐卖妇女被捕，审讯中供认了拐卖妇女七人的罪行，其中也包括瑞云。

等瑞云四川的家人辗转找到陈河家的时候，这对同床异梦却也相安无事的夫妻已经有了一个可爱的女儿。瑞云光知道丈夫给女儿起了一个好听的名字——如月，却不知道丈夫曾经有一个用情极深的情人，她的名字恰恰叫“小月”。

卖给陈河，瑞云没什么不满意的。他们一家子都拿自己当人看，从来不随便打骂；日子不富裕，温饱是够了；又有了孩子，一个女人还指望什么呢？所以，家里来人要领她回去，说这是政府的“解救”时，瑞云不想走。

“回去再嫁人，没准还赶不上这里好呢。”她心里打定了主意，盼着丈夫能说一句不叫走的话，一个劲地用眼神求他。

可是，陈河不说，只是默默地给瑞云收拾行装。

告别的时候到了，瑞云已经哭成了泪人，给陈家所有的人一一磕了头，心里头还是巴望着留下来。

公公婆婆沉着脸，一言不发。

陈河，这个和自己一条炕上滚了两年的男人，脸上不喜也不忧，像是石雕木刻的。

带着极度的失望，瑞云跟随着来“解救”她的人走了，一步三回头……

她不知道，陈河那热呼呼的胸膛里，装的是一颗死了很久很久的心，她也不知道，这次正义的解救带给她的将是福还是祸，她多么想扑到丈夫的怀里，大声地宣布：我不走！可是，她没有这个勇气，更没有这个胆量，她从来没有掌握过自己的命运，无论她是以死抗争，还是诚心诚意地要平安度日，都没能摆脱受人支配的命运。现在，即使回到山清水秀的故乡，她也还是得听从父母的支配。

瑞云还清楚地记得，当初，自己是逃婚出来的，为了躲避不情愿的婚姻才离家出走，受尽磨难转了一圈，身心破碎又回到原地……

前面，等待着她的是什么呢？

瑞云悄悄地望了望紧紧攥着自己手腕的父亲，那张威严的脸上布满了阴云。瑞云的心中一阵慌乱，一个踉跄，几乎绊倒在路旁……

儿子——生命的第一意义

生为一个女人，什么是最大的、最不可饶恕、最难以得到谅解与同情的“罪恶”？

在我们中国，似乎就是没有生儿子。不能给自己丈夫的家族生一个可以继承香火继续家谱的儿子。

在西方，这或许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民族心理。

科学早已经证明：夫妻生育男女恰恰取决于男人。

但是，在我们中国这片广阔贫瘠的土地上，生不生儿

子至今仍然是衡量一个女人的价值、好坏，决定一个女人能否受到尊敬、爱护，得到一个人应有的家庭乃至社会地位的一个十分重要的因素。

不生儿子的女人有罪。

男人们这样认为。

女人们也这样认为。

老崔头这一辈子最最扬眉吐气的一件事，就是一口气得了五个大儿子。

为此，他常常“啪啪”地拍打着老婆的胖屁股，高兴地说：“娃他妈，有你的！”

村子里没生儿子的婆娘们在挨男人的揍时，听到的咒骂几乎是一模一样的：“吃屎无用的东西，顶不上老崔家的一根手指头。”

老崔的老婆也很知道自己的荣耀，有事没事总喜欢屁股后面拉扯着五个小秃子四处转悠，招来羡慕的眼光和啧啧赞叹。

一转脸，五个儿子长成了五个高高大大的小伙子，名字起的也漂亮：

大虎

二虎

三虎

四虎

五虎

整整齐齐，五只小老虎！

若是和邻里起了什么争端纠纷，用不着老崔头开口，五只粗壮的老虎往那一站，对手有理无理都不敢吭气。

老崔头这一辈子最最丢人败兴的是儿媳妇不给他争气。

一家人已经娶了四房儿媳妇，生了九个孙女，竟然没留下一个小孙子。

本来，二儿媳妇倒是生了个男娃，可是老天不长眼，生下来的时候就已经死了。

老崔头像死了亲老子一样哭得天翻地覆。

那些被男人打顺了的女人，听见哭声，背地里撇着嘴说：“哼，他家的儿子都叫老崔婆子一个生尽了。他家不是儿子多嘛，怎么倒要断子绝孙了？”

断子绝孙！

这是中国人骂人的话里最最恶毒刻薄的一句话了。

而眼下，老崔家真的面临这一可怕的灾难——

儿子，这个曾经给他家带来过极大的骄傲与荣耀的字眼，现在却成了最最敏感、谁都害怕提起的话题。

家庭若有不和，再吵的天翻地覆，“儿子”两字一出口，儿媳妇立即低头闭嘴，不敢多说一句话。

每逢到了年节祭祖之时，老崔头都会为此伤心得捶胸顿足、老泪纵横，暗暗发誓：不得一孙，誓不为人。

可惜的是，计划生育的政策越来越严，因为超生，已经被罚去不少的钱了。

于是，只有把所有的希望、所有的赌注、所有的挣扎全都像山一样砸在了还没有结婚的五虎的身上了。

五虎已经有了未婚妻。

论起来，五虎看上的媳妇比四个嫂嫂都强。

家境好，人长得水灵，文化比只念到初中的五虎还高几年，尤其会一手漂亮的草编技术，能卖到国外，挣洋人的钱。上门说亲的踏破了门槛，她却偏偏看上了憨头憨脑的五虎，谁让她和五虎上初中的时候挨着坐呢，两个人打那时候就悄悄地对上眼了。

本来，两家人已经说好，“五一”办喜事。

阳历年以后，一直就忙着置办嫁妆。

那一日，老崔婆子去邻居家借个笸箩，不大一会儿就扎撒着双手，忙不迭地往自己家里跑，借的笸箩也忘记了拿。离家门还老远呢，嘴里一个劲地叫唤：

“他爹，他爹！五虎，五虎子！”

听见叫得急，家里人以为老太太跌倒了，赶忙迎出来一看，老太太气喘咻咻，却是一脸的喜气。

见了五虎，一把拉住，“快，快去，把你媳妇接来。”

“干、干啥？”五虎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村西二蛋家来了个看相先生，专会给大闺女看日后会生男娃娃不会。”老崔婆子急得一边往外推儿子，一边打着磕巴。

“等等，慌什么呐。三虎家的，你会说话，去二蛋家门口守着，见看相的先生一出来，就把他给请到家来，任

谁也不能半道截了去；五虎把你媳妇接来，你媳妇是个有脸的，可不敢跟她说实话，就说家里来了远道的亲戚，叫她过来瞅瞅；你们剩下的人，割肉、打酒、和面烙饼、拾掇屋子。”

到底是一家之主，老崔头好像领兵千军万马的将军，指挥若定。

老崔婆子和几个儿媳妇全都敬佩地望着他。

其实，老崔头比他们所有的人都更激动，说完话的时候，他才觉出来自己的两个膝盖一直在打抖呢。

等到满头大汗的五虎用他那辆加重的永久自行车把未婚妻繁枝从大老远接来，家里已是酒肉飘香。

繁枝一进门，就觉得不对。

一向是老公公专用的上坐，坐着一个尖耳猴腮的中年汉子，傲慢地跷着腿。公公在一旁很是恭敬地劝酒。

女人们没有一个上桌的，都在灶上忙活。

“叫叔。”见他们进来，老崔头很威严地命令。

“叔。”繁枝好生奇怪。

刚刚在路上，问过五虎来的是什么亲戚，五虎明明说是个远房的舅舅，怎么又成了叔了。寒暄了几句，繁枝转身要去灶上帮忙。

“繁枝，别忙着走，灶上人手够了。你上桌来陪你叔喝一盅。”老崔头又说。

当地有个古老的习俗，家里来了客，席上没有女人坐的地方。既然是还没有过门的儿媳妇，繁枝也从来没坐过

席，何况，今天来的是一个看起来身分很高的陌生男人。婆婆也在灶上忙活，哪里又有自己上席的道理了？

“繁枝，快呀，给你叔倒酒。”

繁枝正奇怪，公公又催上了。只好红着脸上前。

“什么莫名其妙的叔叔，看起人来，鬼鬼祟祟的，一脸的流气。”繁枝被“叔叔”瞅得不高兴起来。

这时，“叔”冲着老崔头使了个眼色。

“行了，繁枝，你去看看灶上用不用你帮忙。”老崔头赶快说。

“这一家子今天是怎么了？”繁枝一肚子不高兴地走了。

“先生，您……”

“哎呀，老兄弟，你这媳妇可是不大容易看呐。”

看相的拦住话头，欲言又止，慢慢腾腾地小口抿着酒。

老崔头在一旁急得挠心，忽然看见炕桌下面伸出相面人的手来，五指张开，还一正一反翻了两翻。

老崔头这才恍然大悟，心里头开了窍，直骂自己糊涂，赶快从褥子底下摸出一张五元的钞票来。

看相的摇摇头，不接。

老崔头楞了楞又想了想，狠狠心，又从铺下面拿出几张十元的钱来，凑成五十塞进看相的手里。

看相的点点头，掖起钱，故作神秘地招招手，老崔头赶快把耳朵凑了过去。

"你这个儿媳妇的命是'花开到底'，生五个五个是闺女，生十个十个是丫头，一辈子命中无子啊。"

相面的先生是咬着耳朵轻轻说的，却像霹雳一般震得老崔头肝胆欲裂。他好久好久回不过神来，死人一样动也不动，终于，喉咙里"咕"地一声，一行老泪夺眶而出。

"老兄弟，你先别急呀。兴许还有法子。"看相的拍拍老崔头的肩膀说。

老崔头一听这话，一转身就给看相的跪下了："您要是能有法子免了我家断后之灾，你就是我的再生父母，大恩大德，永世不忘。"

"哼，"看相的冷笑一声，又伸出了五个手指头。等这五十块钱又进了腰包，他这才鬼鬼祟祟地说："这个媳妇你是万万不能要的，至于能生儿子的媳妇嘛，包在我身上……"

后面的话越说声音越小了，只见老崔头听着听着，刚才还像挨了打似的苦瓜脸上竟然露出了笑容。

"你要是愿意呢，我豁上几天功夫，带你上徐州走一趟，包你带着人回来。嘿，比娶一个媳妇还省钱呢。"

看相的唾沫四溅地说。

晚上，一家人坐在一处，听老崔头宣布了一个重大的决定：和繁枝家退婚，上徐州给老五买一个能生儿子的媳妇来。

一家人都热烈地赞同。

几个嫂嫂尤其热心。她们都巴望未来的妯娌生下个儿

子来，那样，她们的罪也就轻了，日子也就好过些了。

为了心安，一家人想出了种种理由，来劝说一直不吭气的五虎。

五虎的心里是不愿意的。

他和繁枝一直很好，突然退婚，他的心里过意不去。

再说，谁知道家里会给他买个什么样的女人呢？

三嫂子心眼活络，猜出他的心事，对着眼看怒火上升，就要骂人的公公甜甜地一笑，说："爹，您别生气呀，这事情也怨不得老五犯难。要我说，退婚是一定的，但咱家在钱财上得吃点亏。一来，让女家明白，咱家不是没情义的人家，实在是不得已啊；二来，女家的面子上也好看些。这事，不能让老五去办，他不好开口，我和三虎两人去就行。让老五跟爹一起去徐州，买一个他中意的来，也不至于委屈了他。爹，您老看这样行不行？"

三媳妇的一番话，说得一家人都没了脾气。

第二天一大早，看相先生、老崔头、五虎三人就奔了徐州。

徐州铜山县的一个村庄里，十几个半裸体的女人正在被公开"展销"。

这些被骗来或者被劫持来的女人被迫脱掉了所有的外衣，只穿着裤衩、背心，胸前挂着800——3000不等的标价。

围观者熙熙攘攘，孩子们大睁着吃惊的眼睛，一些男人们兴奋地说着各种下流话，肆无忌惮的目光淫亵地扫射

着女人，而那些同样身为女人的人们，大部分在交头接耳、窃窃私语……

这个村子里的党支部书记、县人大代表娄志贵也在人群中。

到底是党支部书记，比起一般老百姓觉悟高，他没有参加到男人的行列里去，而是蹲在地上和人贩子拉呱：

“这一趟弄不少啊？”

“嗨，凑合着吧。”

老崔头他们赶到的时候，买卖正进行得热闹呢。

几个动心想买的男人，正用他们粗糙的大手挑拣“货物”——尽情地在一个个女人的身上又抓又捏。

五虎傻了。

他和繁枝恋爱几年了，却还没有见过几乎不穿衣服的女人。他的嘴张得大大的，两颗眼珠子瞪圆了。

“五虎，你看看有中意的没有？”老崔头问。

五虎没有答腔，他走上前去，也学着那些男人的样子，在一个个女人的身上摸来摸去。最后，他用手抓住一个女人的胳膊宣布说：“我就要她了。”

“等一等，”老崔头喊，“我们得要一个黄花闺女，还得会生儿子。要不，谁疯了，大老远地跑到这儿来买媳妇。”

听了这话，看相的先生出来了。他先冲着人贩子笑了笑，亲热地打了一个招呼，然后低声说了几句。看起来他们是认识的。

人贩子点点头，一挥手，领五虎他们三人进了屋。

接着，五虎相中的女人也被带了进来。

“在外边不方便，我们这儿有专门干这个的，是个医生。是不是处女，能不能生儿子一检查就知道，百分之百的准确。不知道你们愿不愿意。”人贩子说。

五虎起初还有些犹豫，到底禁不住老崔头和看相先生一左一右地夹攻，点头同意了。

“你们要不要有人跟着看看？”人贩子又问。

“五虎，你去。”老崔头生怕吃亏。

五虎跟着又进了里间屋子，那屋子很神秘地拉着窗帘。

老崔头一看，里面果然坐着一个穿白大褂的，另外，还有两个大汉。

人贩子一声令下，两个大汉熟练地揪住那女人的双臂，脸朝下按倒在炕沿上，白大褂也不管那女人挣扎着，一下子扯开她的衣服。

“好了。原装货，生儿子更没问题。”白大褂拍拍手说。

“怎么样，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吧？”外屋，人贩子笑着朝老崔头伸出了手。

领着穿好衣服的女人往外走的时候，人贩子高声喊到：成交——！

院子里围着的人群立刻像疯了一样起哄叫嚷。

这二三百个看热闹的人真是从头看到尾乐到尾。

然而，这几百个男女老少谁家没有二三个女人，哪个

没有妻子，女儿或者姐妹？竟然就没有一个意识到这是一种什么样的野蛮事情，没有一个人意识到自己已经不能再算是人类。

他们不仅侮辱了这些可怜的女人，

更侮辱了自己、侮辱了整个人类！

没有一个党员、一个干部斥责一声，维护人的尊严、法律的尊严。

甚至也没有一个热血青年，一个善良的姑娘挺身而出，用一件衣裳去遮住人间的耻辱、人间的罪恶、人间的丑陋……

人的良知、人的人性、人的爱……

你们统统昏死过去了吗？

千百年来，人们不停地歌颂你们、赞美你们，不停地向后人宣扬你们的存在，要求一代一代地信奉你们，把你们一代一代地继承下去。

然而，你们在哪里？

难道正躲藏在暗中冷笑吗？

或者，你们正在冬眠？

也许，你们原本就是一副美丽而薄弱的伪装，随时随地都有可能消失、撕毁、破碎……

第五章

炼狱之火

“娶来的媳妇买来的马，任我骑来任我打。”

“一天不打，上房揭瓦。”

这种民间的顺口溜，曾经是旧中国妇女卑微、凄惨的家庭地位、社会地位的真实写照。

时值今日，千千万万的妇女仍然没有能够逃脱这一类顺口溜的笼罩。

一个“打”字，浸透了中国妇女多少血泪、多少苦难……

那么，买来的媳妇又该如何呢？

男人的拳头

一九八七年七月中旬，江苏丰县。

夜雨滂沱。

一条小道上，一个女人浑身透湿、披头散发地奔了过

来。

一路上，跌跌撞撞、丧魂落魄，不时回头，向那来路上张望。当她再一次回头张望的时候，脚下一滑，掉进了灌满了雨水的路沟。

冰冷的沟水一直没到她的胸部。她伸出手，想去扒住沟沿，可是够不着。她只好用脊背紧紧靠着沟壁，坚持着不让自己倒下。

不知道过了多久，又累又饿，她实在坚持不住了……

正在这时，大雨中传来了拖拉机的发动机“砰砰”的声音。

“救命！救命！”

那女人用尽最后一点力气，拼命地呼喊着。

有力的脚步声，在雨水泥泞中，“啪啪”地近了。

那女人竭力不使自己昏倒，将全部的意志力、全部的希望凝聚在那双渴求的眼睛上，眼睛睁得大大的，大大的。

几个高大的黑影终于出现了。

几只大手终于伸过来了。

垂死的女人终于得救了。

在彻底失去意识之前一瞬间，从她一直哆嗦的嘴里，发出了耳语一般微弱的声音：“……恩人哪。”

为什么这么颠簸？

为什么这么吵闹？

我这是在哪里？

怎么这么亮啊？

对了，我跑了，下雨的时候跑的，我掉进了大沟，我差一点死了，有人救了我，坐拖拉机来的人，我这是在拖拉机上啊。

天已经亮了，雨已经停了，出太阳了。

那女人终于完全清醒了，她慢慢地睁开眼睛。

灿烂的阳光下，一张熟悉的男人面孔，正冲着她狞笑。她浑身一颤，本能地猛然坐起，这才发现，自己的手脚被捆绑得死死的，动弹不得。

“哈哈，哈哈，婊子养的，看看老子是谁？想跑？老子花了3000块钱买了你，能让你那么便宜地跑了？”那男人咬牙切齿地说着，抬起大脚，照着女人的胸部一脚踏去。

女人连哼都没哼一声就再一次昏死过去了。

男人并不因为女人已经昏死过去就停止了他的踢打和咒骂，他的脚一下一下踏在女人软绵绵的身体上，好像是在踏一堆没有生命的棉花。

一九八六年底，山东茌平县。

一个庄户人家的柴屋。

这是一个四处透风的破草棚，从屋顶的窟窿里能看到严冬那灰白的天空。

一股股的寒风像利剑一样，从无所不在的风眼里钻进钻出。除了一堆柴草，屋子里再也没有什么东西了。

干硬的柴草上，躺卧着一个女人和一个女婴。

那个女婴的身上盖着一件母亲的破棉袄，不哭也不动。

她病了，正发着高烧。

她的母亲却只穿了一件缀满了补丁的旧绒衣，冷得瑟瑟发抖，手上和脚上长满了冻疮、又紫又红，好几块已经溃烂了。头发上沾得尽是草屑，大概有很久没有梳洗过了，一缕一缕地结成了疙瘩。肮脏的面孔黄瘦得像是一片干枯的树叶，额角上一道伤口凝结着黑紫色的血痂。

柴屋的门被一把沉重的大锁锁得铁紧。

凛冽的寒风，肆虐地横扫着两个半死的生命。

女婴的身体抽搐着，发出了微弱的啼哭。

母亲支撑着坐了起来，伸出骨瘦如柴的胳膊，将孩子抱在怀里，掀开衣襟，露出干瘪的乳房，将乳头塞进孩子青紫的小嘴中。

没有乳汁。

孩子的嘴无力地叭哒着，叭哒着，终于失望地咧了咧，乳头就掉了出来。孩子立刻本能地想哭，可又哭不出声。她已经没有力气哭了。

母亲惊恐地看着怀里的女儿，她意识到，女儿正在迅速地衰弱下去，也许很快就会死的。极度的悲愤给了她莫大的勇气和力量，她三下两下扑到门边，拾起半块砖头，用力砸门。

“咔嗒”，门上的锁开了。

一个老太婆冷冷地站在门外，眼睛里燃烧着仇恨的火焰。

“求求你们，给孩子一条生路吧，求求你们……”

女人跪倒在地，把孩子举在手中，苦苦地恳求。

“哼。”老太婆鄙夷地瞟了孩子一眼，厌恶地把头扭向一边。

“你们不能这样，不能！”女人痛苦地呼叫着，一边往屋外爬去。

“国军！国军！”老太婆尖着嗓子叫着儿子的名字。

“他妈的，贱娘们，找死。”一个瘦小的男人骂骂咧咧地从屋里窜了出来，一弯腰，顺手抄起一个笤帚，照那女人抡了过去。

女人头一偏，笤帚打在了肩膀上，忍不住叫了一声。看看那男人的笤帚又抡了起来，她立即背转身去，把孩子护在怀里，向那柴屋里逃了回去。笤帚在身后追打，雨点般落在她的脊背上，伴随着恶毒的咒骂：

“不要脸的贱货，老子买你是干什么的？不给老子生儿子？不要脸的贱货！两个都快点给我死了吧！”

“咔嗒”，门又从外面锁住了。

那女人蜷缩在草堆上，流着伤心的泪。她把女儿紧紧地搂在怀里，一会也不肯放松，好像一放松，女儿就会被死神夺走。

天黑了。有人从门下边塞进一只破碗，碗里放了两个窝头，另外还有一罐头盒凉水。

女人没有动，似乎根本就不知道有人送来了吃的东西。她全心全意地守着自己的女儿。可怜的女儿，出生才只有几十天，什么也不知道，还没有说过一句话，没有做过一

件事，更没有妨碍了谁，伤害了谁。

为什么，为什么就不能容她活下去？

母亲的心碎了。

母亲的眼泪流尽了。

晚上，孩子开始抽风，可她连抽都抽不动，四肢间歇地颤动。

下半夜，她死了。

一直到死，她都没有再哭一声。

那女人竟然也不哭。

没有眼泪，也不出声，就那样直挺挺地坐在那里，搂抱着冰冷、僵硬的小尸体，像一座雕像，一座受苦受难的母亲的雕像。

当柴屋的门再一次打开的时候，一直安安静静的女人突然发了疯，她惨厉地号叫着，不肯让人把孩子的尸体取走，像一头被伤了的野兽。

从此，这个院子就再没有安静过，不知道什么时候，疯了的女人会突然地惨叫起来，那声音使得这一家人魂不附体。

八天以后，他们向其他村子的一个傻子家要了 300 元钱，把疯女人卖了。

为此，母子二人还吵了一架。

老太婆嫌卖贱了，“买她的时候可是掏了整整 2500 元啊！”

儿子却说：“有人肯要就不错了。”

一九八八年六月，河南虞城县。

麦收时节。

菊子病了。高烧、呕吐、浑身无力。

她好几天不舒服了，但却不敢说出来。

菊子怕男人骂。买她的时候，他家借了债，就拿菊子撒气。

“谁让你们买我的？我愿意在你家么？”菊子心里敢想，嘴里可不敢说。她老老实实，忍气吞声，为的是哄骗得这一家人信了她，不再看贼似地看着她了，她才有可能瞅个空子跑出去，想办法回到遥远的家乡。

她知道，这很难很难。

她不知道自己呆的这个村子在什么地方，家乡在什么方向，离这里到底有多远。但是，从她被卖到这一家后，就暗暗地下了决心：非跑不可。

再说，她知道，要是说自己病了，不能下地干活，肯定得招来一顿揍。

那个男人别的本事不行，揍人可是一把好手。

菊子坚持着，仍然下地割麦子，结果昏倒在麦田里。

没办法，让菊子歇了二天。

只做饭，不下地。两天里，挨的骂足以装满一车了。

瘟神

讨债鬼

饭桶

臭娘们

懒驴、吃货、死狗……

菊子的眼泪往肚里咽。

一九八七年，山东。

让春梅最最害怕的夜晚又来临了。

春梅想不通，为什么要有白天黑夜之分。

她宁愿不停地干活不休息，那样不就等于没有夜晚了么？

在一个又一个的白天里，春梅执拗地巴望着，巴望自己嘎嘣一下死了，再不用为夜晚的到来担惊受怕。

可是，夜晚还是毫不容情地准时来临了。

“睡觉！”男人命令说。

一听见这个字眼，春梅浑身一激灵，汗毛直竖。

她一言不发，低眉顺眼地上了炕。

“快点！”男人不耐烦了。

春梅只好赶快铺好了被子，低头脱去外衣，迅速钻进被窝。不等她躺好，就被一只大手拽了出来：

“你他妈的是存心还是忘性大？脱！”

“求求你，放过我这一遭。我来了身上的……”春梅带着哭腔。

“啪！”一记凶狠的耳光，打得春梅两眼发黑。

“你敢？我看你是好了伤疤忘了疼啊。我给你定的三条你是不是忘了？”男人的语气里透着威胁。

"没，没忘。"

"背一遍。快背。"男人的大手一把拧住了春梅的大腿，手上暗暗一点一点加劲。

"我背，我背。"春梅疼得声音都变了：

"一、每天睡觉不准穿任何衣服，要自己脱了，等着；

二、对男人不得有任何反抗行为，绝对服从所有的要求；

三、如果犯了上面两条，必受加倍惩罚。"

"脱吧。"男人得意地说。

春梅的眼睛里涌出了眼泪，低着头，脱掉了所有的衣服。

那是多么惨不忍睹的一具身体啊！

春梅那十六岁少女的身体，应该是非常的柔软、娇嫩，就像早春欲放的迎春花，苞蕾颤颤，使人分外怜惜。

然而不是。那是一个青斑片片，伤痕累累，受尽了蹂躏的小身体。

肩头、小腹、双臂、两腿、后背……

几乎没有完好之处。尤其是乳房和小腹，齿痕、血印、淤斑、甚至还有针刺的血点……

买春梅的这个男人是一头野兽么？

他竟然有一个动听的名字——宝善。

这个三十四岁的精壮汉子，从小吃地瓜，并没有影响他长成一个五大三粗莽汉。过去因为穷，又长了一头的秃疮，

很被人家瞧不起。

二十一岁的时候，他看上了村子里的一个姑娘，上门求亲，被姑娘的父亲臭骂了一顿，说他宝善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闺女就是给摁在水里淹死也不会嫁给他。

二十八岁的时候，他又盯上了一个小寡妇。给人家犯酸，人家不理他，他不死心，半夜爬墙头，让小寡妇放狗把脚脖子咬了一口。

三十四岁上，才花了三千二百块钱，从人贩子手里买下了春梅。

多年的光棍生活，多年的性压抑，使他成为一个性虐待狂。

过去，女人们看不起他，敢于当面羞辱他，对女人，他是又想又恨又不敢想不敢恨。

如今，得感谢人贩子，让他用钱买下了一个女人。

这个女人既然是用他的钱买来的，就是他的财产，完全属于他，如同他所买的一条狗、一件衣服、一个碗，想打就打，想撕就撕，想砸就砸。

人本来就是最喜欢在别人面前证实自己的强悍、就喜欢欺负、压迫比自己更加弱小的人，就喜欢去征服和主宰他人。

尤其一个长期受世界冷落的人，一旦有了一个这样的机会，必然要发疯一样地去宣泄、去报仇、去雪耻。

这时的人是不可理喻的、凶狠残暴的，是地地道道的野兽。

何况，为了买回春梅，他花掉了所有的积蓄，借了债，几乎是倾家荡产，这笔损失，他能不拼命地从春梅的身上捞回来吗？

他把春梅买来以后，所要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百般蹂躏自己手中的女人，把他骨子里对生活、对人类、对女人的仇视，把他品性里所有的邪恶、卑劣、下流，全都砸在了春梅的身上。也许。这恰恰是因为在他的眼中，春梅是纯洁、美好、善良、光明和爱的象征。

惨了可怜的春梅。

在被人贩子拐卖之前，春梅是家里最小的一个女儿。

哥哥姐姐都大了，她是父母四十多岁的时候生下的。她上面一个哥哥，比她大了整整九岁，谁也没有想到又会生了她。因此，父母反而格外疼爱春梅。比起村里其他的姑娘，她干活也轻，穿得也整齐，也就不如别的姑娘成熟得早。

十六岁的姑娘，像个城里的女孩子，还根本不知道男人和女人的事情，却一下子落到这么一个男人的手里。

生活的突变，命运的残酷使她痛不欲生。

"跪下。"男人命令着。

"你今天竟然胆敢反抗我，是不是想找死啊？"声音里透着淫荡、邪恶。

……春梅不敢抬头，双手抱在胸前，瘦小的身子瑟瑟发抖。男人不说话的时候，能听得见她牙齿磕碰的声音。

“还不赶快讨饶!”男人喝道。

“求求您，饶……饶了我吧。我再也不敢了。我，我一定听话……”

“嘿嘿，”一阵令春梅毛骨悚然的阴笑，“看我怎么饶了你，骚货。”

男人兴奋起来，眼睛里放射出野兽吃人前的凶光。

“——啊”

随着春梅的一声哀叫，宝善猛扑过去，野蛮的凌辱开始了。

……

暴风雨终于平息了。

野兽在满足了自己的兽欲后死狗一般地睡了。

春梅却由于肉体和心灵的双重痛苦，在黑暗中大睁着绝望的眼睛。

那眼睛好像一口干枯了多年的老井。

没有眼泪，

没有生机。

她不敢挪动一下身体，那上面旧伤又添新伤。胸脯肿得像紫葡萄；细嫩的大腿隆起一道道血红的伤痕；下体疼痛钻心，还流了血。

鸡叫了。

春梅想起了在家的时候，鸡一叫，妈妈就起床了，每天都先来看看还在熟睡的春梅，为她掖一掖被角。

她想着被拐卖以后的日子，才过了两个月，度日如年

的地狱生活，自己无论如何是熬不到头了，与其多受折磨，不如早些死了还要好些。

看看那个畜生一样的男人，还在昏睡。

春梅忍着遍体伤痛，挣扎着下了炕，从针线笸箩里摸出做活的剪子。

没有眼泪

没有悲伤

没有犹豫

没有眷恋

她举起锋利的剪子，望着晨曦，像是在望着自己的希望、自己的明天，又像是在做告别的仪式，告别自己的青春、自己的亲人、自己年轻美丽的生命……

然后，她把剪子尖对准了自己的喉咙……

春梅的命运，也是大多数被拐卖的女人的命运。

她们中间绝大部分都受到不同程度的身心摧残。因为她们是买来的女人，买主所以要买她们，是为了要她们供自己享乐，为自己传宗接代，这就必然决定了她们没有地位和尊严，更没有人的权利和自由。被拐卖的妇女，人地两疏，举目无亲，为了生活，不得不忍气吞声，向恶势力低头，不得不和陌生野蛮的男人生活，任其蹂躏自己，不得不在监视、软禁、打骂、捆绑以及各种各样的虐待下苟活。

有的女人坚决不肯屈服，坚决不肯让买下自己的男人

糟蹋身体，竟然被活活吊打致死；

有的女人因为想逃跑，竟然被剁断了脚筋；

有的女人抗拒强奸，买主竟然请来十余个男人，一起将那女人轮奸；

有的女人被买主玩够了，又被转卖他人；

有的女人被捆绑监禁了整整两年，获救的时候，已经完全呆傻了。

不知道有多少被拐卖的女人不堪折磨，自杀身亡；

不知道有多少被拐卖的女人被迫害虐待致死；

更不知道有多少被拐卖的女人至今还在过着非人的生活；

不知道有多少人贩子还在像魔鬼一样窥视着女人们，从中物色新的牺牲品……

人类的良知在哪里？

庄严的法律又在哪里？

赶快点燃愤怒的火焰，赶快磨好正义的利剑，赶快整理好声讨的檄文，让我们所有人性没有完全泯灭的中国人站出来，保护好我们的女儿，保护好我们的姊妹，保护好我们的妻子，保护好我们的母亲，让她们生活得安全、幸福、温暖、快乐。

女人的血肉

春天。

正是生命复苏的季节。

春天里，生命是不应该结束的。

死亡如果在春天里发生，就显得更加残酷。

不信，让我们到一个春天的死亡的现场去看一看：

一股强烈的农药味儿在屋子里弥漫着。

锅碗瓢盆全都被打碎了，碎片撒满了地面，像是洪水刚刚退却。地面上湿漉漉的，那是因为水缸被打破了。

大衣柜、酒柜、桌子、椅子、饭橱，被斧头劈得七零八落；剪刀把衣服、被褥撕扯成一条条的。

屎尿浇在粮食堆上，搅拌得十分均匀，臭气熏天，好像是在沤粪一样。

玻璃窗户也被砸烂了，窗台上的那几盆花，花盆破碎，绿叶和鲜花像是被谁用脚揉搓了似的，凄惨地躺在两具死尸的身旁。

一女一男，赤身裸体。

女的是一位青春少妇，蓬乱的头发绝望凌乱地飘撒开来。龇牙咧嘴，耳朵、眼睛、鼻子和嘴，——七窍流血！雪白的躯体上，血迹斑斑。

男的是一个幼儿，斜躺在女人的身边，浑身青紫，布满血迹，两只小手祈求似地向前伸着，眼睛恐惧地瞪得滚圆，胯下有稍许的大便……

法医检查了现场。

从尸体上的斑痕看，已经死亡了十小时左右了。

刑警在现场进行了紧张的侦查工作。发现屋子里除了

死者的脚印外，没有任何其他人的痕迹。

在那个死去的少妇身边，找到一只贴有钾胺磷的空瓶子，还有小半碗放了糖的荷包蛋。提取瓶子里残存的液体、碗里的糖水和死者口中的唾液进行了化验，均查出了钾胺磷的成分。

显然这是自杀！

面对着如此恐怖的场面，连春天也僵硬了。

屋檐下那刚刚从南方飞回来的小燕子，停止了叽叽喳喳的叫声，胆怯地缩在窝里战战兢兢地注视着主人的悲惨的命运。

死者是3年前来到这个家里的。

婚礼，就是在哭天喊地的厮打中举行的。

新娘，就是这个已经死去了的少妇，叫陈美玉，是新郎花了3000元钱买来的。

她本是一个有夫之妇，由于不满意被父母包办的婚姻，她逃跑了，一口气跑了近百里路，爬上一列运输货物的火车，向北，一直向北轰轰隆隆地走了……

不知火车开出多远，反正天气越来越冷。

她紧紧地蜷缩成一团，蹲在车皮的角落里，肚子饿得咕噜噜直响，浑身冻得直打哆嗦。眼看就要坚持不住了，忽然有一个人爬上了这列飞驰的列车，而且恰好就跳进了她躲藏的这节车皮。

能够爬飞车的人，不用说，肯定是个男人。

那男人30来岁，身强力壮，看来是个爬车的老手。

“嘿嘿，咱俩真是有缘分啊，爬车斗爬进一个车皮里……”那男人不怀好意地笑笑，阴阳怪气地说。“看你，肯定是又饿又冷吧，也亏了我上了这节车，不然连饿带冻，你过不了今天晚上。”

“我……我……”寒冷、饥饿，如今又加了恐惧，使得陈美玉结巴了半天也没有说出话来。

“你别害怕，我不是狼也不是鬼，吃不了你，还能给你吃的呢。”说着，他解开行李卷，从里面摸出一个保温饭盒，“这里面是香喷喷的大米饭，你吃不吃？”

“……”陈美玉没敢说话，只是点了点头。

“吃！那好。但是有个条件，吃饱了，你陪我睡一觉，怎么样？全当是付给了我的饭钱。”

“不……不……”她吓得一个劲地摇头。

“不？不就算了。对不住，我可要吃了。”说着，便大口大口地吃起来。吃完了，扯开铺盖，便蒙头大睡。

火车不停地向北疾驰。

寒风凛冽。

陈美玉连骨髓都要冻僵了。

她实在无法忍受了，爬过去，轻轻地碰碰那个正在酣睡的男人，说：“我……我跟……你……”

那男人翻了个身，嘴里含糊不清地嘟囔了一句不知什么话，又打起鼾来。显然他是装的。

“我跟……”陈美玉急了眼，用力晃了晃那男人，大声喊道，“我跟你睡……”

“说话算话！”那男人一骨碌爬起来。

“算话！”

在饥饿和寒冷面前，在生命受到威胁的时候，陈美玉什么也顾不得了。

“米饭没有了，有一块烧饼，你吃不吃？”那男人问。

“吃！”陈美玉一把抢了过来，狼吞虎咽，不一会就把烧饼吃没了。

“好了，该你给我了。”那男人也是一副饥渴的样子，一把搂住了陈美玉。

就在这凛冽的寒风中，

就在这轰轰隆隆的火车上，

一个女人，为了一块烧饼，

为了一点儿温暖，

向一个陌生的男人献出了自己的肉体……

可是我们能够责备她轻浮吗？

能够责备她毫无羞耻之心吗？

能够责备她下贱吗？

当我们企图责备她的时候，我们首先应该思索一下这悲剧是怎样产生的！

火车在一个小站停了下来。

“下车吧。”那男人说。“跟我走吧，我给你找一个有吃有喝的地方。”

陈美玉几乎像失去了思维和知觉一样，跟着那个在火车上用一块烧饼便换取了她的肉体至今还不知道姓名的男

人来到了一个小村庄。

那男人挨家挨户地叫门，就像是卖走私货一样地问人家："嗨，要女人不要？上等货色。"

陈美玉痴呆呆地跟在他的身后，听着他们双方讨价还价的声音，脸上一副无动于衷的表情，似乎买卖的不是自己。

从家里逃出来的时候，她本来就没有想到去寻找、追求什么幸福。

她只是要逃避苦难。

她已经被买卖过一次了，卖主是生养她的亲生父母，而买主则是法律给她认定的那个凶狠、残暴的丈夫。

她用自己的肉体给父母亲换得了一份钱财再用来给兄弟买一个女人。

在这样的交易中她完全是付出，什么也没有得到。所以这一次，当一个陌生的男人公开出售自己的时候，她反而觉得有些心安理得了。

比起亲生父母出售自己至少没有那种由骨肉关系造成的特殊的痛苦。

何况那男人是用一块烧饼交换了自己的肉体虽然这种交换是那样的不公。

经过了和十几个人的讨价还价之后，"生意"终于做成了。

2000元钱，把陈美玉卖给了一个叫黄和平的28岁的男人。

卖主脸上带着一种发了一笔数额虽然不大但是却十分合算的小财的得意扬扬的神情，哗啦哗啦地数着钞票。

突然，陈美玉像发了疯似地猛扑过去，一把抢过来钞票，紧紧抱在怀里。

她两只眼睛瞪得滚圆，闪烁着一种野兽被抢夺了食物时的那种凶猛的光，高声喊道：

“这是我的，我的！我的！”

那男人楞怔了好半天，反应过来后一把扯住了陈美玉的头发，恶狠狠地说：“还给我，臭婊子！我一块烧饼换了你，你就是我的了，我卖你，钱就该归我。你算什么？一个东西，哪有卖了东西把钱给东西的？臭婊子，今天你要不老老实实地把钱还给我，看我不要了你的命！”

“烧饼换我？咱把话说清楚，你用烧饼换的是我的什么？”陈美玉豁出去了，不顾一切地说。

这时候，买了陈美玉的黄和平猛地一拳揍在那男人的下巴上，骂道：“你这个骗子，你说她是清水面，原来早被你涮过了。奶奶的，你把钱还给我，不然我非宰了你这个混帐王八蛋不可！”

那男人见事不妙，脚底摸油，撒腿就溜了。

陈美玉拿着钱说：“你要不要我？不要，这钱还给你，我走。如果要，我留下给你当老婆，用这些钱买一份嫁妆，全当是我从娘家带过来的。”

黄和平算了算帐，还是把她留下合算。

虽说这女人已经被人涮过了，但是这就等于一分钱不

花，白拣了个女人。算完了帐，他点点头，说："你留下吧。"

陈美玉自己卖了自己。

她心里并不觉得有什么耻辱和痛苦。

自己卖自己总比父母和人贩子卖自己好些吧。

一个女人经过了种种的羞辱、饥饿、寒冷、肉体的蹂躏和灵魂的摧残，

经过了人世间最痛苦的磨难之后，

她彻底地绝望了，

麻木了，

心中美好的一切全部死亡了，

剩下来的只是一条活着的生命……

这条仅仅是活着的女人的生命，干活成了她唯一的乐趣。种责任田，翻地、撒粪、播种、浇水、锄草、收割，她像一头牲口似地忙碌着。

冬天农闲时，她就背着弹棉花的工具走村串户地给人家弹棉絮。养了3头猪，40多只兔子，还有一群鸡鸭。一年下来，给这个家里赚了3000多元钱。邻居们都说："黄和平这小子真他妈的有福气，平白拣了个摇钱树回家。"

黄和平装做吃亏的样子说："是亏是赚，眼下还看不出呢！"

"嘿嘿，你小子是赚了便宜卖乖呀。"邻居们说。

对陈美玉，黄和平什么都满意。

唯一不满意的就是晚上。

无论你如何的温存，她始终也热不起来。

一年多了，

黄和平夜夜都像是搂着一块石头睡觉，根本享受不到男欢女爱的乐趣。

但是，女人如果永远没有热情，男人就无法忍受了。

他也变得变态了，一种性虐待的心理和生理的变态。

每天晚上都要用皮带抽打她，或者用牙齿咬她，非要见到她流血不可。

一个新的生命就在这野兽般的折磨中孕育了，诞生了。

那是一个男婴儿。

他的第一声啼哭就和母亲的痛苦融合在一起了。

陈美玉紧紧地抱着婴儿，亲吻他，用舌尖轻轻地为他舔干净身上的污浊，不准任何人碰他连丈夫也不准。

她的这种奇特的母亲的爱完全是出于一种动物的本能。

是啊，作为一个躯体和灵魂同时存在的人的陈美玉，在苦难的折磨下她早已经死去了，活着的只是一个失去了灵魂的躯体。

这样的躯体除了动物的本能之外还能有什么呢？

“啧啧，啧啧……”她拼命地把乳头往婴儿嘴里塞。

“啧啧，啧啧……”给婴儿擦干净屁股之后，总要用舌头舔一舔。

她绝不让黄和平再碰一碰自己的身子，但是地里、家

里的那些沉重的体力劳动她依然如故地干着，用不着谁来强迫自己。

“臭婊子，我可不是光雇你来干活、生孩子的！”

黄和平一靠身，陈美玉就拿剪刀对着他。

他急得团团转，趁陈美玉不注意，猛扑上去，把她摁倒在地上，草草地宣泄了一通，拍拍屁股，扬长而去……

那不懂人事的婴儿，被扔在一旁，“哇哇”地哭叫着……

“畜生，你这个畜生——”陈美玉一边咒骂，一边抱起孩子。

她抱着孩子，神情恍惚，呆呆地坐在床上。

也不知过了多久，

也不知出于什么动机，

她采取了毁灭的方式。

先毁了家里的东西，能砸的砸了，能烧的烧了，把粪便搅拌到粮食里，用毒药药死了猪和鸡、鸭，然后掐死了孩子，自己就服毒自杀了……

这就是我们在前面看到的那个惨不忍睹的场面。

在永远的牢笼里

整整两年了，菊花没有见到过太阳。她被关在一间屋子里，窗户上装了铁栏杆，玻璃全都用牛皮纸贴起来了。白天紧锁着门。当外面阳光明媚的时候，屋子里是昏暗的，

那是一种铅灰色的沉重的昏暗。如果外面阴天，那屋里更是一片昏暗。门上开了个小洞，每到吃饭的时候，就有一个颤颤巍巍的老太婆从这个洞口里，递进一碗稀饭、一盘菜和一块干粮。老太婆那张阴沉的脸，比屋子里的光线更昏暗。等菊花接过食物之后，她就转身消失在无情的冷酷之中了。

严格地说，菊花是被关在了社会的阴影之中——一个被拐卖来的三番五次企图逃跑最终也未能跑掉的女人！

她之所以离开家乡，是想要寻求富裕，寻求幸福，寻求光明的。在深深的山沟里，在阳光每天照不了多长时间的山的背面，家乡太穷、太苦、太凄凉，太阴暗了。所以她舍弃了家乡，轻易地相信了一个人贩子帮她找工作的谎言。3500元钱，卖给了这户人家。如果是卖到城市里，如果是卖给一个富裕的家庭，如果是卖给一个年轻英俊的男人，也许菊花就认了。可惜这地方也是一个山沟，也是那样的贫穷，买她的男人年近40，比她大出20岁！

跑——

第一次菊花是沿着来路跑的，没跑出几里地，就被抓了回去。那一顿的打呀，皮开肉绽，整整躺了三天三夜，想动也动不得……

第二次菊花是翻山越岭跑的，刚刚过了山梁，又被追上了。几个人把她捆绑得结结实实，用杠子抬回了家。然后猛然往地上一摔，把她摔晕了，不省人事……

第三次菊花是趁着黑夜跑的，跑到了镇上又被抓住

了。这一次，干脆就把房子改成了现在这种牢笼般的样式……

从此菊花再也别想出门了，再也别想见到太阳了。

每天三顿饭，由那个脸上表情始终像老阴天般的婆婆送。墙角里放了个粪桶，一切都在屋里做。白天，她一个人孤零零地，时而躺在床上，时而围着墙脚转圈子，像关进笼子里的小鸟一样。到了晚上，这屋子里才有了第二个人，就是那个买了她的男人，自称是她的丈夫。他从来不和菊花说更多的话，进得门来，只有一句粗声粗气的“命令”：“睡觉！”

话音未落，就用两只铁棍似的胳膊把菊花紧紧箍住，扔到床上，撕扯下她的衣服，然后就是一堆野蛮、忙乱、纯粹属于兽性的凌辱。

就这样，菊花怀孕了。

看来，无论是美满的婚姻还是利益的结合，或者像这种近乎原始的性的强占，都能够使生命得到延续。

当那个男人得知菊花的肚子里储存了自己的后代之后，晚上就不再来骚扰她了。菊花带着肚子里的新生命——对她来说这生命不过是一个暂时居住在自己腹内的一个游客，一旦坠地之后就会匆匆离去，——开始了十月怀胎的漫长而痛苦的历程。

恶心、呕吐，晕旋、贫血，妊娠反应的种种折磨都算不了什么，最难以忍受的是由巨大的寂寞和无聊所造成的恐怖。也许只有坐过监牢的人才能有这种体验。监狱里有

一种最严厉的惩罚叫“关小号”，就是把不服从狱规的犯人单独关进一间像笼子般的小屋子里，与世隔绝。犯人不怕戴重枷锁，不怕电警棍，不怕加重体力劳动，甚至不怕加刑，就怕给“关小号”。对人类中的每一个分子来说，最可怕的就是与世隔绝。

菊花在这种与世隔绝的生活的折磨下，几乎要发疯了——

人是需要有色彩的，可是这屋子里唯一的色彩就是比墓地更阴惨的昏暗；

人是需要有声音的，可是这屋子里唯一的声音就是比鬼哭狼嚎更恐怖的死寂。

菊花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默默地盯着屋顶，数苍蝇和蚊子，厌烦了就绕着墙脚转圈子，数自己的脚步。数到最后什么也不数了，脚步越迈越快，越踏越重，累得气喘吁吁，想停也停不下来了。她已经失去了自我控制的能力……

“救命啊！”菊花喊叫。她觉得自己被一群黑黝黝的幽灵似的影子团团包围了，她拼命地冲出包围圈，可是幽灵在后面紧追不舍。

“鬼，鬼来了！”那些虚幻的幽灵在菊花眼前变成了青面獠牙、狰狞可怖的一具具人物，他们是人贩子、兽性大发的男人、阴沉着脸的老太婆……

她提起墙角的粪桶，当作自卫的武器与魔鬼搏斗。粪便泼得满屋都是。她抓起一把屎尿，狠狠地砸向心中的魔鬼，嘴里不停地喊叫着：“打死你们这群恶鬼！打死你们！

打死你们——"

腹内一阵阵剧烈的疼痛，菊花躺倒在地上，一边"哎哟"着，一边继续"打鬼"。她终于忍受不住了，发出一声撕心裂胆的嚎叫，昏迷了……

身下流淌出一堆血淋淋的东西，那是尚未成型的婴儿……

此时正是秋高气爽的季节——

而菊花，本来应该在深秋开放的鲜花，却在这个季节里凋零了。

让人类中的女人、女人中的一个女人与世隔绝，这是罪恶之上的罪恶！

消灭罪恶，首先应该消灭毁灭女人的罪恶。

流产之后，那男人对菊花更是百般虐待。为了防止菊花逃跑，除了加铁栏杆外，连玻璃也用牛皮纸贴住了。就这样，菊花被囚禁了整整两年。如今她已经变得没有人样了，脸色说不清是苍白还是蜡黄，身子虚弱得站也站不稳，蓬头垢面，几乎不会说话了。

在被拐卖的女人中，像菊花一样失去了人身自由，被关押、囚禁的究竟有多少呢？我们没有准确的数字，我们只能找到一个个具体的事例：

这是一个被囚禁了半年之久的女人，为了防止她逃跑，把她的衣服全都收缴了，只让她穿着裤衩、背心，躲在屋子里。有天晚上，趁着那个男人在自己身上一阵发泄

之后疲惫不堪地睡着了，她悄悄地从后窗户爬了出去。正是寒冬腊月，冰天雪地，北风呼啸，这个只穿着裤衩、背心的女人光着脚丫子，拼命地向镇政府所在地跑去。锋利的冰碴把她的脚划破了深深的血口，可是她已经被冻得感觉不出疼痛了。跑着，跑着，脚底一滑，摔了个跟头，顺着陡坡连滚带滑地冲下山沟，浑身血淋淋的……

她挣扎着，踉踉跄跄地走走，爬爬，好不容易爬到了公路边上，就再也爬不动了……

幸亏来了辆过路的卡车，漆黑寒冷的夜晚，当车灯照亮了路边这个赤身裸体的女人时，司机惊叫一声，以为是遇见了鬼。司机停住车，提心吊胆地走到近前，用手摸了摸她的嘴，发现还有气，连忙把她抱进驾驶室。好心的司机给她披上了衣服，正准备送她去医院，突然迎面来了一群打着手电的农民，问他看没看见一个女人，打头的那个矮小得像个小侏儒似的男人说："她是我老婆，昨晚我们两口子打架了，你看她，千不该，万不该，不该光着身子就跑出来了。"说着，假惺惺地掉了几滴眼泪。司机信了他们的话，加足油门，把这个尚未清醒的女人给送了回去。

可怜的女人啊，你能逃到哪儿去呢？

还有一个女人更惨，一根粗粗的铁链套在她的脚脖子上，让她跑，她也跑不了。白天逼迫她在院子里干活，做饭、喂猪、洗衣服、编草篮子，只有到了晚上，当那个男人需要在她身上发泄兽欲的时候，才打开锁，给她解下铁链，把她扔到床上。等到兽欲发泄完了，临睡觉之前，再给

她套上铁链，没有一次疏漏过……

有形的铁链在这个女人的脚下哗啦哗啦地直响，那无形的铁链却在阴暗中狞笑着。女人啊，你何时才能摆脱铁链？

女人被囚禁在永远的牢笼里，见不到阳光，见不到大地，想跑跑不了，欲死死不成，唯一经历的就是苦难……

第六章

罪恶的女人和女人的罪恶

卖女人的女人

买卖女人，这原本是所有女人的共同悲哀、共同不幸。

然而，在生活里竟然有那么多的女人支持、怂恿自己家里的男人买卖女人、凌辱女人，把女人当玩物、工具、财产，当成没有生命、没有尊严的东西。

看到自己的姐妹忍受着非人的折磨和极大的痛苦，不同情、不愤怒、不给予任何能够给予的帮助。

兔死狐悲，这是连动物都有的情感。

人为什么没有？

女人为什么没有？

人类有史以来，无论是东方文化还是西方文化，都曾经把女人视为万恶之源，认为人类的一切灾难，一切罪过、一切邪恶，都是来源于女人的诱惑。

在中国，“女人是祸水”的观念已经牢牢地占据了几千年历史舞台上的一块地盘。即使在今天，这种观念表面上已经死亡的今天，仍然活跃在大多数人的潜意识里。

对于这些，女人们固然可以激愤地反斥。

可是，我们又不能不同样痛苦地承认：数千年封建伦理道德的影响毒害，再加上女人自身的种种弱点，有时候的确也会助纣为虐，有时也会制造罪恶，有时候，很可能还会直接行凶作恶，残害他人。

就有这样的女人，她们也加入了拐卖妇女的罪恶行列。

女人都愿意自己漂亮。

不漂亮的女人觉得整个世界都不公道，都欠她的债。

而漂亮的女人正好相反，觉得世界上一切好东西都是属于自己的。

岂不知，生活有时会把黑白颠倒，丑也会给女人带来运气，美也会给女人带来灾难。

融融就是因为漂亮才一步一步走向了深渊。

“你干吗?”融融冷冷地说，心里却怦怦直跳。

拦住她的这个男人气度不凡，精心梳理的头发黑亮黑亮的，笔挺的西装还打着领带，手上拿着沉甸甸的皮包。

“小姐，”男人彬彬有礼，“小姐”的称呼对于融融是陌生而又十分动听的，过去只是在电影、电视上听到过，现在，有人用来称呼自己了，融融的心有点激动起来。村子

里的小伙子看到她常常是一副张口结舌的笨样，眼前这个人多风流潇洒。

“对不起，小姐，这是我的证件。”一个绿色的小本递了过来。

“中国国际电影制片厂……”融融默默地念着，还仔细地看了看照片，“没错，是这个人，那他是个导演了？他拦住我是要干吗呢？”

融融不知道，根本没有什么中国国际电影制片厂，在电影厂里也不光是只有导演。

“我是导演。这一次是来选演员的。小姐长得很漂亮，你是不是有意思做电影演员呢？”最常用、最拙劣的骗术，同时也是最有效的骗术，尤其对融融这种没见过真正的大世面，又很爱慕虚荣、很注重自己的本钱——美貌的小城镇附近的农家姑娘。

融融跟上“导演”走了。

融融被拐卖了。“导演”是一个专门在外面物色“货”的人贩子，靠着一张伪造的工作证，一句招考演员的谎话，一副看似风流潇洒的外貌，1987年就拐骗了9个年轻漂亮的女孩子，卖给在家里联系买主的二道贩子，得到了28000元的赃款。融融是他1988年拐骗的第4个姑娘，也是最漂亮的一个。

从姑娘的家乡云南到人贩子的老巢苏北几千里路程，和一个落入自己手心的漂亮姑娘同行同住，正如老狼和小羊羔，人贩子能不狠狠地大嚼一顿吗？第一天住进小旅

店，他就把魔爪伸向了正做美梦的融融。

幽暗的客房、陈旧的家具、黑乎乎的墙壁、龌龊的床铺……

“导演”正在给融融“考试”。

“转过身去，好，再转到那边，好，很好。”“导演”贪婪的眼睛蚕食着姑娘丰满的身体，兽欲在悄悄地膨胀。

“我们这部电影的女主角，不但要求漂亮，还必须有大胆开放的气质，对男人有极大的吸引力，让人一看就热血沸腾，想和你做爱、愿为你去死。现在，你的漂亮是够了，其他还差得远呢，要想胜过别的人，得到演主角的机会，你还得苦练。”

“导演”这一番不知道从哪拼凑出来、不伦不类的蛊惑，融融并没有完全听明白，但意思她是领会了，脸上羞红了。

“笑一笑。这样不行，性感点，性感，明白吗？”

融融不知道“性感”是什么，她只知道自己要让“导演”满意，不能把就要到手的好机会丢掉，于是，这个爱慕虚荣却还很纯洁的二十岁的姑娘本能地在笑容里注入了几分放浪、淫荡。

“好，非常好。现在，看看你的身材和皮肤。请你把衣服脱掉。”

融融吃了一惊，站在那里不动了。

“把衣服脱掉！”彬彬有礼的伪装撕开了，“导演”一脸凶相，站起来，向融融逼近。

“不，不。……”融融吓坏了，双手抱肩，向屋子的角落里退去。

“嘿嘿，”“导演”狞笑着说：“就你，还想当演员？还想当女主角？哪个女演员不和导演睡觉？这是时髦，懂不懂？”

“不，不……”融融拼命地摇头，眼泪夺眶而出。再怎么糊涂，她也知道，女人的贞操是万万不可以失去的，失去了贞操，和失去性命差不多。

“噌”的一声，“导演”的手里多了一把匕首，刀尖对着姑娘的脸，“你要敢说一个不字，我就花了你的脸，让你这张漂亮的小脸蛋，变成一堆臭烘烘的牛粪！”

太可怕了，姑娘惊恐万状，两腿一软，跌坐在地上。

“导演”把刀子一扔，扑了过去。此时，融融姑娘的意志已经彻底崩溃，紧闭双目，泪如泉涌，无知无觉任凭“导演”的奸污凌辱。

在后来的路途中，“导演”一有机会就在融融身上尽情发泄他的欲望，发泄完了，再用甜言蜜语为融融描述当电影明星的美丽梦境，赌咒发誓，一定让融融成为电影明星。此时此刻，融融连起码的人身自由、人身安全、女人的尊严都已经丧失了，却还死死抱住当演员的白日梦不肯放手，自欺欺人地忍受着野兽的蹂躏。

越走越荒凉、越偏僻了，融融的心里不是没有疑问，她害怕那把匕首，又仍然抱着一丝幻想，她总是自我安慰：当了电影演员，一切都会好的。

当"导演"把她领到二道贩子的家里，当着她的面，两个男人一手交钱，一手交货的时候，融融才终于明白，自己付出那么沉重的代价换取的是什么。

这会，哭都来不及了。

"你把她玩了?"二道贩子盯住融融姣好的面容、高耸的乳房酸溜溜地说。

"玩了，还是个雏呢，怎么样?""导演"怀揣两手，针锋相对地说，一副二流子相，伪装的风度全不见了。

"不怎么样，不过，你玩过了，就不值那么多了，退我800元。"二道贩子伸出了手。

"想你妈的好事，这么漂亮的娘们就值1200元?不给。""导演"不干，和二道贩子吵了起来。越吵越凶 最后，"导演"把2000元钱往桌上一扔，说："老子不卖了!"站起来，抓住融融的手腕就走。

原来，"导演"又有了新的打算，真的不准备卖融融了：

一来，"导演"贪恋融融的美貌和她的肉体；

二来，"导演"看中了融融的云南口音，他想把融融留在身边，驯服了，帮助他一块干那伤天害理的勾当。对那些天真的姑娘来说，一个本地口音的女人比起一个外地口音的男人不是要可信得多吗?

他把融融领到了自己的家。

正在"导演"谋划如意算盘的时候，融融也在替自己的今后焦虑。

当她终于明白了，"导演"和自己完全一样，是个"农二哥"，而且还是个人贩子，什么演员、明星全是骗人的鬼话，千里迢迢把她弄到这里来，是为了把她卖给农民做老婆的时候，她就下决心逃跑。

什么长得漂亮、什么明星、什么好日子，甚至连贞操此刻都被融融扔在了脑后，一心一意只想能逃出火坑。

"导演"是有老婆的，不管他多么垂涎融融的肉体，回家的第一个夜晚还是乖乖地钻进了老婆的被窝。

他让融融和自己的妹妹住一起。

夜深人静的时候，融融逃跑了。

黑压压的天，黑压压的地，陌生的道路、陌生的村庄……

融融如惊弓之鸟，心急如焚，慌不择路，出了坟地，又误进树林……

"导演"带着三个男人，一条粗麻绳，把融融捆了回去。

融融心知，这一回是大难难逃，回到"导演"的家，刚被扔进屋里，融融就用膝盖爬着跪倒在"导演"的脚下，请求饶恕。

看着美丽的女人低三下四，可怜巴巴的样子，"导演"心中一阵得意，他知道这个女人最终一定会屈服于自己，一定会按自己的要求去做，但是，还必须再给她点颜色看看，先把她打服，断了逃跑的念头，再给她点甜头……

于是，"导演"故意做出怒气冲天的样子，一脚踢翻了

跪着的融融，剥去她的衣服，抡起皮带，没头没脸地抽下去。

翻滚、号叫、哭泣，融融白皙娇嫩、没有一点斑痕的身上很快布满了道道鞭伤，她昏死了过去。

等她从疼痛中醒来时，发现自己被关进了一个小黑屋里。

整整一天过去了，除了地上放着一盆凉水，她喝过几口外，没有人给她送过一点吃的东西。伤口的疼痛、精神的打击、饥饿、劳累，融融哭一阵，昏睡一阵，想起不知道还要受什么样的折磨，不知道要怎么处置自己，她越发感到上天无门、入地无路，悲痛欲绝。

半夜，"导演"又把她拖到了昨天受刑的屋子，不管她怎么声泪俱下苦苦哀求，"导演"板着面孔，抡起了皮鞭……打得融融喊都喊不出的时候，"导演"把她碎成片片的衣服扯了下来，一丝不挂的融融被四肢反绑在一个长条凳上，身旁燃起了一盆炭火。

火光里，"导演"龇牙咧嘴地狞笑着，举起一根烧红的火棍，靠近融融惨白的脸说："你不是不愿意在这里吗？那好，明天我就把你卖了，有一个五十八岁的老头愿意买你呢。不过，我得给你留下个记号。在你这小脸蛋上来一下，怎么样啊？"

"我不活了，我不活了！"融融此时连哭喊的气力都没有了，她绝望地喃喃自语，紧紧地闭上了眼睛。

朦胧中，忽然有人在给她擦眼泪，睁眼一看，是"导演"。

融融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可是确确实实是他。

“唉——”“导演”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我也不愿意打你，可是谁叫你跑呢？实话告诉你，我很喜欢你，你要是肯听我的话，保证不再逃跑，我就不卖你了。吃好的、穿好的，要什么就给你买什么，让你打扮得漂漂亮亮。不过，你得跟我合伙。现在，你自己选择吧。”

就像一个垂死的人突然看到了一条生路，融融几乎不加考虑就同意了“导演”的要求。她想得很简单：先跳出来再说。她哪里知道，这一跳，就从受害者变成了害人者。

见融融答应合伙，“导演”顿时眉开眼笑地为融融松了绑，把她抱上炕，在伤痕上抹了红药水，十分体贴地和她发生了性关系。

早晨，“导演”送给融融一身新衣服，一条纯金项链。

从此，融融不仅失去了肉体的贞操，也失去了灵魂的贞操。

泥沼是越陷越深，人是越来越麻木、残忍，丧失了人性——

第一次替“导演”拐骗女孩子，融融狠不下心来。那女孩比自己还小，是个中学生。挨了老师的批评，家里又打了她，一气之下跑了出来，想在外面玩几天，吓唬吓唬大人的，就被“导演”瞄上了。融融过去和那个女学生说话，狠了几次心，怎么也不忍下手。聊了一会，就一人回到了“导演”藏身的地方。

"臭娘们，你又忘了是不是？""导演"一看融融哭丧着脸一人回来，顿时气急败坏地搧了她一个耳光，"你马上给我再去，你要是再不干，看我怎么收拾你。"

融融屈服了，她假装同情女孩，表示愿意陪女孩玩，并且给女孩提供不用花钱的住所，把女孩骗到了手。

"导演"把女孩卖了1600元钱，把其中的600元给了融融。

当融融用这些钱挥霍享受的时候，她突然体会到了一种幸福：

吃好、穿好的愿望实现了！

——出门住宾馆；

——吃饭店；

——坐出租汽车；

——有了金项链、金戒指……

再也不用干累人的农活了。

人活一世，不就为了这吗？

比起在家的时候，算是上了天堂了。

她不再为了和"导演"一起拐骗妇女而有什么愧疚，把一个又一个的姑娘送进"导演"的魔爪时，她的心越来越平静，越来越无动于衷，她所关心的只是这一次能分给她多少钱。

她一共帮"导演"拐骗了六个女人。

一年半后，当她和"导演"一起落网的时候，在审讯室里，她几乎已经忘记了过去那一段悲惨的生活，对曾经

像野兽一样强奸、毒打她的"导演"没有什么仇恨，反而感激涕零。毕竟是这个男人使自己过上了渴望了很久的享乐生活。

不管融融有多大的罪恶，她到底还是一个受害者，她的犯罪，起初是在难以抗拒的暴力威胁下被迫而为，因此还可以得到社会的一份同情，一份谅解。

还有比融融更坏、更不可原谅的女人。

贵州团省委的刊物《青年时代》一九八八年第十期发表了一篇卢程写的，题为《人间怒》的文章。里面就写了两起女人卖女人的事情，而且是姨妈卖外甥女，表姐卖表妹。

吴芳青的姨妈是个靠算命为生的女人。

她发现外甥女不满意自己父亲给定的亲，一边假意同情吴芳青，许愿带她出去游玩散心；一边暗中和人贩子周曾友密谋；设计拐卖自己的亲外甥女。

六月，大暴雨夹着狂风雷电呼啸而来，天地顿时混沌一片。

在一座废弃已久的破窑里，站着三个人。

"过来呀，我们玩玩！"人贩子周曾友淫荡地说。

吴芳青身体颤栗着，向后躲去。

"不就那么回事吗，怕啥！"姨妈的声音。

刚才，当着十八岁的外甥女的面，五十多了的姨妈和那人贩子就在这间破窑里滚成了一团。

现在，人贩子的脏爪子又伸向了纯洁的姑娘，撕开了

她的衣裳……

暴风雨平息了，罪恶却还在继续。

在玩弄、蹂躏够了，对吴芳青的肉体不再感兴趣以后，人贩子和姨妈把她卖给了江苏铜山县的一个白痴。

贵州二堂区的姑娘徐磨芝也是因为厌恶家乡的贫困，被与自己同龄的表姐以做生意为名，拐卖给了一个福建人当老婆。

后来，她两次逃跑，最后还是在尼姑的帮助下才终于回到家乡。

女人啊，可悲的女人！

你们那创造了生命、创造了母爱、创造了整个人类之爱的心灵，在金钱的引诱下，也会出卖给地狱中的魔鬼吗？

出卖自己的女人

还有另外一种女人。

这就是出卖自己的女人。

女人出卖自己，可以长卖，也可以短卖。

长卖叫“高价姑娘”，把自己卖给一个固定男人，卖给他做老婆。

短卖叫“妓女”。

“高价姑娘”从来没断过，而在新中国曾经绝迹的妓女卖淫，近年来已经死灰复燃，越来越猖獗泛滥。

不管是长卖还是短卖，都是女人的耻辱！

都使女人在整个人类面前永远抬不起头来！

这些女人自己往往也未见得有好下场。

无数女人的悲剧是男人制造的。

无数的悲剧同时也是女人自己一手制造的。

瘸子阿黄在他二十岁的时候，用菜刀剁下了自己左手小拇指的一截，捂着血流如注的左手，他发出了疯狂的誓言：

“五年之内，让芳芳成为我的老婆。即使她已经结婚，也要她离婚重嫁给我，否则，誓不为人！”

芳芳和阿黄从小是邻居。

两家住在这个大城市里的一个被称为“鼠洞”的贫民窟里，两个孩子的妈妈都是家庭妇女，靠当装卸工的父亲不高的工资为生，夏天愁冬天的买煤钱，冬天愁夏天房子漏雨……

很多年来，阿黄是个脏兮兮的瘸腿小男孩。

芳芳是个漂漂亮亮的小女孩，谁也不知道嫌弃谁，谁也不知道避讳谁，玩得一团火热。

阿黄父母死得早，善良的芳芳妈虽然没有什么钱，却常想方设法地照顾他。

长大了，，芳芳凭着脸蛋进了一家大饭店做服务员。

阿黄腿瘸找不到工作，凭着自己的聪明做了个体户，开了一家小饭店，很快就发了财。

芳芳整天侍候外国人，人漂亮，穿得体面，身上总是

香喷喷的，眼睛长到了天上。她当然不会爱上当年的小伙伴癫子阿黄，连想也没想过。

阿黄也并不像许多小说里写得那样，痴心地对幼年的伙伴单相思。

他是一个实际的人，从来不做不着边际的白日梦。对芳芳，他所需要的，只是一份友情，或者说，一份平等，一份尊重。

他觉得，这份平等和尊重别人给不给无所谓。

芳芳应该给。

他们毕竟是在贫困中一起玩大的好朋友。

阿黄发了财，第一件事情就是要报答芳芳的一家。

他和过去一样，隔三差五就往芳芳家去一次，每次不是送去吃就是送去喝。芳芳家的彩电、冰箱、风扇都是他给买的，芳芳妈长瘤子住院开刀的花费是他给出的，芳芳家的房子漏了，是他请人彻底翻修……

阿黄这样做，不完全是出于感恩。

在他那很少领略爱和温暖的心里，已经不知不觉把芳芳妈当做了自己的母亲，把芳芳当做了自己的妹妹。

可惜，"母亲"虽然没变，仍然对他好，妹妹却变得陌生了。

阿黄发现，每次他去芳芳的家，芳芳总是冷冰冰的。有时候，他买好电影票请她们去看，芳芳就借故不去。

芳芳妈有时让芳芳和阿黄一起上街办事，芳芳也是推三阻四的，实在不得已了，就好像阿黄欠了她的债，一路

上恶声恶气，冷眼相待。

“阿黄哥”的亲密称呼被“喂”、“嘿”代替了，最明显的是，芳芳不愿意和阿黄走在一处，不是快就是慢。

有一回，阿黄心里气，芳芳快，阿黄也快，芳芳慢，阿黄也慢，故意怄她，谁知道，芳芳立住脚，当着一街的人，像个凶神似地说：

“干什么，你！人家不情愿和你走一道，你倒跟屁虫一样地死赖呀。以后不要你来买好啦，你最好搞搞清爽，我芳芳是你追得上手的？你一个瘸子，想得好哎，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是吧，死了你的心哎！别忘了，你是吃我家白食长大的！呸——！”说完，看也不看满面通红的阿黄一眼，挺着胸，女王一样趾高气扬地走掉了。

那天晚上，阿黄喝掉了一瓶子酒后，剁了自己的小手指头。

他发誓：

一定要把芳芳抓到手心里，像猫玩老鼠一样地将她……

一场疯狂的报复，不动声色地拉开了序幕。

金钱是这场疯狂报复最有杀伤力的武器弹药。

阿黄这个不起眼、从小被人吐口水的小瘸子此时已经有了几百万的资本，他相信，这些令人眩晕的钞票，最终会打败芳芳用以骄傲的一切资本，其实，也就是一个美貌，她会乖乖地跪倒在金钱、不，跪倒在自己的脚下。

阿黄做的第一件事是拆掉了与芳芳家紧挨着的破房

子。

家里原来的一切东西被一把火烧得只剩下了灰烬。

几个月后，一座乳白色的三层小楼拔地而起。

从外表看，这座小楼已经称得上是鹤立鸡群。

在它周围数百米以内，全是破破烂烂、歪歪倒倒、年久失修的低矮平房。

窗户不严实了，门不正了，

墙黑得像锅底，

一下大雨，屋子的地上就和泥，

公共的水管子，公共的厕所，

80%的房子渗漏……

站在乳白色小楼上俯视那一片贫民窟的屋顶，红的平瓦，青的圆瓦，黑铁皮、黄油布、油毡、塑料布，斑驳褴褛……

这一带所有的住户都把眼睛盯在了这座小楼和它的主人身上。

阿黄不吭声，请了好几个工人来给小楼做内部装修。

又是个把月过去了。

这一天，风和日丽，又是周末。

一清早，阿黄就挨家挨户地请他的邻居们晚上光临乳白色的小楼，和他一起欢宴，祝贺乔迁之喜。

其中，自然也有芳芳一家。

那令人眩晕、令人迷惘的夜晚终于来临了。

当人们鱼贯进入那座神秘的小楼后，似乎所有的人都

只能有一种反应，那就是大张着他们的眼睛和嘴巴，说不出话来。

这是一个他们从来没有见过的世界：

楼下是一个大会客室，一个大餐厅和厨房；二楼是一个小会客室、两个卧室各带一个卫生间、一间婴儿室和保姆的房间相连；三楼是书房、两间客房、一个孩子的游戏间，完全欧化的住宅，然而，这毕竟是在中国，在居住最拥挤的大城市，在鸽子笼一样的贫民窟。至于屋内的陈设，其舒适、奢华的程度是难以描述的……

凡是一个中国人在中国的土地上可以用钱买到的一切都被阿黄搬了回来。

如果与我们曾经在外国电影上看到的贵族庄园、大亨的别墅相比这或许仍然是很寒酸的，但是已经足以使得在场的每一个人心惊肉跳，难以承受。

要知道，拥有这一切的人也是在这个贫民窟里长大的，而且几乎是依靠别人的恩赐长大的，是一个过去谁都可以向他吐口水的人，一个瘸腿的小子。

坐在白色的、长方形的、铺着淡蓝色的桌布的餐桌旁，由特意从饭店里临时雇请的女招待侍候着，面对高级厨师烹调的精美饭菜，芳芳竟是难以下咽。

她开始用一种非常复杂而又是全新的眼光看待过去被自己鄙夷和讨厌的人。

多少年来，芳芳一直以为世界就是为她这样漂亮的人存在的，拥有了美貌也就拥有了一切，可是眼睛里看得到

的、令人眩晕的东西就不属于自己。

一想到美貌和财富竟是不可兼得，芳芳眼睛中骄傲、自信的目光黯淡了。

在场的每一个年轻姑娘几乎都被阿黄的财富、气派打败了，不由自主地向阿黄奉献笑容。却没有一个相貌比得上芳芳，在她那个聪明的小脑瓜里，当然也闪过了嫁给阿黄，拥有一切的想法，可是又不甘心。

芳芳实在太漂亮了。

不管是舞厅还是咖啡馆，只要芳芳一进去，所有的男人就会丢了魂似地追着她看，而所有的女人都在一瞬间顿失颜色。

可是，芳芳也太穷了，如果没有男人请她，什么高级娱乐场所她也进不去。

“把自己的美貌和青春去给阿黄么？真可怕。可是……”

芳芳的心乱了。

宴席散了。阿黄送走客人，独独留下了芳芳和她的母亲。

当着这母女二人的面，阿黄打开了一大一小两个箱子。

大箱子里是各式各样的高级衣料还有一盒子首饰。

小一些的箱子里是满满一箱子外汇券。

芳芳被彻底打败了。

她低下了那颗傲慢高贵的头，向阿黄赔礼道歉，请求

阿黄娶她。

在后来的很多日子里，芳芳不得不千方百计地去讨阿黄的欢心。

一年以后，他们举行了轰动整个城市的婚礼。

一支五十六辆的车队，出现在十里长街。

行人纷纷退让，以为是来了国宾。

在前面开路的是一色红色的摩托车，一共二十二辆，风驰电掣。驾驶摩托的人一色的白头盔，白手套，白运动鞋。新娘子的车是超豪华的“公爵”，遍体雪白，披挂着金、红两色绸缎。再后面就是亲朋好友的车子。

婚礼结束后，一对新人要去四星级饭店度过良宵，然后乘飞机去蜜月旅行。

新娘芳芳坐在车中，面部的表情半是得意半是沮丧，半是欢喜半是悲伤。

婚礼的一切都超出了她原来的设想，几乎找不到一点毛病。

结婚礼服是专门去香港定做的，发型是合资大饭店的高级美容师给做的，不仅有了金戒指、金耳环，还有了金镯子和钻石头饰，尤其是那个钻石头饰，也是从香港买进来的，只要新娘子的头稍稍摇动一下，不管是在阳光下还是在灯光下，都会发出红、蓝、紫、黄、绿、金、银七种颜色的光芒，令所有的男宾哗然、令所有的女宾黯然，把新娘子的美貌动人装点得越发闭月羞花，似乎造物主的伟大和偏心都在芳芳一个人的身上得到了最充分的体现。

然而，当新郎出现在人群中间的时候，原本沸腾热烈的人们顿时闭上了大张的嘴巴，缄口不言，面露窘态。

新郎今天穿的是香港定做的藏蓝色西服，头发吹得光光亮。可惜，在人们的刀子一样眼睛里，他仍然是一个矮小、瘦弱、瘸腿的丑八怪，和夺目的芳芳站在一起，就好像是敲钟人和吉普赛姑娘爱斯梅拉达。

人们的心思，芳芳当然知道，但是对这一点她倒是有比较充足的准备，真正使她无法快乐、无法幸福的不是新郎的丑陋和残疾，而是他们之间昨天晚上的一次谈话。

豪华舒适的新房里一场残忍的谈话：

"对明天的婚礼你还有什么不满意的?"最后核实了婚礼的一切安排后，阿黄问芳芳。

"没有了。太好了，实在是太好了。"芳芳激动得热泪盈眶，伸出柔软的双臂去拥抱自己的丈夫："谢谢，你为我所做的一切。我爱你……"

"等一等，"阿黄突然严肃起来，"请你看看这，改变主意还来得及。"阿黄将一页纸递给了芳芳。

那是一份医院的诊断书：

姓名　黄国强

性别　男

年龄　二十六岁

诊断　神经损伤导致性功能丧失。

“我明天早上听你的回音。”不等芳芳的歇斯底里发作，阿黄扔下一句话转身走了。

他并不担心芳芳的决定。

幼年时的一次疾病，使他永远失去了一个男人正常的生理机能，但是，他却可以靠金钱的力量像正常人一样得到一个女人，而且是一个漂亮极了的女人。

阿黄正因为有这种自信，才敢于在结婚的前夜对芳芳揭示这个秘密。

事到如今，芳芳决不可能放弃她即将到手的一切。

决不可能！

夜，寂静得怕人。

乳白色的小楼里，在一片金碧辉煌的家具陈设中，芳芳哭成了一个泪人……

生活又一次戏剧性地表现了它惊人的不完美，这种不完美才是真正永恒的。

天破晓的时候，芳芳停止了最后的哭泣。

她的心里异常清楚，这眼泪不是委屈的眼泪，也不是痛苦、悔恨甚至悲伤的眼泪，这眼泪实在是为自己的青春殉葬的鲜血，是迎接生命也是告别一种生命的祭品。

真正的祭品正是芳芳自己。

她已经下决心把青春的灵魂和肉体献给金钱的祭坛，用它们来换取物欲的极大满足。

阿黄走进屋子的时候，芳芳已经穿戴整齐。

洁白的婚礼服好像天使的翅膀，将新娘子的笑容和暂

言带给这个幸福的瘸子：

“我爱的是你的心，即使……”

下面的话终于没有勇气说出口，颤抖地咽了回去。

婚礼如期举行。

要不是芳芳确有其人，谁又能相信，一个生理、心理都十分健全的年轻姑娘，肯把自己嫁给一个丧失性功能的男人。

这恐怕就是金钱那不可抗拒的力量。

这一对“夫妻”婚后的生活怎样呢？

他们都得到了各自追求的东西。

那么，他们应该是幸福的了？

阿黄在挣钱之余，总是心满意足地欣赏他老婆的美貌，像是在欣赏一个艺术品，得意地回顾一生中很辉煌的一次胜利。

芳芳唯一热心的事情就是千方百计地挥霍丈夫的钱财，用以稍稍补偿自己那穿金戴银的黯淡青春。

他们两人只有一个共同之处——

就是都有一颗孤独寂寞的心。

报复者和被报复者都没有得到幸福。

东北姑娘王小玲的结局可就更加不堪了。

王小玲不如芳芳那么漂亮，她的男朋友秦非也没有什么钱，但是他们也像如今的许多小青年一样，享受的奢望超过了挣钱的能力。

他们是经人介绍相识的，虽然可能不如自然相爱的人那样情深意厚，恋爱的时候倒也还彼此相投。

所以，在谈论婚嫁的时候，王小玲提出的种种条件，秦非全都一口答应。王小玲激动得抱着秦非猛亲了一顿，并且用颤抖的声音当场允诺了部分婚事的费用。

这个口头协议后来又屡次改变。每一次改变都使秦非的心抽一下，都使秦非的钱包更瘪，存折上的数字更小。

但秦非是个男人，很要男人的面子，总是希望在未婚妻的面前有体面，有威严。在筹备婚礼这件事情上，也千方百计地想多点贡献，婚后若是争吵，也免得老婆有话揑箍他。

自从决定半年以后结婚，秦非不光戒了酒、戒了烟，连早饭也戒了。每天两顿饭能省则省，有的时候，一块酱豆腐就着一碗白米饭就是一顿，总算及时地买齐全了冰箱、彩电、音响和组合家具。

王小玲那里也是省吃俭用地买下了洗衣机、电风扇、被褥以及其他的生活用品。

结婚的日子就要到了。

小两口已经花掉了7600元钱，全部的积蓄花得一个子也没有剩下，秦非还和朋友借了700元。

刷房子、买东西、布置新房……

忙活了好一阵子，直到结婚的前一天才算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了。

新郎累得气短心虚，脸色发青，望着漂亮的新居，长

长地出了一口气。

第二天十点，接新娘子的车准时到了王小玲的家门口。

新娘子的大姑妈把新郎堵在了门口，说是老规矩，得等新娘子自己走出来，以表示是心甘情愿出嫁，今后的日子才可能和美。

等来等去，没见到新娘的影子，倒是女方家里打发了一个亲戚来说："新娘子有话，父母生养她一场不容易，秦非你拿出1500元'报恩费'来，我立刻就跟你走，如果拿不出来，就请你回去。"

这可真是晴天里的一声霹雳，伏天里的一场大火。

一时间，秦非怎么也不相信，昨天晚上分手时还柔情似水的王小玲一夜之间竟然翻脸不认人了。

1500元啊，一时半刻借都没处借，这不是成心要搅黄了今天的婚礼么？

秦非不相信这真的是王小玲的心思，一口咬定非得亲耳听见王小玲自己说一遍不可。

王小玲出来了，穿着秦非为婚礼买的大红西装套裙，一副新娘子的打扮，面孔却冷冰冰的像是在出丧。

"秦非，不是我故意为难你，这1500元反正是一分也不能少。"

"王小玲，你也不是不知道，我已经欠了700元钱的债了，何苦这样逼我？欠债多，对你也没有什么好处，以后的日子还不是咱们两个一起过。"

“你欠债你自己还，我管不着。我这么一个大人，白白给了你，连1500元都舍不得，你也把我看得太不值钱了。”

“小玲，那边亲戚朋友都等着呢，是不是先过去，钱我以后一定给。”

“那可不行。你倒是不傻呀，过了今天，闺女一出门，我们玲玲的身价就不一样了，你还肯给那1500元才见鬼呢。”玲玲的妈妈冲了过来，用身体护住女儿，就好像有人要抢她的宝贝似的。她话中的意思众人都听懂了。

秦非用恳求的眼光看着王小玲，她却把脸扭向了一边。

“走吧，我们大家给你想想办法。”和秦非一起来接新娘的男方亲戚，把秦非拉了出去。

“非子，她他妈的是把自己当东西卖呢。”回程中，秦非的一个哥们愤愤不平地说。

“混蛋，混蛋！”半天没吭声的秦非突然大声骂了几嗓子，抱头痛哭起来。

不管怎样生气，不管话说得多么难听，这个婚还是得结啊。

秦非一家和秦非要好的哥们四处奔走了整整五个半小时，总算凑齐了那1500元“报恩”钱。

这时候，已经是下午四五点钟了。

一手交钱，一手交人，王小玲袅袅婷婷上了汽车。

婚礼的宴席从中午挪到了晚上……

虽说饭菜都是现吃现做的，新郎吃起来总觉得变了味似的，就一个劲地喝酒，喝得满面通红，青筋暴露。无论别人怎么劝，就是一句话：

“你们，你们让、让我喝个痛快……。”

宴席散了，客人走了，人们把大醉不省人事的新郎抬进了新房。

门关上了，窗帘拉上了，王小玲一个呆呆地坐在床沿上发楞。

看着秦非的模样，她不知道是不是有一些后悔。

其实这主意是妈妈给她出的，当然，她自己也十分乐意，心中还很感激妈妈的用心："这样，结婚以后，你自己不就有了一笔私房钱了吗。要买个什么多方便。"

王小玲当然知道秦非已经欠债，越是如此，她才越是要得到这1500元钱，她虽然爱秦非，却不愿意和他同甘共苦。

妈妈白天的话，王小玲也听明白了。

这倒是叫她有了一点小小的羞愧。

妈妈用这个理由来要钱，却不知道，这恰恰是女儿的一个短处。

王小玲不仅早就和秦非有了性关系，甚至在认识秦非之前，她就已经不再是处女了。为了这，秦非还和她大闹过一场，打了她，几乎吹了。

幸亏，这一点，秦非只能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新郎还在昏睡。

这一个新婚之夜，本来应该夫妻二人共度良宵。此时此刻，王小玲也只好忍住一肚子的委屈、怨气，自己躺下睡了。

下半夜，一直昏睡的秦非突然折腾起来，神志不清地翻来滚去，嚷嚷心里难受。等到王小玲看出不好，急忙喊来家里的人，把秦非送进医院急救。可是，已经太晚了。

医生说，新郎是因为劳累过度、体质虚弱，又喝多了酒，造成突发死亡，医学上称为“猝死”。

王小玲成了寡妇。

秦王两家为了遗产打起了官司。

在我们周围，这样的悲剧并不罕见。

张家的儿子为了婚礼的体面，铤而走险，半夜偷盗，被送进了大牢。

李家的女儿为了钱，甘愿嫁给一个六十岁的老头，那老头是个港客。谁知道，到了香港方知，那老头是香港的穷人，玩够了她又养不起她，把她一人扔下不管，溜之大吉。害得她吃尽苦头，才辗转回到大陆。

宋家的女儿长得好，一心要靠着脸蛋嫁个阔佬，等啊等，一年又一年，也没有等到阔佬的出现，耽误了青春年华。三十五岁时才死了这条心，胡乱嫁了个鳏夫了事，好歹有了一个归宿。

只因为把自己当作商品，只因为要把自己卖个好价

钱，一个又一个女人做下了蠢事。

男人买卖女人固然是因为他们自身的丑恶。

然而，女人自己买卖自己，则等于使这种罪恶得到了受害一方的支持和默许。

女人的悲剧也是女人自己造成的。

耍弄男人的女人

女人自己出卖自己的事情，到了拐卖妇女之风越刮越猛，在全国兴盛起来的时候，又有了新的发明创造。

河南某县有一个叫铁蛋的农民，个子很矮，还不到一米六〇，人长得又丑，虽然人很厚道，善良，年过三十还没有说上媳妇，就托人替他打听着买一个女人来。

那一日，邻村一个经常外出跑买卖的人给他领来了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姑娘，贵州人，烫着头发，穿戴也很整齐，相貌清秀，看起来忠厚老实。自称名字叫水秀。

卖主把铁蛋拉到一边对他说："我看你人老实、厚道，这个女娃是自卖自身。受过苦的，就是想找个好人家。想来不会跑也不会给你闹，我也不多收你的钱了，看的中，给2000元钱的手续费，人就是你的了。"

那姑娘说的和卖主一样，而且，说起话来，又温柔又腼腆，铁蛋欢喜坏了。

当下，两人互相攀谈起来。

"俺大你十二岁呢，你看……"

“只要人好，年龄大一些不算什么。”水秀十分诚恳地说。

“我相貌丑，配不上你。”

“你看你，总是说这些做什么。”水秀有几分娇嗔地说。

“俺妈身体不好，希望你来以后能多照顾她。”

“你知道吗，我受了很多的苦，只求能找个对我好的人家。我也看出来了，你和妈都好，我在这里不会受欺负的。我也一定当个好媳妇。照顾妈妈是我应该尽的责任。”水秀认真地说。

几句“妈妈”，一大堆入情入理的话，把铁蛋和他妈都给哄得晕了。

他们觉得不能委屈了这样一个好媳妇，不能把她当买来的媳妇那样欺负她，要给她办个热热闹闹的喜事。

当晚，水秀是和铁蛋妈一起睡的。

铁蛋独自一个躺在土炕上，头一次没有了凄凉的感觉，一想到水秀那温和甜美的样子，他就会忍不住自己乐出声来。

第二天，铁蛋果真开始像人家真正娶媳妇那样张罗开了，打家具，买嫁妆……

新婚之夜，铁蛋发现水秀已经不是处女，而且，很知道怎样尽一个妻子的义务，且喜且疑的铁蛋在满足之余，忍不住问了水秀。

这一下，水秀呜呜地痛哭起来。

铁蛋吓坏了，连忙抱住水秀连哄带劝。

好一会，水秀才呜呜咽咽地说：

“我是受过苦的人，我……我怕……告诉了你，你要嫌弃我，不肯要我了，那我可就没有活路了。”

一股强烈的想保护弱小的男子汉气在铁蛋那颗窝囊了整整三十年的心里奔涌而出，他握紧双拳，掷地有声地说：“俺要是那样的人，让雷劈了俺！”

“今年，我们那里闹蝗虫，黑压压的把天都遮严了。等蝗虫飞过了，再一看，庄稼全都光秃秃的，只剩下秆了。颗粒无收啊。”水秀将头藏在铁蛋的臂弯里，抽咽着诉说着：“为了活命，我被迫嫁给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他不是好人。第一晚，我害怕，不情愿，他就狠命地打我，我是活生生让他给强奸了的呀。从那以后，我就没有一天好日子，只要有一点不如意，就得挨打挨骂。他还剥光了我的衣服，罚我跪在雨地里。我受不了，就逃回娘家。每次都被他硬抓回去，少不了，又是一顿毒打。后来，我妈悄悄给了我三十块钱，对我说，你快跑吧，跑得远远的，找个好男人，没准，还能有一条活路。跑吧。我是一路讨饭逃出来的，遇到了卖我的那个人，给我吃，给我住，一直把我带到了你这儿，碰上了你这个好人……”

水秀浑身颤栗，泣不成声，紧紧地依偎在铁蛋的怀抱里。

铁蛋黧黑的脸上也是泪水涟涟，心疼地抚摸着水秀的面颊……

第二天天刚亮，水秀就起床了。

看样子她是一个勤劳的女人，要承担起一个女人，一个丈夫的妻子，一个公公婆婆的儿媳妇的全部职责。

又过了一天，水秀就坚持要下地干活了。

全村的男女老少谁不羡慕铁蛋的好运。

别看人家三十岁才买了个媳妇，比起好些人来，媳妇人又漂亮，又贤惠，这可真是人不强命强啊。

半个月以后，水秀和铁蛋已经是如胶似漆，一会儿也不愿意分离的好夫妻了。

“我现在过得好了，很想回去看看我妈。再说，我要在这里生活下去了，也得把我的户口带过来。你愿意和我一起回去吗？”

一天晚上，亲热之后，水秀对铁蛋说。

但凡有一点头脑的人大概都会生疑，至少也会奇怪，水秀不是逃出来的吗，才过了没多久，现在回去，不怕原来的丈夫抓她回去吗？

可是，铁蛋是太相信怀里的这个女人了，不仅没有怀疑，而且一口答应了她的请求。

“我想向你要1500元钱……，是给我妈妈养老用。我嫁得这样远，没有办法照顾她，也得尽量使她生活得好一些。就是不知道你肯不肯。”

这一回，铁蛋可是真的为难了。买水秀的时候已经花了2000元，后来，为了不让水秀受委屈，结婚又花了不少钱，现在又要1500元，这不是要命吗？

铁蛋不同意！

水秀不吵也不闹，只是伤心流泪，好委屈，好委屈。

小媳妇一哭，铁蛋的心顿时软了。咬牙想想：

一个男人，就算是借点债，还怕还不起么？

这是为谁呢？

是为了水秀啊。

不是有了水秀，自己才活得像个男人了吗？

为了水秀，干什么他都愿意。

心一横，找人借了1500元钱，带着水秀上路了。

第一天晚上住宿，大概是去得晚了，旅馆已经没有单独的空房间，铁蛋和水秀只好分住在男女集体客房里。

所有的钱财都由细心的水秀保管着，铁蛋踏踏实实地睡了。

第二天一早，铁蛋去叫水秀吃饭，却已经人去屋空。

铁蛋这一下变成了软蛋，一屁股跌坐在地下，半晌回不过神来。回到家里，大病一场，把天下的女人骂绝了。

也有的女人自己卖自己骗人钱财，结果把自己坑了的——

这两个女人，是贵州开阳县花梨区的个体户，一个叫程琼，一个叫姚玉，都是有夫之妇，有子之母。

今年五月，被人以贩卖黄金为由带到了江苏邳县薛集乡黄楼村。

看到买卖女人可以不费什么力气赚钱，这两个女人竟

然与人合谋，假装被人拐卖，然后再帮助二女逃跑，用卖她们的钱分成。结果，将她们每人以3000元的价格分别卖给了两个三十七八岁的光棍当了老婆。

谁知道，好梦并没有实现。

两个老光棍都把自己好不容易买来的媳妇看守得铁紧，竟然怎么也找不到机会逃跑，只好继续老老实实给人家做老婆。

这两个既荒唐又可怜的女人，她们把自己家的男人、孩子扔在一边，听任老光棍们任意使用她们的身体。

最后，还是公安局破获了一伙贩卖人口的集团，才使她们得以重返家园。

女人企图利用自己的身体去捞取什么好处，最终，倒霉的还是女人自己。

第七章

苦难乐园

一些被拐卖来的妇女，她们凭借着中国女性特有的可以把痛苦化为幸福的心理效应，逐渐消除了被买卖所造成的屈辱的阴影，逐渐适应了一个新的陌生的环境，开始用勤劳的双手创造着一个本来是毫无希望的虚无缥缈的幸福。

当初被买卖、被蹂躏、被侮辱时的痛苦的表情和凄惨的哭叫声，如今早已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浅薄的满足，是痛苦中的欢乐，是对命运的认可，是对生活的盲从——

“我在这儿生活得很不错了，有吃的，有喝的，比我们四川老家，好得很嘞。走，往哪儿走？我是不想走咧，就在这里过一辈子，我看挺不错的。回到老家，要比这里吃苦吃得多，我不愿意回去吃苦。”一个四川妇女一边哄着怀抱里的孩子，一边滔滔不绝地说着自己的心里话。

“刚来的时候，我逃跑了好几次，都给抓回来了。你看看，身上的疤痕，就是因为逃跑挨打留下的，打得我昏

死过去，醒来以后第一个念头就是跑，死也不在这地方。后来，生了孩子，我忽然发现我犯傻了，跑啥呢？女人，女人，嫁给谁不是一辈子？如果是在我们贵州老家，爹娘收下一份彩礼，把我嫁出门去，想一想，这和我被卖了，有啥不一样的？一个样！女人早晚也是个被卖，就像地里的庄稼，圈里的猪崽，到时候都得卖了换钱！这么一想，就想开了。"这是一位20出头的贵州妇女，敞着怀，边喂孩子吃奶，边说着自己的变化，连说话也改成当地口音了。

一个又一个的新的家庭组成了，稳固了；

一顶又一顶的贫困户的帽子摘掉了，变得富裕了；

我们要记住，无论多么幸福，被买卖的女人，她们毕竟生活在一个苦难的乐园里。

虚幻的幸福

幸福，这是女人的禁果，也是女人随手可以拈取的一碟小菜。

问题在于幸福的起点在哪里，标准有多高？

幸福的着眼点在哪里，灵与肉能否一致起来？

幸福的内容是什么，简单还是复杂？

幸福面对着的是什么样的女人，她曾经享受过什么样的、什么程度的幸福？

站在我们面前的这个农家妇女，称她为妇女实在让人不忍心，她才20岁，严格地说不过是个刚刚长大的姑娘。

可是她已经显得过于苍老了，有了丝丝缕缕的白发，眼角的鱼尾纹把本来那明亮的眼球遮掩得黯淡了。黑黝黝的脸面上淡淡地涂着一层蜡黄。嘴唇干枯，丝毫也没有这个年龄的女人的柔嫩、滋润。一双手简直是两只耙子之类的干粗活的工具。衣服大概许久没有洗了，沾满了污秽。她敞着怀，露出两只松弛的耷拉着的乳房，让怀抱着的已经2岁了的儿子咂裹吮吸……

听这样一个女人谈论幸福，让人心理上就有一种本能的不舒服的感觉。可是我们不能不承认她的见解十分高超："什么叫幸福？幸福不过是一种欺骗而已。人刚一懂事，就开始追求幸福了。最早是在童年的梦幻中勾画、描绘着自己的幸福，长大了就开始为幸福而奋斗，付出了全部的青春的活力，得到了什么？什么也没有得到！也许有人说：我什么都得到了。就算你什么都得到了，譬如金钱、地位、名誉、女人的丈夫或者男人的妻子、可爱的儿女，然而什么都得到了也就什么都失去了，也就什么也没有得到。为什么越是什么都有的大人物，有权，有钱，有豪华小楼，有小汽车，有秘书，有无数敬仰自己的平民百姓，灵魂越是痛苦？因为人的幸福就在于对幸福的追求本身，在于追求幸福的过程。体现幸福的具体的东西，这些东西不过是人对幸福的一种误解，到手了，整个追求的过程结束了，幸福也就像肥皂泡一样地消失了。"

实在难以置信，一个村妇竟然能滔滔不绝地冒出那么多深奥奇妙的关于幸福的理论。其实这没有什么奇怪的，

她原本是一个城市郊区的中学生，就像自己所说的那样从小在幸福的幻想中长大。她想成为一名电影明星，可是当电影明星的机会迟迟不来，她到处找人试图能加入一个剧组，哪怕扮演一个小小的角色，始终没有着落。如今想当明星的姑娘太多了，充满了情意的毛遂自荐信导演看都看不过来，哪儿还能顾得上她这样一个普普通通的女中学生呢！这天，她偶然在公园里遇见了一个“导演”，一听那男人说自己是“导演”，她眼睛都亮了，急切地诉说了自己的愿望。“导演”笑了笑，让她唱了一支歌儿，表演了几个动作，拍手叫好，当即答应带她去拍电视剧，结果把她骗到了这个贫穷的山村，以3500元卖给了一个农民。

梦幻破灭了，那样简单，如同破灭的肥皂泡……

那男人胁迫她上床的时候，说：“你别做梦了，哪有那么多的明星让你当，女人到头来都一样，明星也一样，嫁男人，生孩子，谁也跑不了。今晚你要是不从，明天我就把你卖给村里那个50岁的瞎眼、瘸腿的老光棍！”

一听这话，她害怕地答应了他的全部要求。开始那几个月，她处于幻想破灭了的极度痛苦之中，哭天嚎地，砸锅摔碗，要死要活地用刀子割自己的手腕……

“你死吧，死了白死！”那男人说。

“是啊，死了白死，世界那么大，死了也没有人理睬你。”她心里想。极度的痛苦之后，她处于一种麻木状态中，什么也不想了，脑子里一片空白。饭来张口，衣来伸手，白天黑夜只是傻呆呆地坐着，偶尔发出一两声“嘿嘿”

的傻笑。幸亏这个男人喜欢了她，精心照料她，她才没有吃多少苦头。在村里，许多被拐卖来的妇女因为这种“痛苦式的麻木”被打得死去活来，有的甚至被“减价处理”——第二次被卖。

当她从麻木中清醒之后，她开始思索幸福的问题了。绞尽脑汁，把自己全部的智慧，全部的知识和全部的人生经验都投入了这种思索，最后的结论是：幸福不过是一种欺骗而已！

根据这个理论，要想得到幸福，那是很容易的一件事情。根本用不着什么追求和奋斗之类的无谓的付出，只要你屈从于命运，满足于命运给予的任何恩赐，幸福也就到手了！

根据这个理论，她感觉到自己生活得很幸福，什么也不用操心，什么也不用操劳，有吃，有喝，有穿，有住，舒舒服服地活着，啊，活着是多么的幸福！

“把天真烂漫的幻想丢掉，你就能够得到幸福。”她说。

“什么也不用想，什么也不要在乎，你就能够得到幸福。”她又说。

“大领袖是一辈子，小叫花子也是一辈子，所有的人不管你多么伟大，或者多么渺小，死了以后都是一样的，一堆白骨，最后也得腐烂、化成泥土。所以，人啊，没有必要想这想那的，活着就是幸福。”她继续说。

她已经忘记了过去那个荒唐的“电影明星”梦了，已

经忘记了被拐卖时自己所受的侮辱了。在这个农家小院里她生活得挺好，她愿意继续这样生活下去，不愁吃，不愁喝，高兴了回城里逛逛……

然而我们能够这样来理解幸福吗？

这是一种属于动物的本能的幸福，除了基本物质的满足之外，别说精神的追求了，连更高一些的物质生活的追求也没有。

这是一种自欺欺人的满足，是幻想破灭、精神崩溃之后的一种无可奈何的自我安慰，连阿Q的档次都不够。

“凭良心说，你真的满足于这种生活吗？如果现在有一个当电影明星的机会摆在你的面前，你还愿意不愿意试一试了？”有人问。

“我满足了，可是……当电影明星……有百分之百的把握吗？”她前后矛盾地说。很显然，她并不能真正地摆脱过去。

大概是谈话唤醒了她心中潜藏的曾经有过的希望，她脸上忽然表现出了恐慌和痛苦的神情，抱着孩子，急急忙忙地跑了……

怪诞的重婚

玉仙做梦也没有想到，当自己被人贩子蹂躏、折磨所受的创伤稍稍好了些之后，却陷入了更加难以解救的深渊之中。

往事不堪回首。

1987年夏季的一天，她出去做小买卖。

返回的途中，在一个小火车站上等车，这时已经夜间12点了。

她想找一个价格便宜些的旅馆住一夜，等明天再赶路。谁知那些小旅馆别看条件不怎么样，要价却一家比一家高，她实在舍不得。

家里生活比较困难，公公婆婆身体有病，常年打针吃药，女儿虽然小但花销挺大，全靠丈夫每月不到200元钱的那一点点工资维持生计。

所以，她干脆做起了服装生意，因为是小本生意，也赚不了几个钱。于是，她就干脆蹲在车站旁边的角落里，等着天亮。

好在是夏天，天长夜短，容易熬过去。

“我说大嫂，你蹲这里干什么？有便宜的旅馆，8角钱一夜，已经过了半夜了，算你半价，住不住？”一个中年男人问道。

“住就住吧。”玉仙说。

为了这几件衣服，她已经两夜没有睡觉了。

“那好，走吧。有车送。”

车上有3个男人，说也是去住宿的。

汽车飞快地向远处驶去。窗外漆黑一片，朦朦胧胧地可以看见飞驰而去的是一个个村庄，一片片庄稼地。

两个小时过去了，仍然没有到达地方。

玉仙觉得事情有些不妙，连忙贼叫司机："停车——"可是司机毫不理睬，加大油门汽车跑得更快了。

玉仙吓得哭起来，边哭边哀求："让我下车，我不去住旅馆了……"

"哈哈哈哈……"车上的人全都笑了。

骗她住旅馆的那个人说："你以为这车是好上的吗？告诉你吧，上来了，你就别想下去！"

当汽车驶到一个村庄边上的时候，司机猛然刹住车，对其他人说："你们先下车歇一歇，我要办事。"

"你可快着点儿。"那几个人心领神会，嘻嘻哈哈地到车下等着去了。

事情已经很明白了，这是一伙人贩子，他们拐骗了玉仙。

为他们开车的司机，早已看中了玉仙的容貌，企图想干好事呢。人贩子当然不能得罪司机，干脆就"成全"了他。

等那几个人贩子一下车，司机猛然把玉仙按倒在座位上，威胁她说："你要是不依我，等会儿那几个人贩子轮流整治你，我可就不管了。那些家伙，他们可是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的。"

玉仙被吓唬住了，只好任凭司机野蛮地蹂躏了自己。

过了一会儿，人贩子们上了车。

汽车开进村子里。

玉仙被他们拖进一个院子的正屋里。

人贩子炒菜喝酒，玉仙缩在墙角，暗自啜泣。

第二天，人贩子以2500元的价格，把玉仙卖给了一个农民为妻。

买主刘复刚是个30多岁的汉子，妻子刚刚死了4个月，为了给妻子料理后事，他变卖了全部家当。

他是借了这笔钱买下玉仙的。

这个老实憨厚的庄稼人，当他听玉仙诉说了被拐卖、被蹂躏的经过之后，禁不住落泪了："你先吃点东西吧。"

他端来一碗热气腾腾的鸡蛋面条。

这天晚上，他让玉仙住在屋子里，自己到柴房里搭地铺睡觉。

深夜，玉仙爬起身来，想悄悄地逃跑。可是她听见柴房里传出一阵轻微的唉声叹气。不知为什么，她便止住了脚步。

"小云啊，爹再苦再累也要把你养活大了……"，刘复刚正对着梦乡中的3岁的小女儿自言自语。

玉仙犹豫了：

我要走了，这个老实人白白搭上了2000多元钱不说，他还有个小女儿谁来照料？

不走，可是自己的丈夫和孩子怎么办？

咳，干脆先住些日子，帮他料理料理家务再走。

善良的人总是设身处地地为别人着想。

昨天晚上，刘复刚也是有意给玉仙一个逃跑的机会。让他放玉仙走，心里怎么也不愿意；留下她吧又有些不讲

良心，干脆来了个自欺欺人的办法，不管你，你若跑了，那是你跑的不是我放的。

谁知玉仙不仅没有逃跑，而且一大早就屋里屋外地忙开了，做饭、扫地、洗衣服、整理东西，乱糟糟的一个家顿时变得整齐干净了。

白天，刘复刚下地干活去了，玉仙在家里照料着他的女儿，只一天的时间，那个天真可爱的小姑娘就喜欢上了她，晚上非闹着和她一起睡觉，感动得刘复刚鼻子一酸，眼泪就流下来了。

一个大男人啊！

由于受了人贩子的惊吓、蹂躏，玉仙病了，浑身软绵绵的，发低烧，什么也不想吃。刘复刚把家里的一只奶羊牵到集市上买了几十元钱，给玉仙看病、买药。晚上，他整宿不睡地守在玉仙的床头，给她端水，喂她吃药。

玉仙感动地拉着他的手说："你真是个好人呐。"

病好之后，玉仙总觉得应该好好报答这个把自己从人贩子手中救出来的人。

用什么报答呢？

作为一个流落他乡的女人，她什么也没有。

而且救命之恩，用什么也报答不了。

完全是一种感情的激发，她真诚地把自己最珍贵的肉体奉献给了刘复刚……

不知不觉，时间过了半年之久。

玉仙怀念起自己的丈夫和孩子，暗暗地落泪了。

刘复刚理解她的心情，给她收拾好了东西，说："你走吧，我不会埋怨你……"

小女儿早已把她当作是自己的妈妈了，拉着她的衣襟说："妈妈带我走。"

玉仙也是难舍难分，泪流满面……

回到家里以后，玉仙向丈夫叙说了事情的前因后果，只是把自己与刘复刚同居的情节隐瞒了。

丈夫也感激地说，要找机会去感谢感谢这个好人。丈夫还东凑西借了500元钱寄给了刘复刚。

回到丈夫的身边，可是玉仙心中怎么也摆不脱另一个男人的身影，虽然在一起生活得很短，但已经是心心相印了。

夜深人静的时候，她常常在猜想：

那个人现在在干什么？

吃上热饭了没有？

衣服是不是又脏了？

小云哭了没有？

玉仙恨不得立刻飞到那个虽然贫穷却充满了温暖的农家小院。有几次，她差一点儿就想偷偷地跑去了，可是一想到自己的丈夫和孩子，就打消了这个念头：不能再毁了这一个家庭……

没有比处于情感的两难之中更为痛苦的女人了！

就在痛苦的矛盾之中，玉仙熬过了无数个不眠之夜！

终于有一天她实在忍耐不住了，就对丈夫说要出去做

生意，背上个小包袱又来到了刘复刚的身边。

久别团聚，两个人抱头痛哭了一场。

这一次，她在这里住了一个多月，忍不住又思念起自己的丈夫了。于是又急急忙忙地赶回了家……

就这样，每当玉仙要报答刘复刚的恩情时，就以做生意为名去住些日子，每当思念自己的丈夫时就回家过一段时间。

一个善良的女人，就在这种“双轨制”的痛苦中，就在她真诚地爱着的两个同样善良的男人中间，一天天地生活着，不知何日才能摆脱这种感情的纠葛？

这是一个80年代的祥林嫂！

祥林嫂所担心的死后被劈成两半分给两个男人的恐怖，如今在玉仙身上灵验了！

她用无形的刀把自己劈成了两半，分别给了两个男人。然而我们应该搞清楚，这把无形的刀是用什么东西铸造的？

命运，属于女人独有的苦难的命运吗？

可是女人苦难的命运又是什么东西造成的呢？

是那些十恶不赦的人贩子吗？

关于女人的问号都是社会的问号，历史的问号，应该由社会和历史来答覆！

有人说，像这样的女人应该受到法律的制裁，因为她们犯了重婚罪。

我们绝不否认当一个结过婚的女人和另一个男人有了

像玉仙这样的事实婚姻之后，实际上就已经触犯了法律。

而法律是没有也不应该有同情心的。

法律必须制裁罪犯，无论罪犯是善良的还是凶恶的！

先别管法律，让我们听听另外一些和玉仙有着相同遭遇的女人的泣诉——

“我跟第二个男人已经生了孩子了，怎么能撇下他呢？撇了他，孩子我可要带走。可是我把孩子带走了，孩子从小就没有爹了，我说的是孩子的亲爹，没爹的孩子那有多可怜啊！再说，一日夫妻百日恩，我们俩一起过了近两年，我不能撇下他自己跑了，这是感情问题，不信，你们来试一试。跟原先那个男人离婚，那也不行，也有一日夫妻百日恩的问题。我宁愿两头跑着，只要他们不计较，我们，我和两个男人就这样过下去。”

——说这番话的女人，30出头的样子，丰姿绰绰，看样子是个情感极其丰富的人。她边说，边用衣服袖子抹着泪水。

“两个男人对我都挺好的，你让我咋办呢？扔一个？扔谁我都舍不得！他们两人也一样，谁都舍不了我。我一边住上半年，来来回回地跑，心里累啊。睡在这个男人身边的时候，觉得对不起那个男人；睡在那个男人身边的时候，又觉得对不起这个男人。我该怎么办呢？人家都说我

不要脸。我不要脸？可是这脸我该怎么要呢？再说，这件事情一开始我并没有罪啊。人贩子拐骗了我，我想逃跑也跑不了，自杀了好几回，你看看我手腕上的刀印，你再看看我脖子上让绳子勒的印，他救了我的命，对我又那么好，我能忘恩负义吗？在两个男人之间来回跑着，真是累呀。可是扔下一头吧，心里就很难受，你们谁能帮我想出个好办法？”

这个女人，看样子她的确活得很累，面容憔悴，疲惫不堪地斜歪在床上。

“过去，我是挨一个男人的打，现在我挨两个男人的打了。不怕你们笑话，让你们看看，过去的男人喜欢用皮带抽我的屁股，血淋淋，这里刚结了疤。买我的这个男人，喜欢掐我拧我，你们看这里青一块、紫一块的。男人的心最狠了，疼得我嗷嗷叫，叫得越响，他们越高兴，好像就越喜欢我。虽然挨了打，可是两个男人我哪一个也舍不得丢。我就是这样一个没出息的女人。女人天生就该受罪的。说什么女人的幸福，女人最大的幸福就是受罪！什么？重婚罪！哎呀我的妈呀……别吓唬我了。我可不是有意要犯罪的。过去只有一个男人的时候，我活得挺好。后来人贩子把我拐卖了，又有了一个男人，我就这样尝到了两个男人的滋味儿，再让我跟一个男人过，我可过不下去了。那两个男人也真是小心眼，都逼迫我只跟他们中间的一个好，不管扔了哪一个我都受不了。说我下贱，下贱就

下贱吧，反正不怨我，怨人贩子。”

——她滔滔不绝地说着。20多岁的女人，容貌平平常常，毫无动人之处。

是啊，对这样的一些女人，法律究竟应该怎么办呢？

在我们还没有得到答案的时候，玉仙，还有许许多多的和玉仙有着相同遭遇的女人，她们仍然奔波于两地之间，两个男人之间。

物欲的满足

被拐卖的女人，她们不少是因为不切实际地追求物质生活，才上当受骗的。

当自己过去所追求的东西到手了，理想实现了，她们也就不在乎什么拐卖不拐卖的了。

有了眼前的一切，曾经遭受过的蹂躏，曾经受到过的屈辱，很快就会忘却。

无论过去还是未来，都是虚幻的；

唯有现实是真实的，具体的！

可恨的人贩子！

在他们对女人所犯的全部罪恶中，危害最大的是毁灭了女人的精神支柱——对未来的追求，一种最珍贵的幻想。

对于任何一个民族来说，完全可以说，女人的精神支

柱便是整个民族的精神支柱；

如果一个民族的女人失去了幻想的热情，

失去了对未来的坚韧不拔的追求，

那么这整个民族就麻木了！

让我们来看看：

这些个忘却了屈辱而沉浸在现实的浅薄的满足之中的女人，她们是怎样看待自己的生活的？

第一个女人：

28岁，四川人，丰韵绰绰。

她说："我希望嫁给一个能体贴我、对我温柔些的男人。"

然而，用彩礼换取了她、又经过法律"注册"的那个男人，却如同野兽一般。

打她、骂她。

几乎每天晚上都要在她身上发泄他那超过正常人的旺盛的精力。

这是一种变态的近似"性虐待"的发泄。

他固执地认为：

你是我的老婆，

我对你有权利，

你对我有义务，

什么配合不配合的，丈夫和老婆睡觉哪儿来那么多的婆婆妈妈。

她实在受不了了。

她逃出了家门。

在重庆市街头游荡，试图找到一份工作。

哪怕是给人当保姆，

哪怕是扫大街，

哪怕是到火葬场推死尸，她也愿意干。

为了生存让她干什么都可以。

就是有一样她坚决不干：卖淫！

拉皮条的人曾经找过她，说："女人最值钱的东西你应该充分利用起来，不然你就把自己浪费了。"

"既然挣钱，就要挣得干干净净的，花起来心里也舒服。那种下贱的卖身的事情，我坚决不干！"她斩钉截铁地回答。

是啊，本来就是为逃避兽性的蹂躏才离家出走的，她怎么会再去干那种属于兽性的事情呢！

后来，在一个陌生人"帮助找工作"的花言巧语的欺骗下，她一时失去了警惕，被拐卖给千里之外的一个刚刚丧妻的男人。

她是被强扭进洞房的。

呼救

哭喊

毫无作用

那个花钱买了她的男人，并没有以此为借口强迫她做爱，他安慰她说："你要不愿意，过些日子我送你回家。"说

着，给她铺好床，又在地上铺了床被褥，“你睡床上，我睡地下，你放心睡，我不会……”

一夜平安。

虽然她提心吊胆，彻夜未眠。

第二夜依然如故。

这一夜，两个人一上一下，竟然说起家常话来了。但她仍然没有脱衣服，警惕地防卫着自己。

第三天夜里，相互之间更深入地交谈了各自的生活经历。

他属于新一代的农民，高中毕业后又上了两年农业学校的函授大学。

他坦诚地说：“我花钱买了你，这实在荒唐，不过也没有办法，妻子死后，撇下两个孩子，再娶，那些女人一听说我是‘二婚头’，彩礼就双倍地要。我付不起，本来想算了吧，可是两个孩子谁来照料呢？于是就听了别人的话，买……”

她被感动了。

想起自己结婚以后所受的那些苦处，折磨，她禁不住啜泣起来：“我……女人没有好过的……”

他连忙给她擦眼泪，安慰她……

她忘记了自己被买卖的屈辱，投入他的怀抱之中。

因为是感情的交融，没有任何“权利”和“责任”的负担，所以她第一次尝到了婚姻生活的甜蜜。

“这才是我的新婚之夜。”她羞涩地说。

有一个好男人

有和谐的婚姻生活，

本来这是女性的基本的要求。可是对于这个在“权利”和“责任”重压下的女人来说，这简直成了一种奢侈，成了她人生的最大的幸福！

享受到这种奢侈，

得到了这种幸福，

她一切都满足了！

从此，她成了这个家庭里的不可缺少的一员。

她把过去的那个家，那个男人抛到九霄云外去了。当妇联干部试图来解救她的时候，她拒绝了：“我在这里过得挺好，我也不想离开这里了！”

第二个女人：

22岁，矮小瘦弱，看样子生来营养不良。

她的人生的需求和理想似乎更简单：“我只希望能有一个和和睦睦的家，一家人别为小事吵闹。”

这是因为从小她就生活在一个不安定的家庭里。

父亲、母亲似乎是冤家对头，隔三差五的总要吵一架或者打一仗。出口就是肮脏的话，动手就往死里打。

大人骂够了，打累了，接着拿女儿出气。

她的身上经常青一块，紫一块。

平时，父母亲很少关心她，衣服总是又脏又破的；上学后，也从来也不关心她的学习情况。

有时候想买点什么东西，向父亲要，父亲推给母亲；向母亲要，母亲又推给父亲。

在同学家里，看到人家和睦幸福的生活，她羡慕极了，心想：我什么时候能有一个美满的家庭啊？

结果，和睦的家庭没有找到，却落入了人贩子的魔爪。

在出售她之前，人贩子轮奸了她，然后以3500元的价格把她卖给了一个半痴呆的男人。

那男人什么也不会，就会按照别人的唆使拿她当马骑。

这突兀奇来的灾难，几乎把她也折磨得痴呆了。

这天夜间，她在房梁上挂了根绳子，踩着椅子，把脖子伸进绳子绾成的圈套里，一闭眼睛，蹬倒了椅子……

在这个世界上，她活得太苦、太累了！

她要去寻求永恒的解脱，

永远的安宁，

到另一个不可知的世界里去！

结果，她连死亡这种永恒的幸福也未能得到：公公和婆婆及时解救了她。

这是两个心地善良的老人。

他们精心地照料她，给她倒水吃药，把饭端到嘴边喂她，劝说她要好好活着，如果想家就把父母亲请来，等等。

这是她第一次感受到长辈的温暖，禁不住便热泪盈眶，

啜泣着，诉说了自己的家庭情况……

“孩子啊，你别伤心了，以后你就把这里当作自己的家，虽说你是被我们买来作儿媳妇的，可我们老两口就是你的亲爹、亲娘。”两位老人真诚地说。

“爹，娘——”她一头扑进老人的怀抱里。

从此，她就把自己作为这个家庭里不可缺少的一员了。

替老人照料那个痴呆儿子，精心周到，无微不至。

作为回报，老人也把她当作亲闺女对待。这个可怜的女人啊，与其说她是嫁给了一个男人，不如说她是来给两位老人作闺女的。

对她来说，能得到慈祥的老人的疼爱，比有一个好丈夫更幸福。

“我是运气好啊，被人贩子拐卖了，卖到了一个好人家。”她经常这样说。

幸福——

就是如此的简单；

受尽苦难的女人，就是如此地容易满足。

第三个女人：

结婚 5 年了，还没有生孩子。

她说：“我最大的愿望，就是能生下自己的孩子。”

为了孩子，两口子不知打了多少架。

妻子说是丈夫不行；

丈夫说是妻子不行。

最后医生诊断是丈夫不行。

没办法，命里注定的！

于是两口子商量决定，买一个孩子回来养着。

当然，这种事情是属于女人干的。托了一个人帮助买孩子，谁知孩子没买来，她却被帮她买孩子的人贩子卖了。

买主用绳子把她捆在床上奸污了她，从此她就被囚禁在这间屋子里了。

对奸污了自己的这个男人，她怀有刻骨的深仇大恨，她经常在心里暗自发誓：非宰了他不可！

她无时无刻不在想逃跑的办法。

逃出去，才能有报仇雪恨的机会和条件。

先后跑了三次，

三次都被抓回来了。

那个男人心狠手辣，每次都打得她皮开肉绽，惨不忍睹，她依然没有打消继续逃跑的念头。

终于有一天，她发现自己怀孕了，心中竟油然升起一种喜悦，啊，有孩子了，有了自己的骨血了，多年的愿望实现了！

这样一来，逃跑的念头打消了。

她安心地住下来，小心翼翼地保护着腹内的胎儿。

那男人也十分高兴，对她格外地照顾。十月怀胎，一朝分娩。孩子“哇哇”地喊叫着，急切地来到了这个世界。

她兴奋地凝视着怀里的婴儿，一个虎头虎脑的白胖胖的小子，那么逗人喜爱……

从此，她竟愿意跟上这个用强奸的方式让她孕育了一条新生命的男人。即使赶她走，她也不会走了。

“我有孩子了，当母亲要多幸福有多幸福。我是被卖的，真没想到因祸得福，给我卖出了一个胖小子。”她逗着孩子，兴奋地说。

后来，拐卖她的那个人贩子被公安局抓获了。找她查证材料时，她竟然替人贩子打掩饰：“我是自愿来的，不是被买卖的。”

还有许多的女人，她们的需要更加简单：

“我在这里，比过去吃得好，穿得好，我还回去干什么？我离开家，就是为了寻找过好日子的，如今过上了好日子，我满足了。”

“你看，我戴上了金戒指。别看我是被他买来的，他对我很好。如果我在家乡，父母作主嫁了人，谁能保证能有戒指戴？”

“在这里，我有钱花了。过去在家里，一分钱都舍不得花，你看，这存折上写着我的名字，1000元，是我的。”

……

这些个女人，她们得到的仅仅是物欲的满足。

对精神的需求，她们似乎没有多少兴趣。

也许这就是她们能把屈辱化成欢乐，把苦难化为幸福

的原因。

我们应该承认，刚刚摆脱了贫困的女人，她们首先尽力满足的是自己的物欲，这固然是一个进步。

然而妇女最终的解放，还是需要依赖精神的力量。

现实是真实的、具体的，但是未来也并不是虚无缥渺的海市蜃楼。

女人，为了自身的幸福，应该去建筑远离苦难的真正的幸福乐园。

第八章

罪恶与荒唐

到目前为止，我们看到的还仅仅是罪恶。

我们还没有看到荒唐。

而实际上罪恶常常是与荒唐联系在一起的。

都是些怎样的荒唐呢？

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拐卖别的女人的女人却被别人拐卖了；

偷鸡不着蚀把米——拐卖别人家姑娘人自己的女儿却被别人拐卖了；

陪了夫人又折兵——拐卖人口的人贩子自己的老婆却被别的人贩子拐卖了；

争风吃醋送了命——两个人贩子在拐卖一个女人的同时相互间动了刀子；

洞房花烛的“男新娘”——买老婆买回来一个男扮女装的人；

价廉物不美——300元钱买回来一个老娘；

……诸如此类的荒唐故事，数不胜数。

面对着罪恶，面对着黑色的血液，恶臭的脓疮，污浊的泪水，临死的嚎叫，面对着魔鬼的冤屈和幽灵的灾难，面对着人类所受的苦难，面对着罪恶对罪恶的屠杀，面对着欺骗对欺骗的敲诈，我们应该哭还是应该笑？

罪恶与荒唐如同身子和影子般，相互伴随着，谁也离不开谁。

荒唐把罪恶点缀得更加丑陋。

罪恶把荒唐映衬得更加荒唐。

男新娘

高学发心里像是揣了一只兔子似地嘣嘣直跳。

他忐忑不安地走进洞房，洞房里漆黑一团，什么也看不见。

他摸索着，脚步轻轻地向床边移动。40岁的人了，第一次有了女人，他真不知道下一步该做些什么。

女人，他急切盼望的女人，

可以帮他传宗接代的女人，

能够为他解除性饥渴的女人，终于来了，虽然来得那样迟。

此时正躲藏在黑暗之中的这个由于害羞而不敢露面的女人，是他花钱买来的。

2500元！

在责任田里辛辛苦苦地耕耘，守着母鸡的屁股抠，整整7年，好不容易积攒下来的血汗钱！

对于生意人，这点钱也许他们不屑一顾，可是对于一个农民，一分一厘都来之不易。所以当人贩子领来几个女人让那些光棍们挑拣的时候，别人都是挑拣长相漂亮的，而他却选择了一个身材高大，看样子有点儿像男人一样强壮、绝对能吃苦、能干活的。

他挑拣得格外仔细。

摸摸肉结实不结实，

骨头架子硬不硬，

手掌大不大，

肩膀宽不宽，脚板能不能走路……

“买这样的女人合算。”他说。是啊，血汗钱，来之不易的血汗钱，要买就买个什么都能干的。

看着人家挑拣那些细皮嫩肉的，他摇摇头说，“咱庄户人，又不是买姨太太，不能光看长相。”

女人买回家了。

拜天地，喝喜酒，热热闹闹的整整一个下午，进了洞房之后，他却不知道男人这时候该干什么了。

40岁的人了，在男女之间的事情上，他也仅仅是从平日乡下人挂在嘴边的一些下流话里知道那么一点点，而且具体怎么做却毫无所知。

这时候，他凭着本能的感觉，觉得该给女人脱衣服了，就走进床边，伸手抓住新娘的身子，就要给她解扣子。

“别，别，别着急……”新娘轻轻地推了他一下。

好大的力气！

他往后一个趔趄，差一点儿摔倒在地，心中却暗自高兴：“这女人真有劲，日后干活一定是把好手。买赚了！”

“你别着急嘛，人家怪不好意思的。”新娘的嗓音有些嘶哑。

“不着急，不着急。”他连连说。

“你先躺下睡觉，我……我等一会儿……”

“我躺下，我躺下。”他像个木头人似地只会点头答应。

脱了衣服，他躺在了床上。

新娘却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地似乎在等待着什么。

等什么呢？

新郎焦灼不安，在床上翻来覆去。

新娘无动于衷，没有任何表示。

“天不早了。”新郎督促道。

“你快睡吧。”新娘应付说。

就这样磨磨蹭蹭地，大半夜过去了，新郎高学发迷迷糊糊睡着了。

寂静的夜晚。

星星在天穹眨巴着眼睛，微风轻轻地拂着大地。

在这样的夜晚，任何一个新房里都不会像我们眼前这个新房那样安静的，静得有些凄凉，有些哀怨……

见新郎睡着了，新娘蹑手蹑脚地摸到柜子旁边，把一

根带勾的铁条插进锁里，稍稍一转动，只听“啪达”一声，锁开了。

她把手伸进柜子，在里面摸索了半天，似乎在寻找什么。然而似乎并没有找到她要找的东西。她又摸到床边，在席子底下一点点地摸索。

终于找到了！

那是一个小包包，里面有3000多元钱。

她悄悄地走到门前，拉开门闩，敞开一条门缝，侧身正要溜出去……

这真是一件奇怪的事情。

洞房花烛之夜，新娘迟迟不肯入睡，等到新郎睡着之后，她又像作贼一样地偷走了钱包，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

我们先不要急着搞清楚，因为新郎已经醒了，他马上就要品尝到买卖婚姻的苦果了。

他是被新娘开门时那轻微的声响惊醒的。开始他还以为是耗子叫唤，猛然想起新娘还没有睡觉，借着月光发现新娘正要溜出门去，禁不住喊了一句：“你上哪儿去？”

“我……我……”新娘支吾着，猛地冲出门去。

这时候新郎忽然想起一些买来的新娘逃跑的事情，他着急得一骨碌翻身下床，赤脚追了过去，边追边喊：“回来，你往哪里跑——”

新娘急急忙忙地正要开大门，见新郎追来，心里一着急，怎么也开不开了。

这时候新郎已经追了上来，一把扯住她的后衣服领子，说："看你跑……"

话音未落，只听"扑通"一声，新郎已经摔倒在地上。

这新娘似乎会武功，刚才是她脚下使了个绊子摔倒了新郎。

"哎哟——"新郎疼得直叫唤。

"你叫唤个屁！"

没等新郎爬起身来，新娘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猛扑上去，一下子卡住他的脖子，威胁道，"你要再叫唤，我就掐死你！"

声音变得完全像个男人了。

新郎用劲全身力气，企图把新娘翻倒，但新娘的坚实的膝盖死死地抵着他的胸膛，任凭他怎么挣扎都毫无用处。

"简直像个男人。"新郎心想。

"哈哈哈哈……"新娘放声大笑。

"你……你是男……男的……"新郎结结巴巴地说。

"我是你爷爷！"果然新娘是个男人。

原来，这新娘和人贩子是一伙的。因为长得稍稍秀气些，便男扮女装，利用那些光棍汉子求妻心切的心理，干打家劫舍的强盗的勾当。当然，为了避免麻烦，他一般的原则是能偷则偷，万一被发现了，再采取暴力行动。

"救命——"高学发放声高喊。

“你喊，我叫你再喊！”那家伙抓了把土就往他的嘴里塞。然后，从腰间解下一条早已准备好的绳子，结结实实地把“新郎”捆了起来，又在他嘴里塞了块破布，说了声“再见”便扬长而去。

买老婆结果买回家一个大男人。

高学发后来窝囊得病了半个多月。

欺骗对欺骗的敲诈

兰花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竟然落了这样的下场：被捆绑得结结实实，尼龙绳深深地勒进她的细皮嫩肉里，疼得她浑身直冒冷汗，嘴里被塞了一只臭袜子，哭也哭不出，叫也叫不响。

她被那几个男人像抬着筐土一样地往这间黑咕隆咚的破屋子里一扔，就再也没人理睬她了。

那一下子，简直把她的骨头架子都要摔散了。

过了好半天，眼睛渐渐地适应了屋子里的黑暗。她首先看见的是满地的粪便，就在自己的嘴边。然后是一群老鼠，像绅士似地在她的身边慢慢悠悠地踱着方步，不时有一两只更胆大的竟然钻进了她的衣服里。

不能动，

不能哭叫，

那只有流泪了，

泪水顺着脸颊一串串地滚落下来……

咳，早知会有如此下场，何苦要干这十恶不赦的拐卖女人的勾当呢！

自己也是个女人啊，为什么却要去拐卖别的女人。

天下的生财之道千千万万，为什么偏偏就选择了这么一条死路、绝路？

报应啊——

一开始，她是跟着别人干的。

当向导，牵线引路，帮助那几个人贩子找到了几个漂亮的姑娘，不费吹灰之力就赚了500元钱。于是，就像吸大烟似地越来越上瘾，干脆就自己干上了。

才20出头的年轻姑娘啊！

没有比姑娘骗姑娘更容易的了："我们出去找事情做吧。"

如此简单的一句话，就有3个姑娘跟着她走了。

千里迢迢，来到了上次让她帮忙的那几个人贩子的地方。

她得意扬扬地说："怎么样，还不错吧。"

谁知那几个贪心的人贩子不仅看中了她欺骗来的女人，也看中了她。"行行，等卖出了钱，就给你。"他们说。

那3个姑娘哭哭啼啼，又喊又叫，死活不跟着走，她在一旁劝说道："你们别傻了，嫁给这地方的人，比咱们那儿的穷山沟可强出千百倍。你们哭什么，再哭把你们卖给瘸子、瞎子，到那时你们后悔就来不及了。"

3个姑娘被人贩子领走了。

她坐在屋子里一边等，一边盘算这一趟怎么也能挣个三千五千的。没想到连她自己也被人贩子打了主意。

人贩子回来后，说："钱没有收齐，你先在这里住几天。"

"不是说好了的，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吗？"她嚷嚷起来。

"你嚷嚷个屁！再嚷嚷，老子把你也卖了。"

"我……我……"她吓得不敢吭声了。

眼看天要黑了，那几个人贩子嘁嘁喳喳，交头接耳地不知在议论着什么。但是凭着女人的感觉，她觉察出事情不妙，就要大难临头了。

"钱我先不拿了，下回你们去，给我带过去。"她站起身来，"我先走了，还能赶上火车。"

"走？嘿嘿，你往哪儿走，买你的主儿还没有来呢。"

"你们？说笑话……"她胆战心惊地说。

"谁跟你说笑话！像你这样漂亮的雏儿，能值大钱呢。"

"是啊。你刚才不是还劝她们，别再回穷山沟里受苦了，怎么轮到自己就糊涂了。"

"留下享福吧。瞧你这漂亮的小脸蛋儿，当心回去让风给吹坏了。"

"哈哈哈哈……"

人贩子七嘴八舌地拿她寻开心。

趁他们不注意，她一头冲出门去，边跑边喊："救命啊——救命啊——"

"往哪儿跑！"门外早有人把守，一把抱住了她。

于是她就被结结实实地捆绑起来，扔进那间黑黑的原是养牲口的破屋子里。

人贩子正在屋里大吃大喝，吆吆喝喝地猜拳行令。

她躺在满是粪便的潮湿的地面上暗自懊悔、啜泣。

人贩子喝得醉醺醺的，酒精激起了他们的兽性。

不知谁说了一句："那小娘们挺有味儿，干脆拉她来陪酒。"

"好哇！"

"你小子真聪明，主意出得不错。"

他们摇摇晃晃地又把她抬了回来，给她松了绑。然后你摸一把，我掐一下，下流话和下流动作一起用上了。

"流氓！不要脸！臭人贩子！"她破口大骂。

"嘿，骂咱们是人贩子，你呢？"

"是啊，你是什么？你和我们不是一样的东西么！"

"这小妮开口骂人，我看得亮亮她。"

一声吆喝，这群禽兽不如的家伙便剥光了她的衣服……

"救命啊——"她用力挣扎喊叫。

"这多没味儿，看我让她来个自觉自愿。"有人说了一句。

这人拿起烧得通红的火钳子，举到她的面前，嬉皮笑

脸地说："你想让这个玩艺儿亲亲你，还是让我们兄弟亲亲你？"

"我……我……你们饶了我吧……"

"饶了你，那还不简单吗？你老老实实地陪着我们玩玩，乐乐，让我们高兴高兴，怎么样，你愿意不愿意？"

"愿……愿……愿意……"

一个企图靠拐卖别的女人发财的女人，就这样被几个人贩子糟蹋、蹂躏了……

第二天，她就被人贩子以3000元钱的价格卖给了一个农民。

那个农民见她蓬头垢面、衣冠不整的样子，又见她痴呆呆的一个劲地哭，就知道她已经被糟蹋了。

于是就不想要她了。

3400元钱的价格，把她倒卖给另外一个农民。

如果说兰花是由害人变成受害者的话，那么另一个女人则恰好相反，是从受害者变成害人者的。

她属于那种有资格为自己的容貌骄傲的女人。

脸上始终带着甜蜜的微笑，似乎永远也抹不掉的微笑。

眼睛很亮很亮，眼球每一下的转动都是诱人的。

丰润的嘴唇仿佛天生就是给恋人亲吻的。

皮肤细嫩，充满了活力的肌肉在标准女性的骨骼上勾勒出青春的曲线。看外表，谁也不会相信她是一个在贫穷

的山区里长大的姑娘。

姑娘漂亮了，这本身就是一种灾难。

那天，她去赶乡会，遇见一个北方来的陌生的男人，说他是做生意的，愿意带她去跑买卖，一趟就能赚个上千元钱。

姑娘动心了，漂亮的姑娘更需要漂亮的服装，需要金银首饰，需要化妆品，可是这一切她都没有。

她最迫切需要的就是钱了。

她相信了那个男人的话，连家里也顾不得通知一声，就跟着他上了火车。没想到，到了北方后，那男人竟然以2500元钱的价格把她卖给了一个人贩子。

当天晚上，人贩子带来了一个买主，要把她领回家去做老婆。

那买主年近50了，头发稀疏，满脸皱纹，露着一口大黄牙。别的不用说，就是这年龄，简直都可以做她的父亲了。

姑娘吓得哭喊起来，一下子扑在那个人贩子的脚下，死死地抱住人贩子的腿，苦苦哀求人贩子："行行好，别卖我……我给你……给你干活，叫我干什么都行……当牛做马也行……"

人贩子的眼睛淫荡地盯着姑娘。

美丽的容貌；

那具有强烈性感的胴体；

他如醉如痴地盯着，眼神就像是被磁石吸引了一样，

怎么也挪不开了……

“唉，谁叫你长得这么漂亮呢。”人贩子叹了口气，摸摸姑娘的脸蛋，“我这是第一次舍不得卖一个女人。”

说着，转身对买主说：“这一个我不卖了，过些日子我一定再帮你弄一个。”

当晚，趁人贩子和一群狐朋狗友喝酒取乐的机会，她蹑手蹑脚地溜出了门。

天黑得伸手不见五指，她人生地不熟，像是惊弓之鸟似地慌慌张张地跑着；脚下是坎坷不平的田间小路，她跌跌撞撞，接二连三地摔了几个跟头，手和膝盖被摔破了皮，钻心地疼。

谁知，刚刚跑出村子没多远，人贩子就从后面追了上来，像是抓小鸡一样地提着她的衣服领子又把她抓了回去。

“好哇，你这个忘恩负义的臭婊子！”人贩子把她往地上重重地一摔，说，“我没有卖你，你竟然敢逃跑，非给你点儿厉害尝尝不可！”

说着，解下腰带，狠狠地抽打她……

一下一道血印，

一下一声惨叫，

一直打得人贩子自己劳累了，这才住了手。

“你是敬酒不吃吃罚酒！明天我非把你卖给一个80岁的老头子不可。”人贩子累得呼哧呼哧地边喘边威胁。

“我……我再也不跑……不跑了……”她忍着钻心的

疼痛，哀求说。

“不卖你也行，从今往后，我叫你干什么，你就得干什么！要有半个‘不’字，咱们走着瞧！”

就在这天夜里，一个软弱、纯洁的姑娘就被这个人贩子糟蹋了……

这个人贩子不仅占有了她的躯体，而且还逼迫她也参与拐卖妇女的勾当，稍有不从就拳打脚踢。同时也用最时髦的衣服和高级化妆品、金银首饰诱惑她。在人贩子的软硬兼施下，姑娘失去了反抗力，她屈服了。

第一次是在南方一个城市里干拐骗勾当。

在人贩子的指使下，她去和两个少女搭讪。

说了没几句话，她又回来了，想起自己的悲惨遭遇，她不忍心欺骗那两个天真纯洁的少女。

人贩子见她空手而回，随手就是一个巴掌，恶狠狠地说：“怎么，你又忘记过去的教训了？你要是不干，我就宰了你！”

无奈，她只好又走过去，以找工作为诱饵，拐骗了那两个姑娘。从此，她就在这罪恶的泥沼里越陷越深，而难以自拔了。

如果说第一次她是被强迫的话，那么第二次，当人贩子用拐卖那两个少女赚来的钱又给她买了一套最时髦的服装后，她就有了某种程度的自觉性了。

这一次，又是两个少女，在她的诱惑下坠入了深渊……

她在这条罪恶之路上越走越远，

心里也越来越平静。

她经常对着镜子，端详着自己的容貌和时装，心里想，人活着，不就是为了生活得更舒服一些吗？要想生活得舒服没有钱不行。赚钱！要想赚钱，就不能顾别人了。八十年代，各人顾各人，如今人人都认这个理，没有一个干净的……

肮脏的灵魂总是伴随着淫乱的肉体。

她和许多男人发生了性关系。

她经常望着那一个个拜倒在自己石榴裙下的男人，开心地笑着：

这些个臭男人！

你们玩够了女人，如今老娘也要玩玩你们了。

她把和男人鬼混当作是一种享受，是在玩弄玩弄女人的男人……

多么荒唐！

多么可怕！

人贩子毁灭的不仅仅是女人的肉体，也不仅仅是女人的生活，最可恶的是他们常常毁灭了女人的灵魂。

他们在自己犯罪的同时，不断地制造新的罪犯。

尤其是唆使女人犯罪！

让良知腐烂；

让人性泯灭；

让真善美从人类的生活和人类的记忆中消失……

对于从事这一古老罪恶的人贩子，应该把他们从人丛中清除出去——

这就是法律的责任！

这就是社会的责任！

300元钱一个老太婆

冬天，苍老的季节。

大地——

大自然的皮肤，失去了青春的绿色，枯萎了，一片苍茫，寒风萧瑟；

天空——

大自然的脸面，失去了欢快的蓝色，阴沉沉，一片昏暗，痴呆呆的。

在这个苍老的季节里，一个年近70岁的女性老人，白发稀疏，满面沟豁般的深深的皱纹，瘦骨嶙峋，道道裸露的青筋像一条条小蛇一样地盘绕在脸、脖颈和手臂上。驼背，躬腰，拄着一根细细的竹子棍儿，迎着凛冽的寒风，颤颤悠悠地向生命的尽头走去……

身边有两个男人搀扶着她，他们的脸上表现出一副不情愿却又无可奈何的神情。

走进一个村庄。他们敲开了一户人家的大门，从大门里伸出一个大脑袋，脑袋上长着一个红红的大酒糟鼻子，一双灰白浑浊的三角眼，龇牙咧嘴，一张口，没等说话先

喷出一股浓重的臭烘烘的气味："弄来了？"

"弄来了。"那两个男人回答。

"我看看。"

把那个老太婆推过去："就是她。"

"这么个老东西。我叫你们给买个老婆，可没叫你们给我买老娘呀！不成，不成，我不能要，不能要。"

现在我们就能够明白了，那两个男人是人贩子，这老人是被他们拐卖的——

为了给酒糟鼻子买个老婆，他们专程去了四川的贫困山区。谁知正赶上严厉打击人贩子的活动，空跑了一趟。怎么办呢？白白搭上了几百元钱的费用，这不是吃亏了吗？在回来的路途中，他们遇见了这个老人，无依无靠，正在沿街乞讨。

"嘿嘿，这下子来货了。"其中一个灵机一动说。

"别胡说八道了，哪儿来的货？"另一个不解地问。

"看见了吗？蠢货！"指着那乞讨的老人说。

"这算什么货呀！"

"嗨，你可别小看她，和酒糟鼻子挺般配的。"

这两个人贩子，竟然动了贩卖老人的念头，这是畜生的念头！

他们俩走过去，假惺惺地对老人说："老人家，我们是政府派出来的，专门负责收留孤寡老人的，跟我们去吧。"

"去……去哪里？"老人裂开掉光了牙的嘴，半信半疑地问道。

“敬老院啊。您老放心吧，到了敬老院，有吃有喝，还专门有人伺候着，比您这沿街乞讨可好多了。”

“行啊，我去，我去。”老人忙不迭地说。

就这样，他们把老人拐骗到了酒糟鼻子的家。

谁知道，酒糟鼻子竟然嫌老人太老了，不想要。也是啊，人家本来是要买女人做老婆的，如今给弄来了一个可以做他老娘的女人，他能愿意吗？

“你不要白不要。告诉你吧，如今年轻的女人差不多被卖光了，再说政府管得也厉害了，从今以后，凡是买卖女人的，不管是卖的，还是买的，抓着以后，一律枪毙。再也没有人敢买卖女人了，这是最后一茬了，你看着办吧。”一个说。

“你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那个熊样子！你还想找个天仙女啊。你真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做梦吧！这老太婆和你有多般配，你这么大年纪，差不多也年过半百了，还挑挑拣拣的，到死你也是个光棍。”另一个说。

酒糟鼻子摸摸自己的鼻子，想了想说：“也是啊，可是我找这么个老太婆有什么用处呢？她能做饭、洗衣服吗？”

“能！你放心，你别看她老，老当益壮，什么活儿都能干。”

经不住他们反覆劝说，再想像自己的实际情况，酒糟鼻子终于答应买下这个老太婆了。他试探着说：“多少钱？”

“1000元。”

“你们也太黑了，人家买一个20来岁的大姑娘，也不过2000元钱，一个70岁的老太婆，你们就想要1000元，算了，我不要了！”

“那，你开个价格。”

“300元，多一分我也不要。”

“300元，还不够路费钱。500元，怎么样？”

“不行！”酒糟鼻子丝毫不让。

“算了，全当我们白送你老哥一个老婆。300元就300元吧。”

在他们讨价还价的时候，那个耳聋眼花的老人，多多少少也听明白了一点，原来他们是要把自己卖了。心里一害怕，她转身就走……

“嗨，别走啊，让你来享福，你害什么怕呀。”他们拦住了她的去路。

“你……你们是卖我……”老人用竹拐棍敲打着地面，愤怒地说，“你们……是畜生……我、我……”

“老人家，你别生气啊。”两人一边一个拉着老人的胳膊说。

“老人家，我们是为你好啊。管他卖不卖的，从此你就有了一个主了，用不着到处流浪、挨饿受冻，让人瞧不起了。”另一个说。

“是啊，老人家从此你就有福享了。”两人一唱一和，连劝带推，就把老人家弄进了院子。

酒糟鼻子数了300元钱，递给这两个人贩子。两人相视

一笑，急忙溜走了。

屋子里，只剩下一个年近70的老人和刚刚把她买了下来作老婆的50岁的男人，谁也难以预料这件荒唐事情的最后结局……

罪恶是罪恶的凶手

这种小旅馆是不用任何证件或者介绍信，任何人都可以住进去的。

旅馆躲藏在一条小巷子的深处。门前的电线竿子上吊着一盏比烛火、灯笼也亮不了多少的电灯。

门很小，就像是一个把脸整个捂住只留下一只眼睛警觉地盯着人世间的窃贼。

院子小得三五个人在里面要互相缩紧了身 子 才 能 走动。

像侏儒似的低矮的二层楼。

客房是用木板间隔成的，只有做鸽子笼才稍稍显得宽敞些。

这里最方便的条件就是谁也管不着谁的自由和通宵达旦亮着的电灯——因为这里的客人基本上都是 属 夜 猫 子的，不到天亮一般是不睡觉的。

来这里住宿的客人多数有两大嗜好，一是打麻将，多多少少带点儿刺激；二是侃大山，以“下流淫秽”的故事为主要内容。

这天夜里，当麻将牌哗啦哗啦响起来的时候，当房间里响起一阵阵淫荡的笑声的时候，有一间屋子却早早地熄灭了电灯，悄无声息，客人睡觉了。

有人说来这里住宿的人，如果睡得早，肯定是两个人住在一间屋子里。

一男一女，

果然不假，那男女二人此刻正在纵欲享乐……

正在关键时刻，门悄悄地敞开了一条缝儿，门外一个人影侧耳听了听，猛然冲了进来，他手里握着一把菜刀，一步就跨到床前，对准了一个人的头部扑哧就是一刀——

一声沉闷的“哼”叫，

鲜血就喷泉般地窜了出来……

我们首先得知的是这幕悲剧中主要演员和他们所担任的角色：

凶手——张健将，无业游民；

死者——王小东，农民；

女人——雪燕。

张健将是个人贩子。

他千里迢迢地跑到云南，以帮助找工作为诱饵，把雪燕骗到了北方的这个偏僻的小城，准备把她卖给王小东。

张健将错就错在他不该对雪燕动了真情，虽然仅仅是微不足道的一点点。

开始使他动心的是雪燕那美丽的容貌；

细高个儿，

柔软的腰肢，

白嫩的皮肤，

细长的眉毛下一双妩媚动人的眼睛，

高鼻梁下，两片薄薄的嘴唇一张一合便发出软软的声音令人心醉神迷。

张健将软硬兼施，骗取了雪燕的贞操之后，心中便犹豫不决了：

到底卖不卖她呢？

这样美丽的女人如果能娶回家作妻子那该多美啊！

可惜张健将已经结了婚，不然他就会毫不犹豫地娶雪燕了。

正在犹豫不决的时候，王小东赶来了。

早就约好了的，在这个小旅馆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当初他答应帮王小东买个女人作老婆，而且已经收了1000元钱的定金。到了交货的时候你再翻悔，以后就别想再做这种生意了。何况，原先说定的是3000元钱，他提出再加1000元（理由是货色太好了）后王小东并没有表示异议，痛痛快快地就又摔出来一摞崭新的票子。

王小东也同样一眼就喜欢上了雪燕。

“对不起了，我……我想……”王小东羞羞答答地说。付了款，他就急不可耐地要品尝这甜蜜的果实了。

“你……你混蛋！”张健将一听，如同人家要欺负自己的老婆一样，顿时火冒三丈，腾地蹦了起来，握紧拳头逼

了上去。

“唉，你发什么火呀?”王小东奇怪地问。

“没什么，我跟你开玩笑呢。”张健将连忙掩饰。

“那好，谢谢你了，帮我买了这么漂亮的一个女人。”王小东一边说着，一边就急切地往雪燕的屋里进。

门轻轻地关紧了。

虽然关门声微弱得如同一声叹息，但是在张健将听来却好像是霹雷般的轰响，差一点儿没震得他灵魂出窍。

回到自己的房间之后，他坐卧不安，心中像着了火似的……

他眼前浮现出和雪燕在一起的美好的日子。

游山玩水，追逐戏耍，自从干起人贩子这一行后他整日提心吊胆、东奔西跑，从来也没有如此舒心轻松过;

他眼前不停地晃动着一个美丽的胴体，散发着令人心旷神怡的芬芳。

后悔——

“我生来就不知道后悔这两个字!”过去他不止一次地说过。

但此时，他终于尝到了后悔的滋味儿。

那是一种说不出的滋味儿，

酸溜溜的，有点儿像打破了的醋坛子;

苦涩涩的，有点儿像半生不熟的果子;

麻辣辣的，有点儿像嚼碎了一嘴的花椒……

如果他的情感仅仅停留在后悔上，还没有什么，可是

后悔琢磨久了，便点燃了仇恨的火苗，如同火柴经过磨擦就会生热着火一样，仇恨是后悔在他的心中剧烈磨擦产生的火苗。

他再也无法忍受了！

他觉得此刻王小东就像是一个强盗，抢走了自己最心爱的东西；

就像是一个恶霸，霸占了自己的老婆；

就像是一个作弊的赌场老板，坑骗了自己的血汗钱……

而他自己，此刻就像是一只疯狂的野兽，瞪着两只血红血红的大眼睛，牙齿咬得格格直响，焦灼不安地在屋子里转来转去……

一个可怕的念头在心中爆炸了：

杀人！

他偷偷溜进厨房，摸了一把菜刀，蹑手蹑脚地来到王小东和雪燕住的房间门后，侧耳细听。

凶猛的野兽在发起攻击的时候总是这样悄无声息的，观察猎物的动静。

整个楼上，依然如故，

麻将牌哗啦哗啦地响着，

猛兽凶狠地扑向了猎物——

鲜血和血腥味儿；

死尸；

被吓晕了的女人；

掉落在地上的菜刀；

罪恶、凶残、野蛮、愚昧……

张健将被自己制造的这个恐怖的场面吓傻了，直楞楞地瞪着两只大眼，站在那儿好半天没有任何表情、动作。

雪燕蠕动了一下身子，发出一声低低的呻吟。

张健将这才清醒过来。

这时候，他脑子里闪过的第一个念头就是赶快逃跑！

他用力把赤身裸体的雪燕从王小东的死尸下拖了出来，给她穿上衣服，架着她的胳膊就悄悄地离开了杀人现场。

雪燕毫无知觉地、只是机械地迈着脚步，悄悄地溜出旅馆，来到火车站。

在一个阴暗的角落里，他拽着雪燕的衣服领子说：

“你跟我走，要老老实实的，我是为你才杀了人的，如果被公安局抓住了，也少不了你的那份罪，枪毙我，你至少也是无期徒刑。你要放聪明点儿，咱们俩躲过这一阵子，警察破不了案，时间一长也就算了。等我弄些钱，咱俩一起跑到香港去，舒舒服服地享一辈子福……”

这些话雪燕并没有听进多少，她只知道杀了人了。

杀人是要偿命的！

所以要赶快逃跑，不然公安局的人发现了，那就没命了。

她浑身颤抖，上牙磕碰着下牙，嘴里结结巴巴地说：“我……我……听……你……你的……”

两人上了火车。

他们也不知道应该到何处去。

本能地觉得跑得越远越安全，于是就上了到东北去的火车。

轰轰隆隆的火车，一路吼叫着向前奔跑。

张健将提心吊胆，强忍住不敢合眼，他迷迷糊糊地思索着自己是怎么就杀了人的。

是怎么杀人的？

是用菜刀吗？

其实，真正的凶手和凶器是那个人类无法摆脱的罪恶！

两兄弟和一朵桂花

桂花生了个胖胖的大儿子，可把全家人乐坏了。

红鸡蛋煮了满满一大锅，公公婆婆挨家挨户，全村送了个遍。

摆酒席，整整闹腾了一天。

酒席上，有人借着酒兴，问她的公公、婆婆："怎么样，够本了吧？"

"够本，够本，还赚了呢。"老两口乐呵呵地说。

桂花是买来的媳妇。

当时花了3400元钱，老两口直嚷嚷太贵了，说是穷人家用不着买这么值钱的媳妇，花个2000元左右，买个二水

货，能生孩子、能干家务活儿就行了。

后来是儿子看中了桂花，非要买不可，这才买了回来。

桂花被买回来刚刚过了一年，就生了个胖小子，你说那老两口能不高兴吗！

如今计划生育，儿子值钱呢。

村里那些生不出儿子的女人，家里花钱买男孩子，一个男孩最贵卖到10000元，顶得上二三个媳妇的价钱。

热热闹闹的庆祝完了，可是一家人并不平静。

这天晚上，老两口坐在炕头上，两个儿子坐在小板凳上，4口人阴沉着4张脸，谁也不说话。

过了许久，老头叭哒叭哒地猛吸了几下烟袋锅，然后在炕沿边上磕打了磕打，故意“咳咳，咳咳”地咳嗽几声，这才开口说话了：“老大你就风格风格，让给老二吧。你已经有了儿子，也够本了。老二至今没娶上媳妇，你是当大哥的，不能看着不管啊！”

“……”老大只顾闷头抽烟，一句话也不说。

“爹，大哥他也太不讲情面了。当初说得好好的，买回媳妇，先尽着大哥使唤，等生了儿子再给我，还算不算数了？再说，买桂花的钱，也有我一份呢。大哥你要说不行，就把我那份钱还给我！”老二火辣辣地说。

“……”老大依然默默无语。

“老大，你也不能看着你兄弟绝了后呀！”当娘的说。

“不中！哪有兄弟俩轮换着使一个媳妇的？让村里人知道了，这脸面往哪里搁？咱们今后咋出去做人呢?!”老大终于开口了。

一家人谈论的是关于桂花的事情。

当初买桂花的时候，是给老大当媳妇还是给老二当媳妇，曾经有过一番争论：

老大已经40岁了，再不娶媳妇恐怕这一辈子就要打光棍了；

但是老二也30出头了，急乎乎地等着娶媳妇。

一人娶一个吧，经济条件不够。

最后经过反覆协商，终于达成一个家庭内部协议：

先给老大，等生了儿子——

再让给老二，给老二也生一个儿子。

娶媳妇，对他们来说，首要目的是生儿育女，传宗接代。只要能达到这个目的，其它一切都可以不顾了。

当然这还取决于经济条件。

由此可见，落后的婚姻关系，完全是在落后的经济条件下产生的！

人们可以不要爱情！

可以不要法律！

可以不要文明！

但绝不可以不要儿子——

儿子是传宗接代的继承人，

儿子意味着生命的延续，

未来的寄托……

当这一家人正在讨论是否把桂花让给老二的时候，桂花，一个被人贩子从四川偏僻、贫穷的山区拐卖来的女人，竟搂着自己的骨血睡着了。

说实在的，当初被卖之后，既然逃不掉，桂花心里也就认了。

不管是被人贩子买卖，还是父母亲作主出嫁，对女人来说都是一样的——

跟男人睡觉，

给男人生孩子，

干家务活儿，

伺候公婆……

无论对任何一个女人，无论怎么生活都是一辈子！

哎，女人啊，认命吧！

想开之后，她唯一的希望就是能嫁给老二。

老大驼背哈腰，长相难看不说吧，还有严重的气管炎，气喘吁吁，不停地咳嗽，一口接一口地往外吐着浓痰，一看就让桂花恶心了，别说跟他过日子了；

老二虽说也比她大了将近20岁，但毕竟还是年轻一点，而且身强力壮，利利索索，很有个男子汉的样子。

没想到，最终还是嫁给了老大当媳妇。

长子为先，传统的家庭关系是不可改变的。

如今孩子生下来了，可是老大不同意把桂花让给弟

弟。

这一年来，因为有了一个女人之后，他才有了成为一个人的感觉和意识。“前40年，我都不是人啊！”他经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搂抱着桂花说，“我就象是被你生下来的一样。”

所以，让他把桂花让给弟弟，他怎么也舍不得了！

一家人就这样在腾腾烟雾中熬到了半夜，依然没有什么结果。

这时候，老头子又出了个主意：“我看，再想办法借点钱，给老二另娶一个媳妇吧。”

“我不娶！”老二立刻表示反对。

“借了钱，以后怎么还？靠种责任田，咱们还得起吗？责任田，化肥、农药都涨价了，一年下来，每亩不过十来元钱，从上到下，层层揩油水，十来元钱啊！干什么用？买一根媳妇头发！”老二说出了理由。

对老二来说，钱不是主要的问题。

他心里的想法是：这一辈子，非桂花不娶！

虽然在名分上是自己的嫂子，但他早已经和桂花有了情意。

桂花喜欢他，开始表现在眼神和话语里，经常用含情脉脉的目光看不够地凝视着他，没话找话地非要和他说几句，给他洗衣服比给丈夫洗得还干净，有什么好东西宁肯留给他也不给自己的丈夫吃。

时间一久，两个人就产生了感情。

她对顾虑重重的老二说："你别总想着你的大哥，我又不是他的老婆，他买了我这个人，可买不了我这颗心！"

老二有些动心了。

在一个风和日丽的天气里，在一片茂密的玉米地里，老二和桂花发生了肉体的关系……

这才是老二"非桂花不娶"的真正的原因！

见老二较上了劲，老大火气也上来了，说："我就是不把桂花给你！"

"你不给也不行，你问问桂花自己，她喜欢谁？你也不撒泡尿照照你那个脏样子，你配得上桂花吗！"

"好哇，你竟敢骂人！"老大脱下鞋来，照老二扔了过去。

"呸！"老二一口唾沫，呸了老大一脸。

然后又揪住老大的衣服，用力撕扯。

老大揪住老二的头发，猛一用力，把老二拽倒了。

老二一头钻进老大的裤裆下，用头使劲一顶，把老大掀了个跟斗。

兄弟俩为了一个买来的女人，你打我一拳，我踢你一脚，在父亲和母亲的眼前来了一场生死搏斗！

老两口坐在炕上，眼睁睁地看着两个不顾手足之情的儿子厮打，气得浑身哆嗦，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

厮打声惊醒了桂花。

她来到公公婆婆的门前，一听里面的动静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这时候，也不知从哪儿来的勇气，桂花推开门，走进屋子里，高声喊道："你们住手吧，亲兄弟打架，也不怕邻居们笑话！"

象是接到了不可抗拒的命令，兄弟俩立刻乖乖地停止了搏斗。

桂花走到公公婆婆面前，说："二位老人，你们当初说得好好的，等我生下儿子，就让我跟老二过日子，你们如果说话算数，那就以今天晚上为界，我搬到老二房里，算是他的人了。如果不算数，那以后出了什么事情，可怪不得我了。"

老两口没有想到，一个用钱买来的媳妇，竟然如此放肆。

公公心中升起一股无名的火气，说："你没老没少的，也太大胆了！"

婆婆张口就骂："你这个骚狐狸精，搅和得我全家不安宁。告诉你吧，我既然能买你来，也就能卖你出去！"

老大见爹娘发了脾气，冲过去照准桂花"劈劈啪啪"就是几个耳光，打得她眼前直冒金星。

只有老二勇敢地护住桂花，说："你们有没有良心？桂花生了儿子，让你们从此绝不了根了，你们倒好，又打又骂，就是个牲口，也不能这样啊！"

桂花眼里含着泪，转身跑回自己的房里，插紧了门，抱着儿子号啕大哭。

一时间，作为一个女人，从小到大，所受的屈辱和痛

苦一股脑儿涌上心头；她后悔怎么就轻易地上了人贩子的当，一切都被毁灭了……

桂花象发了疯似的，在屋子里转着圈乱跑，一阵号啕大哭，一阵哈哈大笑，不知怎么就把头发弄得乱七八糟，摔盆子砸碗，她完全失去了理智。

在一种潜意识的支配下，她突然冒出一个可怕的念头：你们不让我好过，我让你们绝后！

她眼睛里闪烁着仇恨的火焰，双手紧紧地掐住了孩子那细嫩的脖颈，孩子被憋得满面青紫，蹬了蹬小腿，无力地挣扎了几下，便死去了……

“哈哈哈哈……”桂花乐得手舞足蹈，“我绝了你们的根了——”

“呜呜呜呜……”

桂花抱着僵硬了的孩子，痛苦流涕：“我的孩子，孩子……”

世界上没有比女人失去理智更令人恐怖的事情了。

女人如果失去了理智，就会产生毁灭一切的残酷无情的力量，毁灭财产，毁灭儿女，毁灭自我……

桂花拿起一把剪刀，在自己的胸膛上猛扎了一下，拔出来，又扎下，一连几下，鲜血泉水般地喷了出来……

老大撞开房门，惊呆了，一动不动地依在门上……

老二抱起桂花，就往医院跑……

老两口更关心的是自己小孙子的死活，抱在怀里一个劲地哄着、叫着……

幸亏截住了一辆拖拉机，及时把桂花送到了医院，她才没有死。

一个多月以后，桂花痊愈出院后，被拘审，这时候她才稍稍恢复了理智，但一切都已经晚了。

除了无穷无尽的懊悔，她一无所有了！

公公和婆婆到公安局来替她求情："放了她吧，让她再给俺们家生个男孩子，将功折罪。生不了男孩，你们再治她的罪也不迟！"

老二一次也没有去看过桂花，虽然桂花最盼望的就是他了。

老大说："让给你吧，这女人我不能要了。"

可是老二不知听了谁的话："象这样的女人，连自己的儿子都能杀，早晚有一天也能把你杀了！"

所以老二对爹娘说："攒钱再买一个吧。"

老两口叹了口气："亏本了，当初我们说拣个便宜的，你们不听，这下子后悔也晚了。唉，亏本了，亏本了……"

可怜的老人，也许他们永远也不会知道自己是怎样"亏本"的。

他们把女人作为生儿育女的工具，以为只要花了钱就可以买回家给儿子使用，生出孙子来这钱就花的值得、就算是够本了，如同买回一头母猪一样，以下崽多少为亏本和赚便宜的标准。

这种亵渎了整个人类包括他们自己在内的传统观念，不知还要延续多久？

第九章

难以解救的性别

永远找不回来的贞操

女人的贞操常常被人们当作武器，使女人不得不成为它的奴隶。

在拐卖人口的罪恶活动中，贞操也同样被用做武器，来残酷地打击那些本来已经很悲惨很可怜的被拐卖的女人们。

干这种残忍事情的往往是女人们的父母、丈夫、或者其他的亲人。

有的时候也有她们自己。

银杏，那么乖巧的银杏被人贩子拐卖了。

好好的一个女孩子，头一天还在说说笑笑地和弟弟玩闹，还在给爸爸打酒，还在帮妈妈烧火；早上，说是上镇上买点东西，蹦蹦跳跳地走了。

这一去，就再也没回来。

到哪里去了呢？

一个骨肉相连的亲人说没就没了？

连个招呼也没打，这还能有什么好事么？

离银杏家六里地的小梨树村，有一个姑娘被人贩子骗了去，还没卖就先叫三个人贩子给糟蹋了，后来买她的一个男人对她又很坏，等到四五年以后，被政府送回来，已经傻呆呆地认不得家里人了。

在银杏的父母看来，一个年轻姑娘遇上这种事情这一辈子就算完了。

当父母的心情又岂能用伤心二字说明白呢？

在银杏刚刚失踪的那些日子里，家里的人真好像是在等待世界末日了。

死气沉沉、阴云密布，没有欢声，没有笑语，只有父亲的叹息和母亲的哭泣。

一天天地希望奇迹发生，

一天天地等待，

一天天地越来越失望，最后终于彻底绝望了。

人一绝望，也就不那么伤心痛苦得不能忍受了。再谈论起银杏，就好像是在说一个死去很久的亲人，老是记着她的好处。

可惜那么聪明伶俐、乖巧可人的一个女孩给毁了。这种痛苦和那种日日夜夜盼望、思念，那种一想起来就心如刀绞，那种无法克制的担忧、恐惧是不一样的。现实的痛苦被历史的怀念替代了。

谁知道，本来已经死了心，不再抱任何希望的事情会突然间冒了出来。

1987年12月，也就是银杏失踪四个月以后的一个大雪天，乡邮递员给银杏家送来了一封信。

是银杏的信，是一封求救信。

爸爸妈妈：

不孝的女儿我手握钢笔，不知道该从何诉起，只有眼泪哗哗地往下流。

你们一定在为我的突然失踪快急死了，而我，你们可怜的女儿正在忍受着难以忍受的痛苦。

你们赶快救救我吧！

我被人贩子拐卖了。

那一天，我在集上买东西，来了一个女的，说的是一口四川口音。因为是家乡人，我也就没有多心。她告诉我，她是做生意的，帮助镇上的一个工厂买了很多彩电，要雇一个帮手去外地提货，去一次给二百块钱，问我愿意干不。我一想，二百块钱，几天就能挣到手，比养一头猪还多，就立刻答应了。也没来得及告诉你们就和她一起走了。

我们一共四个人，到了河北大名县，等了几天没有拿到什么彩电。后来，我才知道，我被他

们骗了。他们把我卖了，带着2700元钱走了。买我的这个人是一个将近40岁的老光棍。这一带常常有从外面买来的媳妇逃跑或者自杀，他们家里就像看贼一样地看着我。平时，纸、笔、钱都锁得紧紧的，怕我给家里写信，怕我有了钱逃跑。不许我随便走出大门一步，不许我和村子里的人说话。在这里，我真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天天哭。想到你们从小把我看作掌上明珠，什么重活都不让我干，给我好吃好穿，村子里的其他女孩都羡慕我，你们从不偏心弟弟，可是如今，我这个不孝的女儿给你们带来的却是伤心，是痛苦。一想到这些，我就悲痛万分。

我记得，爸爸过去多次告诉我，一定要给家里争气，如果我没出息，出了什么事，就不要再认父母，你们也不会认我。可是，这一次，女儿求求你们，千万原谅我这一回，千万救救我。

千万救救我！

回到家里，我再也不出门，一辈子伺候你们。

今天，我好不容易才有机会写信给你们，以后什么时候再能写信，我不知道。

求你们接到我的信后，马上来河北救我。

求你们看在苦命的女儿受苦的面上，马上来。

马上来！

日日夜夜思念你们的女儿银杏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银杏的这封信，好像是一颗炸弹，炸碎了已经平复的伤口。

女儿还活着。

女儿真的被人拐卖了。

她有信来了，她要她的父母救她脱离苦海。

女儿的信给已经绝望的父母带来了新的希望，这也就等于带来了洗去悲伤的泉水，带来了欢乐。然而，在银杏的家里，平静的确是消失了，却并没有看到欢乐。

银杏的父母应该马不停蹄地奔赴河北，奔赴囚禁银杏的牢笼，把他们心爱的女儿从一个男人的手中抢救出来，用他们疼爱的大手为女儿擦去心酸的眼泪，安抚女儿那受尽磨难的心灵。

可他们哪里也没有去，却坐在家里拼命地争吵。

碗摔了，瓶子砸了；

男人在吼叫，女人在哭泣；

鸡飞狗跳……

争吵的战争到了最后的时候，女人——银杏的妈妈扑通一声给男人跪下了，撕扯着自己的衣服、头发，泪流满面地说：

“你去，你去！你打我吧，踢我吧。求求你，去救出

可怜的银杏……”

男人铁青着面孔，一言不发，一口一口地抽闷烟。

女人就跪着不肯起，抱住男人的大腿哀求。

男人烦了，一脚踹翻了脚下的女人，把手中的烟一丢，恶声恶气地说：

“你那女儿你还要？你不怕让人耻笑。领她回来，谁家还肯要她？娶的也罢，买的也罢，反正是让人家搞了，就是人家的女人了。你不知道？”

“可是，女儿在那里苦……”

“活该！我只当没这个女儿就是了。”

“你，好狠心……”女人哭倒在地。

“唉，也不是我狠心，”男人口气软了下来，“她回来，也不能再好好嫁人了。一个姑娘家，有了这种事，名声也坏了。这一辈子算是没指望了。我告诉你，”男人又凶狠起来，“你不准再说这件事。再说，连你一起倒霉！”

在银杏的父母争吵不休的时候，他们是否想到了，在那遥远的地方，他们的女儿正在苦苦地盼望着她的亲人，盼望着他们来到她的身边，把她带回日夜思念的家乡，带回到妈妈的身旁……一天又一天过去了，从早到晚，她总是呆呆地望着窗外，望着通往远方的小路……

有一天半夜，银杏在睡梦里喃喃自语：“妈妈，快来……我的信……收到……跑，跑。”

恰巧被起来小便的男人听见了。

可怜她还睡得糊里糊涂就被揪了起来，扔到了冰冷的

地上。

一场残酷的审讯落到了银杏的身上。

人们紧紧地抓住她的双臂，使她无力反抗，由她的男人左右开弓打她耳光，两侧的面颊立即红肿起来，鲜血从嘴角流淌出来，头却像拨浪鼓一样，一巴掌转向左边，一巴掌转向右边。

男人打疼了自己的手，倒抽着凉气，又叫人把她吊在了门楣上，一顿棍棒，打得她屎尿拉了一身。

婆婆鄙夷地捂住鼻子，上前拽掉了银杏的裤子，臭气顿时在屋子里弥漫开来。

男人一边抽打她的腿，一边恶狠狠地骂着："你这个小婊子养的，我对你不好？我打过你还是骂过你，你给我跑？你不和我过？"

骂着，男人的眼睛血红的，疯了似地喊："你们快给我扯开她的腿！"

沾染了鲜血的棍子对准了银杏的下身，男人又吼叫着："我叫你不和我过，我叫你想跑，今天你不给我老老实实说出来，我就把你毁了！"

银杏吓死了，她嘶哑着声音向男人坦白了自己的"罪行"，向男人求饶，这才被解了下来，又逼着她给男人、婆婆跪下磕了头，这才算罢手。

这次毒打，肉体的创伤和精神的刺激，导致银杏大病一场，病好以后，她的两个耳朵完全聋了。

人的精神也垮了。

又过了几个月，银杏妈妈偷偷托人去看看她。

那个人回来，说了银杏的事。

银杏的妈妈觉得自己对不住女儿，在床上躺了三天，喝农药自杀，幸亏发现得早，救了过来。而银杏的爸爸这才痛悔万分，上公安局报案，请求把女儿找回来。

可是已经太晚了。

银杏不仅永远失去了所谓的贞操，也永远失去了重新生活的可能性。

她一天到晚痴痴呆呆，有时，连人也认不得了。

她是彻底被毁了。

导致她最后毁灭的，到底是什么？

是人贩子？

是买她的那个男人？

是她的亲生父亲？

还是千百年来，被我们这个有着古老、灿烂的文化传统的民族视为代表女人的一切的那个贞操？

一个被拐卖到河南的女人，在当地公安机关打击贩卖人口的活动中，被当地妇联发现。在妇联和公安两部门的干部找到她、问她男家对她怎样的时候，她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诉说，男家怎么待她不好，不给她吃饱，骂她，让她干重活……可是当干部们表示要送她回家的时候，她的脸“唰”地就变了，死活不愿意。

干部们很奇怪。

这个女人是不是不正常？

这一家对她不好，她自己的家里又有丈夫和两个孩子，怎么一说送她回家，倒好像是要送她下地狱似的。

做了半天的工作，这个女人才哭哭啼啼地说，她被别的男人要弄了，这样回去她的丈夫会把她揍死。他是个火爆性子，最容不得自己的女人这样。她宁愿就在这里过下去了，只是一谈到孩子，她就是一副要死要活，悲痛欲绝的样子，让人看了心碎。

“法律”斗不过金钱

买卖人口是国家法律所不能允许的，收买妇女、儿童是违法行为。对收买妇女、儿童的人，要严肃地进行批评教育，所支付的款项，一律不得让受害妇女、儿童的亲属补偿。一定要使收买妇女、儿童的人人财两空。任何人，特别是收买妇女、儿童的人，如有阻挠解救工作、进行人身迫害等行为，应依法严肃处理。

——摘自一九八五年中共中央办公厅文件

任何买卖，必须有大量买方市场，才有可能真正地兴盛繁荣起来。

即使是做人的买卖，也是遵从这个规律的。

不管买女人做老婆的男人有什么样的原因，毕竟是参与了人口买卖的违法活动，毕竟给很多妇女造成了痛苦，他

们是应该受到一定惩罚的，所以在中央办公厅的文件里才特别强调一定要使收买妇女、儿童的人人财两空。这样至少可以惩戒收买者，使他们在买人的时候有所顾忌，在解救的时候减少阻力。

可是，我们的法律，有国徽撑腰、白纸黑字的共和国法律一旦到了基层、到了愚昧的中国老百姓手里，就好像是秀才遇见兵一样，

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了。

云南省蒙自县一个名叫王琼美的25岁的少妇，带着自己五岁的儿子和二岁的女儿跟随邻居女人陈秀芬到开远市玩。她万万没有想到，这个口蜜腹剑的邻居女人竟然以1100元的价钱，把他们母子三人一起卖给了一个广东人。

几个月以后，她写信回家，要父母去广东把她救回来。

王琼美年近花甲的老父老母，接到女儿的信以后，忧心如焚，千方百计筹措了1800元钱远赴广东。

这一对从未出过远门、毫无经验的老人，东碰西撞，历尽千辛万苦才在广东化州县找到了女儿。

可是，那好不容易筹集的1800元钱已经花光了。

买主却又是不见1800元钱的赎金就不放人。

好话说尽，办法想绝，这样一对无权无势的穷老人又能有什么办法呢？

大概那个买主不大看重二岁的小女孩，这才使他们能

够把外孙女领走。

他们的钱花光了，没有救出女儿，反而连他们自己也因为没有钱而无法回家，滞留异乡，沿街乞讨，一点一点地往家乡靠近。

可怜的老太太，满头白发，步履蹒跚，一手牵着浑身脏兮兮的小外孙女，一手高举着女儿的相片，向过路的人们哭诉、呼喊、哀求：

“好心的乡亲们，救救我们吧！”

一辆辆大卡车、小轿车、摩托车从他们身旁飞驰而过，马达声声，吞没了他们悲苦的声音，尘土黄沙淹没了他们疲惫的躯体。

希望是那么渺茫……

湖北省谷城县的一个年仅16岁的少女被人拐骗到山东某地，她的母亲，一个五十多岁的农村妇女，怀着一定要使女儿脱离苦海的坚强决心，三次远到山东，家产变卖得一无所有的时候，咬着牙卖掉了三间房子。

但是，这个母亲至今没有能够把女儿从买主家中解救出来。

也许有人会说，这些人可真傻，他们难道不知道应该去找政府、找公安局？

政府和公安局会有办法的，老百姓有了难处，不依靠他们依靠谁？

是的，这个问题提得果然好！

可是，即使是政府，即使是法律的使者公安人员，有

的时候，尤其是在遇到"钱"这个问题的时候，他们也常常显得无能为力。

小齐是个17岁的中学生。

四川人。

有一天傍晚，她放学回家，骑着自行车，走到半路，看到一个女人躺在路边不断地呻吟，几个男人围着她焦急地议论着。

小齐是个心地善良的姑娘，立即跳下车子，上前询问。

其中有一个中年汉子，愁眉苦脸地告诉小齐说："我们是从外地来这里看亲戚的。她是我老婆，半路上突然肚子疼，可能是什么急病。想找个医院，可是人生地不熟的，上哪儿找啊？"说着说着，眼泪就流了下来，擦着眼泪对小齐说："好心的姑娘，求求你，求求你了，领我们上医院行不？"

"行。离这里不太远有一个解放军的医院，我带你们去。可是，她不能走，我们怎么去呀？"小齐热心地张罗着。

"姑娘，你真是个好心人。我也不能见死不救是不？这样吧，我的车就在那里停着，本来是要进城拉货的，就先送你们一趟。"旁边一个看热闹的男人爽快地说。

几个男人把那个病女人抬上了车，小齐也坐了上去。

这是一辆小型的面包车。

天已经黑了下来，车子开得飞快。

“哎，往左拐。往左……”小齐焦急地说。

没有人理睬她。

车子轰地一声越过了路口，笔直地向前开去。

“你们……”

小齐还没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车上的两个男人已经扑了上来，一个用绳子捆绑小齐的手，一个用毛巾堵塞她的嘴。

一直呻吟的女人此时也十分麻利地坐了起来，得意地看着小齐惊恐万状的脸狞笑。

这伙人贩子把这个善良的姑娘绑架到了河南，卖了2000元钱。

小齐毕竟是一个中学生，是有文化的人，她不仅善良还很勇敢，她是绝不能允许自己的尊严和青春被人随意践踏的。

到了买主的家里，她一直不肯屈服，虽然受了很多苦，始终激烈地反抗。

有时候，她还会义正辞严地斥责买主，弄得买主即使不肯放了她，却也有所顾忌，不敢过于为难折磨她。

一个多月以后，她终于逃了出来。

发现她逃跑了，买主找到人贩子说，你们卖给我的女人不好，不肯和我过日子，现在还跑了，你们退还我的钱来。

几个人贩子一商量，这个姑娘人生地不熟的，一定跑不远，就分头去找。

不幸的是，小齐姑娘到底还是被他们又抓了回来。

既然买来了一个惹不起的女人，那还留着她干什么？

他们以2000元钱的价格，把小齐姑娘卖给了另外一家。

这一回，她的命运就更悲惨了。

新的买主是一个极其粗野、不讲理的人。

小齐的任何反抗只能招来打骂和凌辱。

一个弱女子，一个还是孩子的十七岁少女的反抗终究是有限的，她那美丽纯洁的身体到底还是被摧残了。

可是，小齐姑娘的心是不会屈服的，她表面上停止了反抗，忍受着非人的奴隶般的生活，忍受着野兽一样的男人的玷污，但是，她的内心深处一刻也没有停止过斗争，一刻也没有放弃过逃跑的决心。

在过了整整四个月度日如年的屈辱生活后，愚蠢的买主对她放心了，以为绳索和拳脚终于让这个女人驯服了，肉体的占有终于让她认命了，渐渐放松了对她的种种戒备。

小齐却无时无刻不在寻找逃离的机会。

那一天，是县城的大集。

小齐趁着“丈夫”高兴，提出来，想去县城看看。

他同意了，为了保险，他要亲自跟着她一起去。

大集上人山人海，“丈夫”一直紧张地攥着小齐的手腕。小齐也一直乖乖地和他一起转了一上午。下午，人少了，他的警惕性也差了，小齐稍稍使了个心眼，甩开了他

的监视，逃到了县妇联的办公室。

妇联主任听了小齐的哭诉，悲愤异常。

她没有料到，在自己的眼皮下，竟然会有这种事情。她拉着小齐的手，坚决地说："我们一定救你！"

当下，给姑娘的家里拍了电报，把姑娘送到县招待所保护了起来。

第二天，妇联主任找到县委有关领导，请求解决小齐姑娘在等待家人期间的食宿费用。领导说，这事去找民政局。

妇联主任匆匆赶到民政局，那里说，我们没有这笔开支。

没有办法，妇联主任两手空空回到招待所。

看到小齐那满含期望的眼睛，她一咬牙拍拍胸脯说："我自己出！"

一天、二天、五天过去了，小齐的家里没有丝毫的音讯。

一个月只有四十多块钱的妇联主任吃不消了。

妇联的其他几个干部过意不去，就说：我们几个平摊吧。

又是十天过去了，几个电报打到小齐的家乡，还是如石沉大海。干部们都负担不起了，联合找到招待所负责人百般恳求，总算同意再免费让小齐住几天。

这时候，那买主不知道通过什么途径打探到人让妇联给藏起来了。串联了七八个人，理直气壮地上妇联要人来了。要妇联主任赔偿他们2400元钱，否则趁早把人交出来，让她"丈夫"带回去。

妇联主任当然不会让他们把人带走，可是也没有钱替姑娘赎身。先是劝说，不听；只好把文件拿出来给他们看。

本来，没拿文件时，态度还好些，一看文件，上面“一定要使收买妇女、儿童的人人财两空”的语言激怒了他们，拍桌子、砸板凳，唾沫星子乱溅，眼看就要动粗——

不管文件写得多么严厉、多么坚定、多么有道理，在农民“我花了血汗钱，就不能白扔了”的粗浅道理面前就是没有一点威力。

法律，这个庄严的字眼，在农民面前竟然如小孩子的游戏一般唬不住人。

妇联干部和农民，法律和金钱争吵得不可开交。最后，农民首先失去了耐心，扬言再拿不出钱来，就要冲进招待所抢人了。妇联干部慌了，想起找县委书记求救。

“买人违法！再闹，就把你们抓起来！”县委书记说。

这伙农民再怎么无知，县委书记是怎么一回事，还是知道得很清楚。这一来，谁也不敢再多说一句话，垂头丧气地走了。

小齐的“丈夫”真弄了个人财两空，回家伤心地大哭了一场。

整整一个月过去了。

第五封电报飞向了小齐的家乡

还是没有任何音讯……

在焦急的等待中，刚刚逃出牢笼时，还欢欢喜喜的小齐姑娘一天比一天情绪低落，一天比一天憔悴、不安，她预

感到新的打击……

终于，人们惴惴不安地等来了姑娘家乡的一封信。

是姑娘的哥哥写来的。

信上说，不能来这里接她回去：

一个是因为家里实在太穷了，凑不齐路费；

再一个是父亲不让他来，他们认为闺女被人糟蹋了，领回去也只能给家里丢人，不打算认她这个女儿了。

人是一种多么可怕、多么残忍的动物！

小齐，这个善良而勇敢的姑娘，经受了那么多的磨难，在人贩子和两个买主的手中被凌辱被糟蹋的时候，她是那么坚强，她的心里始终没有丧失过希望，然而，当她面对自己的亲人的侮辱和抛弃的时候，她崩溃了。

看完了哥哥的信，她连哭都没哭出一声就昏倒在地……

人间又少了一分纯洁，一分美丽，一分希望……

地狱又多了一分仇恨、一分丑恶、一分绝望……

难道美好的总是短命的？

难道善良总是要被残暴吞噬？

在这个故事里，我们的法律、我们的政府不能不说是尽了自己的职责。

然而，让人痛心疾首的是，面对着邪恶、面对着愚昧、面对着金钱、面对人性的极端丑恶的一面，不管是我们的法律还是我们的政府，都显得那么软弱可欺，那么无可奈何，那么缺少威慑力。

……？

怪事之一：

一九八八年夏天，《中国妇女》杂志社收到一封群众来信。

编辑同志：

最近我在××省×县，耳闻目睹了该县山区农民到"人口市场"买媳妇的怪事。"人口市场"在该县××村。谁家要买，只要肯出3000元购金，外加100元护送费即可送到家。被买来的女人，只被当作泄欲或生儿育女的工具。她们常常被软禁在家，毫无自由，为了防止她们逃跑，不让她们向外写信，与人交谈，经济上严密封锁，生活苦不堪言。

……

这里人贩子如此猖獗，主要有以下原因：一是当地公安部门包庇怂恿犯罪分子（农民说，他们有内线，公安人员受了贿），致使这些犯罪分子生意久作不衰。二是当地县、乡级政府默认，不问不管，有的还给代办"登记结婚"，使非法变为合法……

……

怪事之二：

江苏徐州，××乡××村村长李××，四十多岁了没有媳妇。一九八七年七月，他花了2000元钱从人贩子手里买了一个四川妇女。那个女人不愿意与他一起生活，他就又把那女人退还给人贩子，要回了自己的钱。

半个月后，人贩子又给他领来了一个40多岁的女人，也是从四川拐骗来的，只要了李××400元钱。李××和她同居了一个月后，又以同样的价钱将那女人转卖给另一个农民。

这个村长大人，就好像是一头贪婪的公牛，眼睛总是在盯着最最鲜嫩的青草。……又过了大半年，人贩子终于给他带来了一个年轻漂亮的24岁的姑娘。他在付给人贩子2000元钱以后，心满意足地享受他花钱买的美味去了。

怪事之三：

在同一个乡，已经有了三个儿子的乡工商所所长，只因为自己的妻子想要一个女孩，竟然在一个明月高悬的中秋之夜，叫几个人贩子从被他们拐骗来的四川妇女杭世荣怀中，活生生夺走了她仅仅四个月的女儿，并为此付给人贩子200元钱。

在争夺自己亲骨肉的拚打之中，杭世荣被人贩子狠狠一脚踢翻在地，并且在当天晚上就被卖了出去。可怜的女人，在同一天遭受身心的多重摧残和打击，她从此神情恍惚，日日夜夜凄惨地呼唤："还我的孩子！还我的孩子。"

她的女儿，年仅四个月，完全不懂事的女儿，被所长的妻子欢天喜地地抱在怀里。没有人知道她的亲生父母给她起了一个什么样的名字，似乎也完全没有这个必要，她已经有了一个新的姓、一个新的名字，这个名字叫——欢欢。

怪事之四：

一九八七年，贵州铜仁县的女青年李小兰被人贩子拐骗到了江苏徐州。这一伙有恃无恐的人贩子，竟然将她捆绑着公然穿街走巷，送往买主家。

途中，李小兰黯淡的眼睛突然一亮，她看到了一个穿着民警制服的干部，看到了帽子上的金色盾牌！

“有救了，我有救了！”李小兰激动得热泪盈眶，高声呼喊。

而我们的民警同志既不抓人贩子也不想办法把李小兰送到安全的地方，帮助她返回家乡，反而把她带到了自己的堂兄弟家里。第二天晚上，李小兰被民警的堂兄弟强奸了。随后，又把她卖掉，得到1800元赃款。

怪事之五：

贵州威宁县1986年以来一共有256名青少年女性被人贩子拐卖到全国各地。这就是256个骨肉分离的家庭悲剧，就是256个女人被践踏、被凌辱的悲剧。

天怨人怒！

威宁县为此专门派出了七个小组13个人奔赴各地解救

已有线索的被卖妇女。

在河南原阳县××乡××村，工作组要求见见被卖到这里的两个姑娘，支部书记矢口否认有这样两个人。直到工作组拿出证据，他才勉强承认，但是又说："你们取证可以，但解救不行。因为人是我们花钱买来的。"

工作组的同志在全村十几个壮小伙子的监视下和两个姑娘见面了。

姑娘们在这里过的是非人的生活，一见到家乡的亲人顿时泪如雨下，趁着监视的人稍有松懈，对工作组的人低声耳语："就是死，我们也要回贵州！"

工作组的人告诉书记，人，我们一定要带走。

书记一听，大手一挥，几十名壮小伙子"哗"地一下把他们围得水泄不通，一双双眼睛冒着仇视敌对的目光。

"你们要带走不行，休想叫她们离开村子半步！"书记吼叫着。

面对愤怒的无知农民，工作组的同志明白，理，在这片土地上完全是另外一个标准；法，在这里似乎仍然是一个梦一般的词句。他们只好向当地派出所求援。

"姑娘能不能带回去，无非是一个钱的问题。一个是2200元，一个是2500元，交足了就走人。"派出所的人听完事情经过后，不咸不淡地说。

"中央办公厅有文件……"工作组的人急了。

"我们这里没有收到这个文件。"派出所的人更干脆。

“要抓要杀随便，除非父母带钱来赎。不要说你们，就是国家公安部也一样！”书记越发蛮横不讲理。

工作组失败了。

两个姑娘又哭喊着被拽回了买她们的男人手里，继续过着非人的生活……

怪事之六：

1988年元月，只有15岁的少女张影被人贩子拐卖到江苏邳县。农民李××花了3200元把这个还是小姑娘的女孩子弄到了手，心里乐开了花，对这个几乎可以做他的女儿的小姑娘，丝毫没有同情心，只知道满足自己粗野的欲望。

几个月以后，张影的父母终于得到了女儿在江苏的消息，通过县政府、县公安局向邳县有关部门拍发加急电报，请求协助解救。

深知中国国情的张影父母为防备万一，同时又东凑西借地筹措了2000元钱，准备必要的时候用金钱的力量把女儿赎出来。

当风尘仆仆的张影父母和家乡“打拐办”的两个干部出现在邳县公安局的时候，受到的是极其冷漠的对待。他们被告知电报没有收到，政府没有布置，无法协助。

到了县政府，人家又说，文件看到了，但是还没有成立专门机构“打拐办”，此事应由“政法办”解决。

到了“政法办”，或许因为毕竟是“法”的部门，接待倒

是热情了，书记指示把事情转到有关的乡去办。办理有关手续的时候，一个老同志说："你们没有钱是带不走人的，要考虑当地老百姓的经济利益。"

果然，乡里理直气壮说的也是同样的话。

最厉害的还是村里。

村党支部书记起初还算客气，同意张影和父母见了面。当他知道来人没有带足3200元的赎金，顿时就翻了脸。

张影的父母苦苦哀求，说尽了所有的好话；

张影家乡"打拐办"的干部一次次宣读中央文件；

当地派出所的干部始终不肯露面；

村支书发出最后通牒：张影的父母得留下来做人质，什么时候付清了赎金，什么时候放行；

如同陷入重围的孤军，张影父母的房前房后随时有人查巡，脚步声，铁链、钢鞭撞击的声音，每隔半小时就放一次的土炮爆炸声，刺激、威胁着他们……

整整折腾了两天一夜！

还是没有办法。

"打拐办"同志手中的文件一点威力也没有，只好认可。把原来准备办完此事以后去山东、河北的差旅费全部拿了出来，张影的亲人最后连手表都摘了下来，总算是凑齐了3200元，把人领了出来。

离开这块魔域般的土地前，张影的父亲悲愤地说："我要上中央告你们！"

"哼，你们上哪里告也没用，我连她老妈也要买呢！"

这就是他们听到的回答。

怪事写得够多了。

怪事多了也就不再为怪了，而我们责备谁呢？

人贩子的丧尽天良？

农民的愚昧？

党风的败坏、基层干部的素质低劣？

法律的软弱？

文件的无能还是人性不可救药的残忍、贪婪？

一切都有关系，一切都不能全部涵盖；

一切都清楚，一切又都并不清楚。

一个纯粹的偶然

司夜神用硕大无朋的黑幕笼罩了茫茫苍穹，人世间许多白日没有演完的悲喜剧，在这黑色幕布的遮掩下，继续上演。

什么也看不见，什么都能看见；

什么也听不见，什么都能听见……

这便是人世间的荒唐怪事。

在中国，黑夜里干得最多的事情就是“房事”：顾名思义，房子里干的事情。我们这个腼腆、羞涩的民族用这样一个模糊不清的概念表述人类最基本的自然本能，不知是为了掩饰自己的不好意思，还是为了对那种抛弃了人的社会属性，抛弃了爱情之类的婚姻关系做出的某种解释？

不管这些抽象的理论，让我们来看一场最普通的婚礼和婚礼之后即将发生的“房子里的事情”吧——

鲁西北平原上的张王庄热闹了一整天，直到时钟“当当”地敲响了十二下，男女老少才从张世贵老汉家的院子里陆陆续续地走出。

胸前戴着大红花的新郎倌张永财送走最后一批客人后，顿时失去了通常新郎的喜悦，耷拉着脑袋走进屋子里。

按说二十七八岁的小伙子了却了终身大事，这本是万千之喜，可此时的张永财心头就像撒满烟头、糖纸的地面那样杂乱。只有他自己心里才明白，这是一场莫名其妙的婚事。他忐忑不安，会有什么样的“新婚风暴”在等待着自己呢？

“娃儿，天不早了，快进你的屋子里歇着吧。”娘连推带搡地把儿子推进新房，把门一关，心中喜滋滋的，不由得笑了。

是啊，儿子总算娶上媳妇了，当娘的也了却了一桩心事。

张永财走进新房，只见新娘愣愣地坐在床沿前，那神情分明凝聚着恐惧、悲哀、仇恨，丝毫也没有欢喜的样子。

张永财不敢近前，搬了把椅子，坐在离新娘三尺远的地方，咬着嘴唇，低着头，连眼皮也不敢抬一抬。

洞房里安静得能听见两个人的呼吸声。

只有墙角里的一只蟋蟀，在轻轻地吟唱着一支莫名其

妙的歌儿，不知是在向这对新人表示恭贺，还是讽刺？

不知过了多久，屋子里还是一片静谧。

小伙子忍不住了，偷偷往新娘脸上瞅了一眼，哟，少见的美丽的姑娘，黑亮亮的秀发，红扑扑的脸蛋，湿润润的嘴唇，水灵灵的眼睛，要多俊气有多俊气！

新房里被浓重的红色笼罩着。红蜡烛，红窗帘，红被褥，还有一对大红的“喜”字。

新郎站起来，向前挪动，脚步显得十分沉重……

新娘拼命地往床里缩，惊恐万状，如同迎面而来的是吃人的野兽……

大概是被新娘的表情震慑住了，新郎叹了口气，止住脚步，说：“我不会强迫你的，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天那！

新郎进了洞房，竟然连新娘的名字都不知道，真令人哭笑不得。

其实，这没有什么奇怪的，在我们无数的婚姻中，名字与婚姻本身毫无关系。名字那不过是一个肉体的符号，肉体与肉体结合时符号根本没有用处。

退一步说，即使知道了又怎样呢？

名字能够代替理解和爱情吗？

新娘是今天早晨父亲刚刚从镇上的一个人贩子手中买来的，整整花了280张“大团结”，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地领回家来。

为了防止夜长梦多，来了就办喜事。

家里张罗了一上午，中午新娘被几个身强力壮的小伙子强扭着和新郎拜了天地，然后就被关进了新房。

下午新郎忙着应酬宾客，没顾得上跟新娘说句话，怎么能知道她的姓名呢——？

新郎刚一开口，新娘就劈头盖脸地摔过去一串带着浓厚四川味儿的麻辣话："我姓啥子，名啥子，你问一问你奶奶的奶奶！"

"你……你怎么骂人呢？我哪里得罪了你？"新郎是个老实巴脚的庄稼人。

"买人当媳妇，缺了你家八辈子的祖宗德！"新娘越说越气愤，越骂越难听，"人又不是牲口，牵一公一母就能配对儿，畜生！你要配对，你家不是还有个妹子，你和你妹子配去吧！"

"你说话也太损了。要是我愿意买你当媳妇，天打五雷轰！"小伙子诅咒发誓。"你家在哪里？姓什么，叫什么？你是怎么给卖来的？说给我听听，兴许咱俩还能有个商量，我还能帮你个忙。"

一听这些暖心话，姑娘忍不住啜泣起来："呜呜呜呜……"

小伙子也不由得一阵心酸，眼圈湿润了，结结巴巴地劝说："别哭，别哭……"

姑娘止住哭泣，用眼角瞟瞟眼前这位看来憨厚诚笃的小伙子，心里有了几分信任感，苦水也就往外倒了："我叫周晓风，家住在四川重庆市郊区……"

嘴里一字一句地说着，一场恶梦便浮现在眼前：

几天前的一个早晨，晓风到镇上买东西，碰见她父亲的“好朋友”刘万通。姓刘的常到家里和父亲喝酒，晓风从小就认识他，赶紧走过去，礼貌地叫了声：“刘大叔。”

“风妹崽，碰得巧，我正要找你呢，想带你们几位侄女到重庆市里玩玩。”刘大叔指着晓风身旁的两个姑娘说。那两个姑娘是晓风的同学，也和刘大叔认识。

“我……我出门没有跟家里说一声……”晓风犹豫不决。

“嗨，二十出头的大姑娘了，自己还做不了自己的主。放心吧，有你大叔，丢不了。明天就回来了，还说个啥子。”刘大叔花言巧语地劝说。

“去就去吧。”晓风同意了。

刘大叔带着3个姑娘上了火车，4个小时就到了重庆。

刚刚走下火车，站台另一旁正停着由重庆开往北京的10次特快列车，旅客们正拥挤着上车。

“三位妹崽，不出来也是出来了，大叔干脆带你们上北京玩一趟吧？”

“北京?!”姑娘们脸上流露出欣喜的表情。

可是来回得好几百元钱，从哪儿弄呢？

似乎是看出了他们的为难之处，刘大叔一拍胸脯，说：“你们大叔跑了好几年买卖，还掏不起侄女的这点儿路费吗？快走，那辆车要开了。”

刘大叔就这样连哄带骗，拉着仍在犹豫不决的姑娘上了10次特快列车……

过了有20多个小时，列车停在一个中途站上。“到了，下车吧。”刘大叔叫醒了正在昏睡的姑娘。

她们高高兴兴地下了车，急忙问：“天安门在哪儿？”

一瓢凉水迎头泼下；只见灯光照耀下的站牌子上赫然写着三个令人失望的大字：邯郸站！

“大叔，这不是北京呀！”姑娘们着急地喊道。

“这里有我的一个朋友，我们去看看他，明日再去北京。”刘大叔把她们领到车站附近一条狭窄的小巷子里，在一个小得就像是一户人家的旅店里住下。“你们先睡吧，我去看看朋友。”

说完，刘大叔扔下几个烧饼，就走了。

三个姑娘相对无言，默默地坐在床上，等待着。

不知过了多久，迷迷糊糊地和衣睡着了……

“砰、砰、砰！”轻轻的敲门声惊醒了睡梦中的姑娘。

“谁？”姑娘们紧张地问。

“开门。”一个陌生人的声音。“你们刘大叔在我家喝醉了酒，一出门摔伤了腿，叫我来接你们过去看看。”

姑娘们穿好衣服，跟着一个用大衣裹着脸的高大的汉子走出旅店，上了一辆早已等在门口的吉普车。

吉普车七拐八拐，拐出了市区，在郊外公路上疾驰……

“要上哪儿去？”一个姑娘忍不住问，“刘大叔到底在哪里？要把我们带到哪里去呀？”声音里带着一些疑虑和恐慌。

“别作声，一会儿就到了。”领他们出来的那个人哄骗说。

“我们不去了，快停车，让我们下去！”晓风觉得事情有些蹊跷，高声喊起来。边喊，边要开车门。

吉普车戛然停住。车内的小灯亮了，那个高大的汉子从前面回过头来，手里晃着一把亮森森的匕首，凶狠地说：“四川妹子，这可怪不着我，是你们刘大叔把你们卖了，现在，他早已经带着6000元大票子，上火车走了。听明白了吗？你们不是我抢来的，骗来的，你们是我花钱买来的！从现在起，你们就得装聋作哑，不许乱说乱动。谁要是不听话，我就把她宰了，剥光了，扔到野地里喂狗！开车！”

十七十八，梦的年华。

“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下”的姑娘，她们做梦也想不到阳光下的阴影竟然如此浓重。

命运啊！

她们想哭却不敢哭，想喊也不敢喊，泪眼汪汪，望着茫茫黑夜，无可奈何地等待着命运的安排。

也不知过了几县几乡，黎明前，吉普车在一片树林边停下了。

高大汉子守着她们，司机走了。大约过了有半个多小时，司机领来了三个人。高大汉子依次把姑娘从吉普车里拉下来，说：“这个给你。”

交易比农村集市上的买卖还简单。

没有质量挑选，没有讨价还价，三个买主各领上一个

姑娘，连面目也顾不得仔细端详，就被拽着走了。

买了晓风的，就是眼前这个新郎张永财的父亲。

“夜长梦多，生米煮成熟饭，啥都保险了，连政府也没办法管了。”当天，张老头就强迫神志恍惚、眼泪汪汪的晓风同自己的儿子拜了天地……

听完晓风的泣诉，生性憨厚的张永财不由得也跟着落下了眼泪：“晓风妹子，你好命苦啊！”

“她命苦？我才命苦呢！”门外一声“女高音”，惊得新郎、新娘同时站起来。

打开门，一个苗条、水灵的姑娘闪进屋子里。

“是你，英子！”张永财激动得眼睛里放光。

“恭喜你呀，新郎倌。”英子连讽带刺地说，“我昨日去姑姑家，今天一回村就闻到了一股喜气味儿，一打听，才知道是你张永财娶媳妇，也没来得及给你买贺礼，新郎倌你可别生气呀……”

一连串的讽刺挖苦，弄得张永财头上冒汗，说话结结巴巴：“英子，你听我说……”

“听你说？你是不是要怪我贺喜来迟了？你是不是要骂我夜间闯洞房？”英子怒气冲冲，连声质问。

姑娘踹他人洞房，真是一件奇怪的事情。晓风不知个中蹊跷，只是楞楞地听着英子继续数落：“你家平时穷得连灶王爷都想搬家，今日突然甩出来2800元买了一个四川妹子，抢银行了吧？去年，我爹让你家拿500元钱的见面礼，你爹说没有，还是我偷偷给你垫了300元。年初，

我妈说让你家拿3000元做彩礼，你满世界打听打听，够便宜的了，你家里又说一年半载拿不出来。我跟爹娘哭闹，说是不想这么年轻轻的结婚，就是为了等你娶得起媳妇的时候再和你成亲。万万没有想到，你这个不讲良心的东西，竟然背着我，就偷偷摸摸买回来一个四川妹子。你口口声声说今生今世非我英子不娶，原来尽是些骗人的鬼话！”

英子越说越生气，“啪”一记响亮的耳光，打红了张永财的脸。

挨了打的新郎，鼓足勇气解释说：“你问问这位四川妹子，今天我同爹娘吵了一上午，死活不肯拜天地，爹说他不能白花了2800元钱，就是用绳子捆也要把我们捆到一个被窝里；娘说我要不拜天地她就一头撞死。我叫妹妹去找你拿个主意，正好你又不在。是姐姐、姐夫硬摁着我的头拜了天地。”

“哼，编得怪圆滑！你家里人不是想早娶上媳妇么，龙年生贵子，我反正已经被你亲过搂过了，咱俩就差一个被窝里睡觉了。来吧，今晚上咱们演一场《姊妹易嫁》，你别玷污了这位四川妹子的干净身子，先和我睡睡吧。”

说着，英子解开了上衣口子，袒露出前胸……

“英子姐……”晓风害羞地转过头去。

“英子，别这样……”张永财腿一软，扑通跪倒在地。

英子气得呼呼直喘，良久，平静了，自己挨着晓风坐下，把椅子让给永财，说：“张永财，我问你，你必须说心

窝子里话。你过去喜欢我是真情还是假意？”

“真情。”

“现在你还喜欢不喜欢我了？”

“一辈子都喜欢！”

“要是由你自由决定，你面前这两个女人，你要娶哪一个？”

“除了你，我谁也不娶！”

“别说好听的了，今晚不是我闯进洞房来，你恐怕早就………”

“我又不是畜生，决不会那样做！不信，你看看这封信。”张永财从怀里拿出一封信递给英子。

英子接过来，只见信封上写着：“请现在还不知道姓名的四川妹子设法转交给村头的英子家。”拆开信，白纸黑字——

英子：

你走后的第二天，我遇到灾难了。父母逼我同一个买来的四川姑娘拜了天地，但是我心里只有你。在这“新婚之夜”我留下此信，是告诉你，我要去找这个四川姑娘的父母，让他们来把自己的亲骨肉领回去。你回来以后一定劝说我妹妹好好照顾这个四川姑娘，以免发生意外。最好每晚能来陪着她睡觉。

英子你放心，我很快就会平平安安地返回来。

只要不死就爱着你的永财

始而声音颤栗，继而默默无语，最后泪珠满腮。“永财哥，我错怪了你！”英子顾不得晓风在场，一头扑进了永财的怀抱里。“永财，你说怎么帮助这妹子回家呢？”

“我们今晚就把她送走。”永财说。

“好。”英子挽起晓风的胳膊就向门口走去。

“走？往哪儿走？”冷不防，门外一个姑娘张开双臂拦住了去路。她是永财的妹妹玉娥，奉父母之命，充当了新婚嫂子的“暗中监护神”。

在这一地区，有不少拿钱买来的新娘，在新婚之夜趁新郎睡熟后逃跑了，落了个人财两空。

“闪开，当心我打你——”永财逼迫着要妹妹让路。

“你敢，我喊爹娘了！”玉娥寸步不让。

“玉娥妹，有话屋里说。”英子怕惊动了老人。

“她要走，得拿出2800元钱来，不能让俺家落个人财两空。”

“好妹妹，你难道忍心看着……”永财哀求说。

“这钱是爹娘借来的，拿什么去还？没有钱你咋娶媳妇？你打光棍你愿意，可到时候爹娘又要拿我去换亲了！”

一年前，因为拿不出3000元的彩礼钱，英子的爹娘翻脸退了亲。

永财爹无奈，就硬逼迫玉娥同马家庄一个瘸子的妹妹换亲。

玉娥死活不同意，最后还是哥哥出面说：“要是用妹妹给我换媳妇，死也不成亲。”这样，才算停演了这场婚姻悲

剧。此刻如果让晓风跑了，说不定又要拿自己去换亲了，玉娥能不着急吗？

“玉娥妹妹，你尝过换亲的痛苦，也一定能理解被拐卖成亲那更痛苦。”英子拉着玉娥的手，劝说道，“你，我，还有这位妹子，都是姑娘，都是女人，将心比心，如果把你卖到几千里外的陌生地方，一辈子骨肉分离，和一个你不喜欢的男人过日子，你心里能好受吗？你能愿意吗？”

玉娥想起往日的事情，看看眼前这位四川妹子，禁不住叹了口气：“谁叫我们穷，谁叫我们是女人啊！”

“好妹妹，你放她走吧。”哥哥看见妹妹有点儿动心，恳求说。

“走？走得了吗？”玉娥告诉他们，爹娘雇了十来个年轻小伙子，在几个路口把守着。只有过十天半个月以后，等他们不管了才能走得了。

“那，晚上怎么住呢？”永财着急地问。

“黄梅戏上不是有个女驸马吗？我呀，就给嫂子当个女丈夫。”玉娥扑哧一笑，对英子说，“哎哟，搞错了，你才是嫂子呢！”

第二天，晓风一改昨日的泪脸，笑容满面，见了“公公”、“婆婆”一口一个“爹、娘”，叫得可亲了。

两位老人只知道“一夜夫妻百日恩”，媳妇是新婚一夜喜欢上了自己的儿子，哪里知道昨夜发生的那些事情。

不过，老两口也有点儿疑心，拜天地时还死活不肯，

变得这么快，别不是装的吧？这天夜里，永财娘决定亲自“侦察”一下。来到新房外，见灯光还没有灭，想听听小两口说些啥，谁知窗户下有块石头绊了她一下，差点儿没摔倒。

“谁？”屋子里传出晓风的声音。

“我呀——”

“这么晚了，娘有事吗？”晓风又问。

“出来看看，怕你们忘记了关门。”

这时，机灵的玉娥赶紧往晓风怀抱里一靠，一双身影映在窗户上。“小两口真还亲亲密密呢。”永财娘满意地笑了。

时机到了，该送晓风回家了。

初夏的一个夜晚，夜阑人静。

披着月光，永财、英子和玉娥，送晓风去百里外的邯郸火车站。

四个人骑了两辆自行车。

一路之上，晓风思绪万千，她曾亲眼看见几个被拐卖的姑娘因为逼婚不成被打得遍体鳞伤；还有的像囚犯一样，过着多年的监禁生活；跟自己一起被拐卖来的两个同学至今下落不明，而自己真是不幸中的万幸了。

她感激永财，感激英子和玉娥，临行前还给了她200元钱，如果没有他们，自己这一辈子就算是彻底毁了。

在欣喜之际，晓风也感到了许多的悲伤，在我们这个社会主义国家里，为什么还存在着买卖女人这种原始野蛮的罪恶呢？

已还
已还
已还


ISBN 7-5339-0171-1
I·165 定价：3.70元